

公司代码：600509

公司简称：天富能源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刘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奚红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伟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公司2021年4月19日六届四十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21年4月19日董事会召开日的总股本1,151,415,01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13元（含税），共计14,968,395.22元；2020年度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该分配预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能实施。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关于“可能面对的风险”部分的内容。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8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0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8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2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0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61
第九节	公司治理.....	70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73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77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210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本公司、发行人或天富能源	指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天富集团、控股股东	指	新疆天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热电厂（西热电厂）、东热电厂、天河热电分公司、红山嘴电厂、供电分公司、供热分公司	指	公司之分公司——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热电厂、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东热电厂、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天河热电分公司、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红山嘴电厂、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供电分公司、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供热分公司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热电联产	指	由供热式汽轮发电机组的蒸汽流既发电又供热的先进能源利用形式
MW	指	发电设备有功功率计量单位，1MW（兆瓦）相当于0.1万KW
发电量	指	计算电能生产数量的指标，是发电机组转换产出的有功电能的数量，计算单位为“千瓦时或kwh”，表示为电功率与时间的乘积
供热量	指	发电厂在发电的同时，对外供出的蒸汽或热水的热量，计量单位为千焦（KJ），扩大计量单位是百万千焦（吉焦或GJ）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天富能源
公司的外文名称	XINJIANG TIANFU ENERGY CO.,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刘伟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志勇	-
联系地址	新疆石河子市北一东路2号	-
电话	0993-2901128、2902860	-
传真	0993-2904371、2901728	-
电子信箱	tfrd.600509@163.com	-

为便于投资者沟通及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公司于2020年10月13日起启用新的投资者联系电话0993-2091128、2902860。上述变更事项已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上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10月13日披露的2020-临053《关于变更投资者联系电话的公告》。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新疆石河子市北一东路2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832000
公司办公地址	新疆石河子市北一东路2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832000
公司网址	http://www.tfny.com
电子信箱	tfrd.600509@163.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投资部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天富能源	600509	天富热电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
	签字会计师姓名	谭学、武亮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0年	2019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8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4,895,779,133.13	5,036,629,587.20	4,894,292,444.40	-2.80	4,955,884,003.62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4,680,243,995.57	/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8,530,302.95	-386,975,060.71	-413,361,948.54	113.00	49,543,480.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9,780,008.44	-478,764,718.06	-505,151,605.89	95.87	22,862,157.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0,277,934.16	1,299,214,366.90	1,211,321,762.72	-5.31	1,548,433,899.78

	2020年末	2019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8年末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967,634,494.99	6,591,964,853.58	6,106,566,860.19	-9.47	6,509,698,185.17
总资产	21,933,196,465.73	21,469,291,513.26	20,272,932,648.75	2.16	21,437,234,761.39

注：调整后数据为石河子泽众水务有限公司视同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0年	2019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8年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21	-0.3361	-0.3590	112.53	0.043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21	-0.3361	-0.3590	112.53	0.043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72	-0.4158	-0.4387	95.86	0.019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82	-5.71	-6.56	增加 6.53 个百分点	0.7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67	-7.06	-8.02	增加 6.39 个百分点	0.35

注：调整后数据为石河子泽众水务有限公司视同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年营业收入增减原因：主要是受疫情影响，本期公司建筑施工工业同比营业收入下降较大，导致公司营业收入下降；

本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加原因：主要是本期售电量同比增长，另公司报告期内对成本费用严格控制，减少外购电量降低成本，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减少等所致；

本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原因：主要是本期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本年总资产增加原因：主要是本期流动资产增加所致；

本年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增加原因：主要是本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加所致。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0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274,568,935.95	1,082,389,418.45	1,153,923,756.27	1,384,897,022.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8,879,844.11	-24,554,455.37	32,147,349.47	2,057,564.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5,620,887.08	-35,658,900.38	14,868,691.14	-24,610,686.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313,314.57	715,411,657.29	499,064,003.10	128,115,588.34

注:调整后数据为石河子泽众水务有限公司视同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0 年金额	2019 年金额	2018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1,520.85	58,676,160.42	-75,706.8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8,374,447.22	61,119,657.94	58,688,515.33
债务重组损益	2,908,177.6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21,396,261.7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0,000.00	2,166,800.0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9,366,765.30	8,125,412.57	1,732,281.53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404,544.89	-29,173,067.03	-26,577,419.7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3,239,566.47	-2,742,316.59	-1,740,340.40

所得税影响额	-2,172,749.98	-6,382,989.96	-5,346,006.70
合计	68,310,311.39	91,789,657.35	26,681,323.10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应收款项融资	97,291,737.32	116,517,893.56	19,226,156.24	0.00
合计	97,291,737.32	116,517,893.56	19,226,156.24	0.00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1、公司主营业务

公司从事电力与热力生产、供应，天然气供应，城镇供水及建筑施工等其它业务，主要为新疆石河子地区提供电、热、水、天然气等综合城市能源服务，也是西北地区唯一一家以热电联产模式为主，多种能源供应方式并举，发、供、调一体化的综合性能源上市公司。

2、公司主营业务经营模式

公司在石河子地区合法拥有独立的供电营业区域，现已建成覆盖兵团第八师石河子地区全境，以 220KV 双环网为主干，110KV 为网架的独立区域性电网及完备的输变电体系；同时，公司独家拥有覆盖石河子市全境的集中供热管网、城市供水管网及城市天然气管网，为石河子地区提供稳定、安全的电、热、水、天然气供应。公司亦拥有长期稳定高效的网内调度运营经验，电、热、水、天然气四大主业在石河子地区处于天然垄断地位。

发供电业务：公司是新疆兵团第八师石河子市地区唯一合法的电力供应商，具备独立的供电营业区域及完备的输配电网体系，供电业务不受国家电网公司控制。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自有电源装机容量达 3,261 兆瓦。

供热业务：公司以“热电联产”独特生产方式，实现了石河子全市的集中供热。基于热电联产在资源利用和节能减排方面的天然优势，满足本地区工商业及居民冬季采暖的需求发展，公司供热业务将随城市发展保持增长，并持续提高在石河子地区供热市场的占有率。

天然气业务：公司拥有石河子管道燃气业务的独家特许经营权，建成覆盖石河子全市的天然气管网及天然气门站，独家承担石河子市民用天然气的运营，同时经营车用天然气和工商业用气的供应。依据本地天然气发展政策，公司将独占石河子车用气市场未来的增量份额，同时公司加大对工业用气市场拓展力度，进一步提升公司在本地区天然气市场的主导地位。此外，公司植根新疆，通过新建及同业收购，不断扩大公司在石河子以外区域燃气业务布局，持续提升公司天然气销售量及在公司主业中的占比。

供水业务：公司主要承担石河子市供水业务，拥有全市供水管网及市区水厂，满足区域内的

生活用水、工商业用水及其他用水的需要；公司积极推进信息化建设、自动化步伐，实现管网的动态平衡，有序调整管网压差，满足各类用户的用水正常；公司致力于优化水资源配置，打造智慧水务，全市 129 个水压监测点对管网压力进行实时监控，实现产供销全网监测及管网平台的联调联运，充分保证公司在石河子地区供水市场的独占性。

3、行业情况说明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此行业是国民经济的重要基础产业，也是服务于业务辖区内千家万户的公共事业。此行业与国家宏观经济发展，尤其是第二产业的发展保持着高度的相关性。随着疫情得到有效控制以及国家调控政策逐步落地，复工复产、复商复市持续取得明显成效，国民经济持续稳定恢复，2020 年全社会用电量平稳增长，第二产业用电量同比增长 2.5%，占全社会用电量的比重较比上年降低 0.13 个百分点。

2020 年，新疆石河子地区经济发展与全国经济大环境大致保持同步，区内大工业企业增产扩产，电力需求有所增加，公司发电量较上年同期增加 21.99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16.90%。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收购石河子泽众水务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参与北京天科合达半导体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公司加快从能源供应向综合能源服务转型，同时布局新材料产业，在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环保效益方面，为未来公司增强市场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保留后劲。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及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收购石河子市天富智盛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原全资子公司泽众水务 100%股权，本次收购完成后，泽众水务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具体情况请详见本报告“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关于二、“（五）投资状况分析、（1）重大的股权投资”第 2 项和“（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第 7 项，“第五节 重要事项”中关于“十四、重大关联交易（二）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相关内容，其资产负债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中关于“八、合并范围的变更”之“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相关说明。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主营业务自然垄断优势

公司在石河子地区拥有独立的营业区域，现已建成覆盖石河子地区全境独立电网及完备的输变电体系，并建成覆盖石河子市全区的集中供热管网、城市供水管网和天然气管网；具备长期稳定高效的网内调度运营经验，电、热、水、天然气四大主业在石河子地区处于天然垄断地位。

供电业务：公司为石河子市地区唯一合法的电力供应商，拥有独立的供电营业区域及区域电网，供电业务不受国家电网公司控制，独立运营。目前，公司营业区域内已由 220KV、110KV、35KV、10KV 多等级输配电线路组成的电网体系，能够充分满足营业区内工、农、商业及居民生活用电，充分保证了公司在石河子地区电力销售市场的独占性。

供热业务：公司目前已基本整合石河子市区的供热市场，依托“热电联产”的生产方式实现了全城市的集中供热。公司通过调整热源及热网网架，采用多能源统一调控、分布式变频技术及信息化全网热平衡调控的方式满足城市工商业用热及居民冬季采暖需求，并不断降低供热单耗。此外公司不断强化服务意识，树立品牌价值，保持并持续提高石河子地区供热市场占有率。

天然气业务：公司已建成并拥有覆盖石河子市区全境的天然气管网，管网长度超过 700 公里。目前公司天然气业务已不再局限于石河子一地，在疆内的沙湾县、昌吉州、五家渠市、奎屯市、博乐市、克拉玛依市、伊犁地区、铁门关市等地拥有了多座加气站及城市天然气管网，并持续加

大工业天然气的推广力度，天然气业务呈快速发展态势。

供水业务：公司主要承担石河子市供水业务，拥有全市供水管网及市区水厂，满足区域内的生活用水、工商业用水及其他用水的需要；公司致力于优化水资源配置，打造智慧水务，全市 129 个水压监测点对管网压力进行实时监控，实现产供销全网监测及管网平台的联调联运，充分保证公司在石河子地区供水市场的独占性。

2、地区发展带动优势

八师石河子市是兵团乃至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工业化进程开展最早的城市之一，工业基础设施完备，产业工人基数较大，加之在教育、城市化建设等方面的多年不断投入，使得第八师石河子地区经济发展水平和发展速度明显高于新疆兵团其他师市，在人口结构、教育水平、基础设施、社会稳定等方面均存在较大优势。作为基础能源提供者，公司各项业务发展均从中受益，同时也积累了大量高素质、经验丰富的专业技术人才及管理人才，公司员工组成结构科学合理，为公司进一步发展和业务扩张做好了储备。

3、高度社会责任感提高公司品牌价值

作为基础公用事业类的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公司长期以来保持高度的社会责任感和环境保护意识。公司所属电厂各类污染物排放均符合或低于国家相关标准，部分机组已提前达到超净排放标准，公司后续并将进一步推动技术升级，向近零排放迈进。近年来，公司响应国家环保政策，投入大量资金用于开展煤场封闭、发电机组的脱硫、脱硝、超低排放及节水消白烟等环保措施改造，并响应师市“蓝天工程”的号召，有序推进“上大压小”，推行减煤供电方案，尽量减轻环境污染。

作为城市公共服务的提供者和市场独占者，公司一直以尽力满足营业区内的用电、热、水、天然气需求、服务客户为己任，保障区内电网、热网及管道天然气的安全、稳定运营。同时，近年来公司结合综合性城市能源服务平台的发展战略，结合互联网的发展理念，不断拓展公司为用户服务的平台渠道，强化服务的便捷性和有效性，整体提升了用户满意度。公司的社会责任感和服务意识得到了当地政府、用户及居民的信任和赞扬，有利于公司品牌核心价值的提升和推广。

4、公司独特经营模式优势

公司集多种能源于一身的独特经营模式，及多年的电、热、水、天然气网络调度运营经验累积，使得公司具备了成为城市综合能源服务平台的条件。在确保公司在石河子地区市场独占性的同时，也使得此模式具有一定的可复制性。基于石河子市在兵团经济、文化发展的重要地位，使得公司有能力及条件主导与周边师域电网、热网及天然气管网的合作融合，寻求突破营业区域限制，开展更广域的能源调度运营，综合提升公司持续发展潜力及盈利能力。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0年，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和复杂严峻的国内外环境，公司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八师石河子市政府的决策部署，积极推进电力企业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为社会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复商复市提供坚强电力保障；同时公司克服了疫情期间一般工商业、大工业电价下调5%和个体工商户经营场所水、热、气价格下调10%等不利因素的影响，以提质增效为重心，在复杂多变的市场环境中努力增供扩销，降低成本，使得公司2020年度扭亏为盈。2020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8.96亿元，同比减少2.80%；营业成本37.93亿元，同比减少11.4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4853.03万元，同比增加112.54%；实现每股收益0.0421元/股，同比增加0.4011元/股。

对接增量市场，提升电力业务规模。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区内大工业用户用电需求增加，公司完成发电量152.08亿千瓦时，较去年同期增加21.99亿千瓦时，同比增加16.90%；完成供电量141.58亿千瓦时，较去年同期增加16.05亿千瓦时，同比增加12.78%；报告期内，因价格较低的大工业用电量增长较多，用电结构发生变化，使得公司平均售电单价有所下降，导致公司电力业务收入同比增加5.72%；公司外购国网电量较上年同期大幅减少68.31%，大大减少了公司购电成本。

报告期内，公司供热面积较上年有所增长，使得公司以面积计价的采暖收入有所增加；工业用蒸汽量同比增加7.64%，因部分蒸汽用户上调蒸汽价格，使得蒸汽收入大幅增加；供热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12.05%。公司通过分布式变频技术，加强能耗管理和精准调度，使得供热单耗及综合热损耗较去年有所下降。2020年度公司总供热量1,962.59万吉焦，较去年同期下降3.45%，使得公司供热成本较去年同期减少。

报告期内，公司燃气产业因受新冠疫情影响，燃气用量同比下降幅度较大。公司完成天然气供气量总计19,322万方，同比减少10.70%；其中：车用气较去年同期减少15.03%，工业用气较去年同期减少13.52%，商业用气较去年同期减少8.94%，居民用气较去年同期增长8.81%；实现天然气业务收入4.06亿元，同比减少17.50%。

针对疫情影响及政策环境的种种不利因素，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强化精细化管理，严控成本增长。科学统筹规划煤炭采购工作，通过调整煤炭库存计划，增加煤炭低价的淡季储煤；积极对接铁路部门、物流公司，加大公铁联运运输量；尽量削减煤炭及运费上涨对公司成本利润的不利影响。

通过优化调度及技术改造，使得全年公司供电标煤单耗比上年下降1.64%，供电线损率较上年下降0.05个百分点；供热单耗较上年减少0.0795吉焦/平方米，热损耗率较上年下降0.87个百分点。

面对国内货币政策收紧，市场利率加剧波动等严峻考验，公司严控金融风险，并根据利率市场情况及时与债券投资人沟通联系，顺利完成公司债券付息等工作。强化资金管理，2020年面对新冠疫情，制定详细的融资计划和方案，争取低成本的复工复产及疫情防控相关贷款，合理统筹银行信贷及各类融资工具，有序安排公司各类债务到期清偿工作，切实防范违约风险；通过资金池理财，票据业务及债务置换等手段，综合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提高公司资金运用的效率。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计划发电量 172.03 亿千瓦时，实际完成发电量 152.08 亿千瓦时，同比增加 16.90%，完成全年发电计划的 88.40%；计划供电量 160.15 亿千瓦时，实际完成供电量 141.58 亿千瓦时，同比增加 12.78%，完成全年供电计划的 88.40%；计划供热量 2,150 万吉焦，实际完成供热量 1,962.59 万吉焦，同比下降 1.98%，完成全年供热计划的 91.38%；计划供天然气量 20,700 万方，实际完成供天然气 19,322 万方，同比下降 10.52%，完成全年供气计划的 93.34%。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8.96 亿元，同比减少 2.80%；实现利润总额 1.36 亿元，同比增加 134.1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0.4853 亿元，同比增加 112.54%；基本每股收益 0.0421 元/股，同比增加 0.4011 元/股。（合并报表数据，上期数为合并调整数）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4,895,779,133.13	5,036,629,587.20	-2.80
营业成本	3,793,237,187.78	4,284,295,208.78	-11.46
销售费用	97,699,880.90	113,519,940.18	-13.94

管理费用	315,236,895.63	430,526,051.07	-26.78
研发费用	33,492.60		
财务费用	461,723,603.67	474,248,260.33	-2.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0,277,934.16	1,299,214,366.90	-5.3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3,991,565.43	-1,000,666,405.66	40.6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1,636,574.60	-776,243,547.85	75.31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详见下述：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工业	4,120,313,951.09	3,263,304,157.42	20.80	7.17	-2.44	增加 7.81 个百分点
施工业	175,767,540.02	160,129,742.46	8.90	-62.93	-66.82	增加 10.68 个百分点
商业	599,697,642.02	369,803,287.90	38.34	21.87	18.19	增加 1.92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电	3,491,664,181.30	2,744,977,443.70	21.38	5.72	0.38	增加 4.18 个百分点
热	607,032,987.19	512,061,683.55	15.65	12.05	-16.1	增加 28.32 个百分点
建筑施工	175,767,540.02	160,128,099.84	8.90	-62.93	-66.82	增加 10.68 个百分点
天然气	405,738,721.92	244,838,573.38	39.66	-17.55	-21.75	增加 3.24 个百分点
供水	145,419,846.27	120,874,882.07	16.88	2.17	32.04	减少 16.53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石河子地区	4,746,733,219.99	3,683,165,775.42	22.41	-1.16	-10.08	增加 7.71 个百分点

其他地区	149,045,913.14	110,071,412.36	26.15	-1.26	-19.68	增加 26.06 个百分点
------	----------------	----------------	-------	-------	--------	---------------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工业	外购电热成本、燃料、折旧费、职工薪酬、环保成本等	3,263,304,157.42	86.03	3,345,050,793.72	78.08	-2.44	工资、折旧等受疫情政策影响同比减少
施工	工程成本、折旧费、职工薪酬等	160,129,742.46	4.22	482,607,622.06	11.26	-66.82	受疫情影响工程量减少
商业	购天然气成本、商品成本、折旧费、职工薪酬等	369,803,287.90	9.75	425,740,352.51	10.66	-19.02	受疫情影响购气量减少,购气成本减少,工资等运营成本同比减少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电	外购电成本、燃料、折旧费、职工薪酬、环保成本等	2,744,977,443.70	72.37	2,734,699,737.49	63.83	0.38	发电量同比增加、煤等生产成本增加
热	外购热成本、燃料、折旧费、职工薪酬、环保成本等	512,061,683.55	13.50	610,351,056.23	14.25	-16.10	供热量同比减少,供热运行成本减少
建筑施工	工程成本、职工薪酬、税金成本等	160,128,099.84	4.22	482,607,622.06	11.26	-66.82	受疫情影响工程量减少
天然气	购天然气成本、折旧费、职工薪酬、销售成本等	244,838,573.38	6.45	312,891,589.91	7.30	-21.75	受疫情影响购气量减少,购气成本减少,工资等运营成本同比减少
供水	购水成本、折旧费、职工薪酬、销售成本等	120,874,882.07	3.19	91,545,897.69	2.15	32.04	供水量同比增加,折旧等运营成本增加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203,201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41.50%；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0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149,821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30.13%；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102,79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20.67%。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销售费用	97,699,880.90	109,115,138.46	-10.46	主要是水电费、工资、租赁费减少所致
管理费用	315,236,895.63	419,807,127.54	-24.91	主要是政策减免社保等职工薪酬减少等所致
财务费用	461,723,603.67	467,385,312.81	-1.21	主要本期贷款利率下降所致

4. 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33,492.60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合计	33,492.6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2).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0,277,934.16	1,299,214,366.90	-5.31	本期购置生产资料现金支付比例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3,991,565.43	-1,000,666,405.66	40.64	本期减少购建固定资产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1,636,574.60	-776,243,547.85	75.31	本期银行贷款金额增加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固定资产科目计提减值准备

报告期内，公司对相关资产进行检查和减值测试，南热电子公司因“蓝天工程”环保发展战略的要求，转为备用机组而暂时闲置，故对其固定资产计提了资产减值准备，金额达 12,020,269.84 元。另玛纳斯县肯斯瓦特水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石河子泽众水务公司、东热电厂等对停用锅炉、报废水井、车辆等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共 1,987,410.57 元，致使公司当期利润有所降低。

2、商誉减值

报告期内，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因部分项目现金流未达到预期，因此对玛纳斯县肯斯瓦特水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新疆天富天诚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巩留县力通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商誉计提减值，金额 13,388,250.57 元，致使公司当期利润降低。

3、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报告期内，公司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对子公司新疆天富天源燃气公司投资的新疆利华绿原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进行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计提减值 21,169,300.00 元，致使公司当期利润下降。

4、应收账款科目减值准备

报告期内，公司因部分应收账款未按期收回并缺少未来回款相应保障，因此公司出于谨慎性考虑，依据会计与政策对其期末账面余额单项全额计提坏帐准备共 22,657,281.83 元。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2,046,044,377.10	9.33	1,516,665,959.46	7.06	34.90	本期贷款及收入增加所致
应收票据	193,387,440.00	0.88	55,455,803.62	0.26	248.72	收到承兑汇票增加
预付款项	99,277,098.01	0.45	52,367,069.71	0.24	89.58	预付煤款增加
其他应收款	169,760,590.63	0.77	408,983,128.41	1.90	-58.49	收回融资租赁保证金所致
存货	364,275,593.07	1.66	926,438,327.81	4.32	-60.68	执行新会计政策将存贷中工程施工调入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	963,670,969.61	4.39				执行新会计政策将施工成本调入合同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289,182,478.32	1.32	66,180,458.44	0.31	336.96	本期收购泽众水务公司增加
在建工程	1,236,998,451.29	5.64	2,106,355,843.06	9.81	-41.27	工程完工转固定资产所致
短期借款	2,198,093,041.67	10.02	1,568,311,483.62	7.30	40.16	本期银行贷款增加所致
应付票据	446,481,244.52	2.04	298,717,981.42	1.39	49.47	本期办理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预收款项	41,904.83		1,118,296,441.76	5.21	-100.00	主要是按照新收入准则，将符合合同负债的预收账款计入合同负债核算
合同负债	1,543,884,811.04	7.04				主要是按照新收入准则，将符合合同负债的预收账款计入合同负债核算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95,164,146.15	8.64	822,701,060.82	3.83	130.36	一年内到期债券，长期借款增加
长期借款	5,702,396,310.69	26.00	4,515,524,625.15	21.03	26.28	本期银行长期贷款增加所致
应付债券			937,097,282.68	4.36	-100.00	本期偿还到期债券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所致
长期应付款	1,266,994,098.31	5.23	2,253,962,255.67	10.50	-43.79	本期偿还到期资产证券化及融资租赁款所致
专项储备	17,897,662.87	0.08	10,423,791.12	0.05	71.70	本期增加安全生产费计提专项储备所致

其他说明

资产负债表情况说明中上期期末数为收购同一控制下子公司调整后金额。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29,917,097.38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农民工工资等无法随时支取
固定资产	1,813,683,730.61	天河热电 2×330 热电联产项目抵押借款、玛纳斯县肯斯瓦特水利枢纽工程抵押借款
合计	2,043,600,827.99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之“(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部分。

电力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报告期内电量电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营地区/发电类型	发电量(万千瓦时)			上网电量(万千瓦时)			售电量(万千瓦时)			外购电量(如有)(万千瓦时)			上网电价(元/兆瓦时)	售电价(元/兆瓦时)
	今年	上年同期	同比	今年	上年同期	同比	今年	上年同期	同比	今年	上年同期	同比	今年	今年
省/直辖市														
火电	1,442,987	1,227,896	17.52	1,307,654	1,105,410	18.30							0.2212	
水电	71,702	64,651	10.91	70,200	63,256	10.98							0.1770	
光伏发电	6,097	5,509	10.66	6,064	5,444	11.39							0.8407	
其他	-	2,824	-	-	1,842	-							0.5752	
合计	1,520,786	1,300,880	16.90	1,383,918	1,175,952	17.68	1,386,760	1,228,905	12.85	31,904	79,396	-59.82	-	0.2518

注：上述上网电价、售电价均为不含税价。

2. 报告期内电量、收入及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发电量(万千瓦时)	同比	售电量(万千瓦时)	同比	收入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火电	1,442,987	17.52						燃料、职工薪酬、折旧、修理、其他	25.06	66.07	23.52	54.90	6.55

水电	71,702	10.91						燃料、职工薪酬、折旧、 修理、其他	1.21	3.19	1.10	2.57	10.00
光伏发电	6,097	10.66						燃料、职工薪酬、折旧、 修理、其他	0.22	0.58	0.19	0.44	15.79
其他								燃料、职工薪酬、折旧、 修理、其他			0.38	0.88	
外购电 (如有)	—	—	—	—				购电成本	0.96	2.53	2.16	5.04	-55.56
合计	1,520,786	16.90	1,386,760	12.85	34.91	33.03	5.69	-	27.45	72.37	27.35	63.83	0.38

3. 装机容量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电源种类	电站名称	装机容量 (兆瓦)
火电	热电厂	100
	南热电厂	250
	南电 2×330	660
	天河电厂	660
	天富发电厂 2×660	1,320
水电	红山嘴电厂	81
	一级电站	50
	肯斯瓦特	100
光伏发电	金阳新能源	40
合计		3,261

4. 发电效率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变动 (%)
--	--------	--------	----------

装机容量（兆瓦）	3,261	3,261	-
发电量（亿千瓦时）	152.08	130.09	16.90
厂用电量（亿千瓦时）	13.69	12.53	9.26
厂用电率（%）	9.00	9.70	-7.22
利用小时数（小时）	4,811	4,203	14.47

5. 资本性支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报告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220kv 送电工程	2,164,340,000.00	236,249,868.20	193,724,891.92	84.30	82.00	121,858,893.63	15,546,636.44	4.90	银行贷款/ 企业自筹
农网完善工程	925,450,000.00	107,400,182.90	92,364,157.29	87.00	86.00	93,135,461.19	11,895,332.96	4.90	银行贷款/ 企业自筹
城网改造工程	1,346,484,600.00	127,244,041.93	104,340,114.38	83.55	82.00	86,431,152.13	2,957,904.22	4.90	银行贷款/ 企业自筹
热网改造工程	949,397,800.00	61,047,930.74	525,012,204.36	86.00	84.00	50,937,181.70	1,462,840.73	4.90	银行贷款/ 企业自筹
天河热电热电联产工程及配套项目	2,777,000,000.00	48,692,454.22	212,554,485.80	95.85	95.00				银行贷款/ 企业自筹
燃气工程	242,327,383.41	27,508,156.40	67,299,556.60	87.76	85.00	5,959,787.75			银行贷款/ 企业自筹
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	-	28,688,743.43	62,230,143.63		80.00				企业自筹
特种纤维项目	79,880,000.00		48,722,245.70						企业自筹

煤化工项目	1,015,000,000.00		24,203,462.36						企业自筹
泽众水务工程项目	427,620,900.00	119,277,126.93	354,029,496.71	85.00	80.00				专项补助资金/企业自筹
其他项目汇总		21,926,536.15	49,283,107.17		90.00				企业自筹
合计	9,927,500,683.41	778,035,040.90	1,733,763,865.92			358,322,476.40	31,862,714.35		

6. 电力市场化交易

适用 不适用

7. 售电业务经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子公司新疆天富能源售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富售电”）成立于 2016 年 7 月 7 日，注册资本 84,930.43 万元。2017 年经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及电力交易中心公示，天富售电成为新疆首批准予参与电力交易业务的售电公司。天富售电的经营模式具体为依托其参与电力交易业务资质，代理用电客户通过电力交易中心参与集中竞价交易并提供相关配套服务，从而收取代理服务费；此外，天富售电还向用电客户提供电力设备运维管理，设备故障检修，技术咨询等增值服务。2020 年天富售电代理公司参与电力交易购入新能源电量 2,000 万千瓦时，以补充公司营业区域内供电缺口，平均购电单价不超过 0.214 元/千瓦时。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子公司天源燃气以现金方式收购利华能源储运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新疆利华绿原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65%的股权。具体情况详见下述“(1)重大的股权投资”第1项内容。

2、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及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以现金方式收购石河子市天富智盛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石河子泽众水务有限公司100%的股权，交易价格以2020年9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以资产基础法的评估价值确认为67,919.42万元。截至本报告期末，该事项已实施完毕。具体情况详见下述“(1)重大的股权投资”第2项内容，以及本报告“第五节 重要事项”中关于“十四、重大关联交易(二)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相关内容。

3、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出资 20,000 万元参与北京天科合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增资事项，增资价格为 25.00 元/股；增资完成后，公司持有天科合达 3.7068%的股份。截至本报告期末，该事项已实施完毕。具体情况详见下述“(1)重大的股权投资”第 3 项内容，以及本报告“第五节 重要事项”中关于“十四、重大关联交易(五)其他”相关内容。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子公司天源燃气收购利华绿原 65%股权事项

2018 年 1 月 16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新疆天富天源燃气有限公司收购新疆利华绿原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65%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子公司天源燃气以现金方式收购利华能源储运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利华储运”）持有的新疆利华绿原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利华绿原”）65%的股权。经同致信德（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利华绿原全部股权价值进行评估，评估结果为 18,957.03 万元，对应利华绿原 65%股权价值为 12,322.07 万元。经与利华储运多次协商，最终转让价格定为 9,500.00 万元。收购完成后，天源燃气持有利华绿原 65%的股权。上述事项已经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八师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师国资发〔2017〕162 号”《关于新疆天富天源燃气有限公司收购新疆利华绿原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65%股权的批复》文件审核批准。天源燃气已于 2018 年 2 月 10 日与利华储运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2 月 13 日按照协议约定向利华储运支付首期 30%的转让款 2,850.00 万元，随即申请办理工商变更手续。办理过程中，因利华储运与第三方债务纠纷，其持有的利华绿原 2,500.00 万元股权于 2018 年 3 月 9 日被司法保全，致使天源燃气与其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无法完全履行。为保障公司权益，天源燃气已将利华储运持有的未被冻结的利华绿原 44.17%股权办理了工商变更。工商变更后，天源燃气持有利华绿原 44.17%股权，占全部拟交易股权的 67.95%；并已向利华储运支付了 2,850.00 万元首期股权转让款，占全部拟交易金额的 30%，剩余 6,650.00 万元已止付。为保障公司权益，2019 年 4 月 29 日，天源燃气启动法律诉讼程序并获得法院受理通知书；6 月 19 日，因利华储运进入破产清算程序，法院裁定中止诉讼，待与法院指定破产管理人后再行诉讼；11 月 18 日，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二师中级人民法院就原告天源燃气起诉被告利华储运股权转让纠纷案作出一审判决（〔2019〕兵 02 民初 6 号），对于天源燃气请求判令利华储运支付违约金 1,200 万元和赔偿经济损失 2,865 万元的诉讼请求，法院不予支持并予以驳回。天源燃气不服一审判决，已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生产建设兵团分院提起上诉。2020 年 5 月 14 日，兵团分院开庭审理；6 月 24 日，公司收到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生产建设兵团分院民事判决书（〔2020〕兵民终 16 号）：驳回原告天源燃气上诉请求，维持原判。同时，2020 年 1 月 7 日利华储运向河北省廊坊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人民法院依法判决天源燃气支付股权转让款 36,056,153.85 元及延迟付款违约金；6 月 23 日，根据河北省廊坊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20〕冀 10 民初 8 号）：天源燃气向原告利华能源储运股份有限公司支付股权转让款 36,056,153.85 元；驳回原告利华能源储运股份有限公司其他诉讼请求。天源燃气不服一审判决，已向河北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12 月 31 日，双方就以上事项签订《和解协议》，正待河北省

高级人民法院制作调解文书。截止目前，等待正式调解文书。后续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索引详见本公司2018年1月17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披露的2018-临001《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2018-临002《第五届监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2018-临005《关于公司子公司新疆天富天源燃气有限公司收购新疆利华绿原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65%股权的公告》，以及定期报告中披露的相关内容。

2、公司收购泽众水务100%股权暨关联交易事项

2020年11月25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收购石河子泽众水务有限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以现金方式收购关联方石河子市天富智盛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石河子泽众水务有限公司100%的股权，交易价格以2020年9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以资产基础法的评估价值确认为67,919.42万元。上述收购事项已经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八师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师国资发(2020)51号”《关于将泽众水务100%股权以非公开协议方式转让给天富能源的批复》文件审核批准，并经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0年12月11日，公司与石河子市天富智盛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12月14日，公司按照协议约定向天富智盛支付全部股权转让款679,194,197.45元。本次收购完成后，公司持有泽众水务100%股权，泽众水务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2021年1月19日，石河子泽众水务有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相关事宜。

索引详见本公司2020年11月26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披露的2020-临058《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2020-临059《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2020-临061《关于收购石河子泽众水务有限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北方亚事评报字(2020)第01-707号《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股权涉及的石河子泽众水务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兴华专字(2020)第020298号《石河子泽众水务有限公司审计报告》，12月12日披露的2020-临069《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3、公司参与天科合达增资暨关联交易事项

2020年12月4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参与关联方北京天科合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出资20,000万元参与关联方天科合达增资事项，增资价格为25.00元/股；增资完成后，公司持有天科合达800万股股份，占天科合达增资后总股本的3.7068%。天科合达本次增资事项已经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八师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师国资发(2020)52号”《关于天富集团控股子公司北京天科合达增资扩股的批复》文件审核批准，并经天科合达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0年12月11日，各投资方与天科合达签署《增资协议》；12月15日，公司按照协议约定向天科合达支付投资款20,000万元；12月22日，北京天科合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相关事宜。

2020年12月7日，公司收到上交所《关于对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参与天科合达增资暨关联交易事项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20)2671号)，随即发布相关公告，对问询函内容进行了全文披露。公司收到《问询函》后，本着对广大投资者负责的态度，积极组织相关人员进行认真讨论分析，对所列问题进行逐项落实，并按要求完成问询函的回复及披露工作。

索引详见本公司2020年12月5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披露的2020-临062《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2020-临063《第六届监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公告》、2020-临064《关于公司参与北京天科合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国融兴华评报字(2020)第010396号《北京天科合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拟增资扩股涉及的北京天科合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20)第ZB11260号《北京天科合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12月8日披露的2020-临066《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参与天科合达增资暨关联交易事项问询函的公告》，12月15日披露的2020-临070《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参与天科合达增资暨关联交易事项问询函的回复公告》，12月22日披露的2020-临073《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参与天科合达增资暨关联交易事项问询函回复的补充公告》。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2020年4月23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经营计划的议案，同意公司2020年度经营计划。2020年度公司计划发电量172.03亿千瓦时，供电量160.15亿千瓦时，供热量2,150.00万吉焦，供天然气20,700.00万方，电、热费回收率不小于98%，基本建设项目投资计划合计127,736.00万元，设备检修项目投资计划合计7,619.00万元；技改项目投资计划合计4,626.00万元，外购电量不超过4.09亿千瓦时，购电单价不超过国家电网公司下网单价。5月14日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事项。

索引详见本公司2020年4月24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披露的2020-临021《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2020-临022《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5月15日披露的2020-临028《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报告期内，公司2020年度经营计划中拟建的两个基建项目，因实施主体及资金来源发生变化，公司于2020年11月25日召开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有关变更事项，具体如下：

①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2020年度计划内基建项目“第八师石河子市城市电网建设项目”实施主体及资金来源的议案，同意变更“第八师石河子市城市电网建设项目”实施主体为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变更资金来源为企业自筹。上述项目原为政府专项债项目，由公司代为先行建设。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为新建10千伏入地电缆线路47.73公里，并对市区110千伏园林变电站进行扩建，对市区3处道路架空高压线路实施电缆入地等；建设期限为2020-2021年，项目总投资8,436万元。本项目已经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八师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核准通过。

②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2020年度计划内基建项目“第八师石河子市城乡区域电网建设项目”实施主体及资金来源的议案，同意变更“第八师石河子市城乡区域电网建设项目”实施主体为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变更资金来源为企业自筹。上述项目原为政府专项债项目，由公司代为先行建设。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为新建220千伏输电线路51.30公里；新建110千伏输电线路7.40公里；扩建220千伏间隔5回，扩建110千伏间隔2回；建设期限为2020-2022年，项目总投资15,505万元。本项目已经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八师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核准通过。

索引详见本公司2020年11月26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披露的2020-临058《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2020-临059《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1、2018年12月4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挂牌转让新疆天富阳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30%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挂牌转让的方式，公开转让公司持有的新疆天富阳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30%的股权，交易价格参考经北京卓信大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2018年6月30日为基准日，以收益法评估的股权价值3,137.07万元，并基于市场综合因素考量，公司挂牌转让价格不低于3,350万元。2019年1月28日，杭州上昵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在新疆产权交易所所以3,350万元的报价公开摘牌成功，并与公司签署《新疆产权交易所产权交易合同》。根据合同相关约定，杭州上昵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采用分期付款支付方式支付，在转让协议签署五个工作日内支付全部转让价款的30%，即1,005万元；剩余70%转让款，即2,345万元，在转让协议签署后90日、180日、270日、360日内分四次支付。公司已收到杭州上昵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首期30%转让款1,005万元，为保证公司按时收到后续转让价款，杭州上昵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同意以新疆天富阳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30%的股权向公司提供补充质押担保。2019年4月16日，新疆天富阳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完成股东变更工商登记，4月17日，杭州上昵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完成股权出质

工商登记。截至2019年10月31日，公司共计收到杭州上昵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款1,705万元，剩余转让款杭州上昵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未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经公司多次催缴无果后，为维护公司合法权益，2019年12月13日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石河子市人民法院提交民事起诉状，请求人民法院依法判决被告杭州上昵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偿还拖欠公司的股权转让款11,450,000.00元，及拖欠期间相应的资金利息507,662.88元；请求人民法院依法判决第二被告江苏赛奥生化有限公司按照与本公司签订的保证合同，为上述股权转让款承担连带担保责任。报告期，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石河子市人民法院已立案受理，并于2020年6月23日出具民事调解书（（2020）兵9001民初1086号）：被告支付原告股权转让款16,450,000元及截止2020年1月28日的利息715,575元，共计17,165,575元，自2020年6月起于每月28日前支付原告1,000,000元并承担占用利息，至2021年9月28日前本息支付完毕。2020年6月28日，公司收到杭州上昵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款100万元及利息153,500.00元，截至2021年3月31日共计收到杭州上昵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款2,705万元，剩余款项杭州上昵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将按协议约定履行付款业务。后续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索引详见本公司2018年12月5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披露的2018-临103《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2018-临104《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以及定期报告中披露的相关内容。

2、2020年9月11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转让醇化110KV变电站整体资产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非公开协议转让的方式，将所属醇化110KV变电站整体资产转让给新疆天业（集团）有限公司，转让价格以2020年5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成本法评估确认的资产价值为7,826.54万元（含税）确定。本次交易已经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八师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师国资发〔2020〕38号”《关于天富股份醇化110KV变电站非公开协议转让的批复》文件审核批准。截至本报告期末，该事项尚未实施完毕。

索引详见本公司2020年9月12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披露的2020-临049《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2020-临050《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3、2020年9月11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处置部分闲置房产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外处置23套闲置房产（含部分家具家电），以2020年4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成本法评估确认的资产净值1,091.77万元为底价在新疆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交易上述资产。

索引详见本公司2020年9月12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披露的2020-临049《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2020-临050《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旗下拥有7家全资子公司：农电公司、天源燃气、玛纳斯天富水利、肯斯瓦特、天富金阳、天富检测、泽众水务；5家控股子公司：天富水电工程、天富特种纤维、南热电厂、天富生化、天富售电。

（1）石河子天富农电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农电公司”）：截止报告期末，本公司持有农电公司100%的股权。该公司注册资本1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钟韧，经营范围主要为电力供应销售；供电用户管理，用户用电线路的维护安装，配电设备安装运行维护、修理；配电设备租赁、房屋租赁。截至2020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825,862,881.08元，净资产750,475,168.94元，实现净利润16,449,622.38元。

（2）新疆天富天源燃气有限公司（简称“天源燃气”）：截止报告期末，本公司持有天源燃气100%的股权。该公司注册资本12,811万元，法定代表人：张廷君，经营范围主要为天然气的零售、储存、生产、批发（分支机构经营）；汽油、柴油（闭杯闪点≤60℃）的零售（带储存经营）（仅限分支机构经营）；灶具、燃气具配件，厨房设备，五金的销售；燃气行业技术咨询；燃气设备的维修；燃气灶具的改装和维修；经营性道路危险货物运输（2类I项）；投资建设天然气管网、天然气管压缩站、天然气加气站；市政公用工程的施工；预包装食品、卷烟的零售；餐饮服务；报刊杂志、音像制品的出租及零售；机械设备、电气仪表的销售与维修；与经营业务有关的技术咨询

服务；润滑油、化工产品（危化品及易燃易爆品除外）、日用百货、办公用品、家用电器、建材、汽车配件、计算机辅助设备、电话卡的销售；汽车美容服务，洗车服务，汽车修理与维护；土地、机械设备、房屋租赁。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 856,509,980.21 元，净资产 290,113,990.60 元，实现净利润 80,446.47 元。

(3) 玛纳斯天富水利发电有限公司（简称“玛纳斯天富水利”）：截止报告期末，本公司持有玛纳斯天富水利 100% 的股权。该公司注册资本 2,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叶刚，经营范围主要为水利发电；水利工程设备制造、维护、安装；水利发电技术培训；化工设备、环保设备及配件的制造加工及销售；阀门和旋塞的制造及维修；五金产品及电子产品生产及销售；水资源专用机械制造；电力系统自动化保护控制设备及调试；金属结构制造；各类农作物的种植；蔬菜的种植；牲畜的饲养与销售；猪的饲养与销售；家禽的饲养与销售；房屋租赁；普通道路货物运输；劳务派遣服务；施工劳务（凭资质证书经营）。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 62,946,077.74 元，净资产 -83,757,211.80 元，实现净利润 -2,151,341.51 元。

(4) 玛纳斯县肯斯瓦特水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简称“肯斯瓦特”）：截止报告期末，本公司持有肯斯瓦特 100% 的股权。该公司注册资本 22,637.29 万元，法定代表人：马木提·买买提，经营范围主要为水力发电、水利发电技术培训、水库、堤坝的土石方工程施工。机械设备租赁；钢材、建筑材料、水泥制品、电线电缆的销售；商品混凝土；房屋租赁。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 398,465,765.20 元，净资产 208,878,928.40 元，实现净利润 4,019,526.15 元。

(5) 新疆天富金阳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天富金阳”）：截止报告期末，本公司持有天富金阳 100% 的股权。该公司注册资本 16,036.96 万元，法定代表人：李景云，经营范围主要为太阳能、风能等新能源的开发和利用，新材料系列产品的研制、开发、生产、安装和销售；太阳能、风能等新能源系列工程的设计、建设、安装及总承包；风能、太阳能发电项目的建设运营及相关技术服务；充电桩的销售、安装、维护；电动汽车的销售；家禽的饲养及销售；牛、羊的饲养及销售；水产养殖及销售；农作物种植及销售。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 292,033,697.33 元，净资产 233,322,602.99 元，实现净利润 33,310,728.73 元。

(6) 新疆天富检测有限公司（简称“天富检测”）：截止报告期末，本公司持有天富检测 100% 的股权。该公司注册资本 500 万元，法定代表人：宋新辉，经营范围主要为检测服务；计量服务；计量校准；环境保护检测；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服务；电气设备修理；仪器仪表修理、销售；节能工程施工，环保工程施工；电力工程施工安装、调试、技术服务和运营管理；电气安装；贸易代理。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 7,528,709.92 元，净资产 5,132,739.59 元，实现净利润 272,449.05 元。

(7) 石河子泽众水务有限公司（简称“泽众水务”，见注 1）：截止报告期末，本公司持有泽众水务 100% 的股权。该公司注册资本 22,652.614818 万元，法定代表人：靳风鸣，经营范围主要为生活饮用水；城镇供水、排水、污水处理；供热；管道工程施工；管道配件、水表及配件的销售。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 1,277,070,157.01 元，净资产 506,754,767.20 元，实现净利润 21,396,261.71 元。

(8) 石河子天富水利电力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天富水电工程”，见注 2）：截止报告期末，本公司持有天富水电工程 86.67% 的股权。该公司注册资本 6,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田万明，经营范围主要为锅炉、压力管道的安装；水利水电工程、房屋建筑工程、电力工程、水利水电机电设备安装工程、送变电工程、土石方工程、水工金属结构制作与安装工程、水工大坝工程、市政公用工程的施工（具体经营项目以建设部门核发的资质证书为准）；建筑材料销售；建筑工程机械租赁；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开展边境小额贸易业务；机械设备的维修；电力工程技术咨询服务；建筑工程技术咨询服务。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 1,957,488,279.19 元，净资产 135,896,949.02 元，实现净利润 49,299,413.65 元。

(9) 新疆天富特种纤维纸浆制造有限公司（简称“天富特种纤维”）：截止报告期末，本公司持有天富特种纤维 80% 的股权。该公司注册资本 4,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刘伟，经营范围主要为纸、保温材料、纤维、建筑材料、化工产品的生产与销售。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 2,340.56 元，净资产 -12,919,105.40 元，实现净利润 3,681,078.48 元。

(10) 石河子天富南热电有限公司（简称“南热电厂”）：截止报告期末，本公司持有南热电厂 75% 的股权。该公司注册资本 4,326 万美元，法定代表人：孔伟，经营范围主要为电力、蒸汽

的生产与销售。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 304,815,236.16 元，净资产-62,264,524.29 元，实现净利润-53,475,321.47 元。

(11) 石河子开发区天富生化技术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天富生化”）：截止报告期末，本公司持有天富生化 75%的股权。该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张虹原，经营范围主要为丙酮酸生产、销售；医药中间体的研究、开发、销售及技术咨询服务。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 45,326.08 元，净资产-67,295,466.04 元，实现净利润 6,549,202.53 元。

(12) 新疆天富能源售电有限公司（简称“天富售电”）：截止报告期末，本公司持有天富售电 54.13%的股权。该公司注册资本 84,930.43 万元，法定代表人：孔伟，经营范围主要为从事购售电业务；火力发电；供热；电力工程及运行维护服务；电力设备维修；电力器材的销售、租赁；电力项目的投资建设、运营管理业务；合同能源管理；能源技术咨询、技术转让和技术服务；新能源技术推广服务。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 1,591,679,198.68 元，净资产 1,378,166,326.93 元，实现净利润 110,404,352.08 元。

注：

1、报告期内，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及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收购石河子市天富智盛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原全资子公司泽众水务100%股权，本次收购完成后，泽众水务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具体情况请详见本报告“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关于“（五）投资状况分析、（1）重大的股权投资”第2项内容，以及“第五节 重要事项”中关于“十四、重大关联交易（二）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相关内容。

2、报告期内，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控股子公司天富水电工程原股东石河子市第一水利水电工程处将其持有的13.33%股权以1,049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天富集团，公司基于集中精力做强主业的发展思路，放弃上述股权的优先受让权。本次转让完成后，公司仍持有天富水电工程86.67%股权，具体情况请详见本报告“第五节 重要事项”中关于“十四、重大关联交易（五）其他”相关内容。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全国电力供需总体平衡，部分地区有余，局部地区用电高峰时段电力供应偏紧，疫情防控期间电力供应充足可靠，为社会疫情防控和国民经济发展提供坚强电力保障。

2020 年，全社会用电量 7.51 万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3.1%，“十三五”时期全社会用电量年均增长 5.7%。2020 年，各季度全社会用电量增速分别为-6.5%、3.9%、5.8%、8.1%，经济运行稳步复苏是用电量增速回升的最主要原因。全社会用电量季度增速变化趋势，反映出随着疫情得到有效控制以及国家逆周期调控政策逐步落地，复工复产、复商复市持续取得明显成效，国民经济持续稳定恢复。电力消费主要特点有：

一是第一产业用电量 859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10.2%，连续三个季度增速超过 10%。各季度增速分别为 4.0%、11.9%、11.6%和 12.0%。第一产业用电量的快速增长主要是近年来国家加大农网改造升级力度，村村通动力电，乡村用电条件持续改善，电力逐步代替人力和畜力，电动机代替柴油机，以及持续深入推进脱贫攻坚战，带动乡村发展，促进第一产业用电潜力释放。

二是第二产业用电量 5.12 万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2.5%，高技术及装备制造业用电量增速连续两个季度超过 10%。各季度增速分别为-8.8%、3.3%、5.8%、7.6%，复工复产持续推进拉动各季度增速持续回升。2020 年，制造业用电量增长 2.9%，其中，高技术及装备制造业、四大高载能行业、其他制造业行业、消费品制造业用电量增速分别为 4.0%、3.6%、3.3%、-1.8%。三、四季度，高技术及装备制造业用电量增速分别为 10.8%、11.9%，是当前工业高质量发展中展现出来的一大亮点。

三是第三产业用电量 1.21 万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1.9%，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用电量持续高速增长。各季度增速分别为-8.3%、0.5%、5.9%、8.4%，随着复商复市的持续推进，

第三产业用电量增速逐季上升。2020 年，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用电量同比增长 23.9%，得益于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等新技术快速推广应用，并促进在线办公、生活服务平台、文化娱乐、在线教育等线上产业的高速增长。

四是城乡居民生活用电量 1.09 万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6.9%，四季度用电量快速增长。各季度增速分别为 3.5%、10.6%、5.0%、10.0%，四季度居民生活用电量再次实现快速增长，主要是 12 月份低温天气因素拉动采暖负荷及电量快速增长。

五是西部地区用电增速领先，全国有 27 个省份用电量为正增长。2020 年，东、中、西部和东北地区全社会用电量增速分别为 2.1%、2.4%、5.6%、1.6%。

预计 2021 年全国电力供需总体平衡、局部地区高峰时段电力供应偏紧甚至紧张。分区域看，东北、西北电力供应存在富余；华东电力供需平衡；华北电力供应偏紧；华中电力供需紧张；南方区域电力供需紧张。2021 年，是我国实施“十四五”规划开局之年、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开启之年。在新的国内外环境形势下，我国面临的机遇与挑战并存，综合考虑国内外经济形势、电能替代、上年低基数等因素，以及疫情和外部环境存在的不确定性，预计 2021 年全社会用电量增速前高后低，全年增长 6%~7%。预计 2021 年全国基建新增发电装机容量 1.8 亿千瓦左右，其中非化石能源发电装机投产 1.4 亿千瓦左右。预计 2021 年底全国发电装机容量 23.7 亿千瓦，同比增长 7.7%左右。非化石能源发电装机容量达到 11.2 亿千瓦左右，占总装机容量比重上升至 47.3%，比 2020 年底提高 2.5 个百分点左右。风电和太阳能发电装机比重比 2020 年底提高 3 个百分点左右，对电力系统灵活性调节能力的需求进一步增加。（信息来源：国家能源局网站）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十四五”时期，随着国家碳达峰、碳中和目标的制定，能源产业格局重构成为大势所趋，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能源体系成为未来发展方向。公司作为新疆兵团综合能源企业，将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全面落实新疆兵团“十四五”发展规划：合理控制煤电建设规模；大力发展可再生能源；加大电网建设力度，以提高可再生能源消纳水平、支持清洁能源外送、提高供电可靠性；推进能源绿色消费；实现产业结构调整与能源结构优化协同促进。

公司进一步发挥天富能源“源、网、荷、储”一体化优势，借助在新疆区域电网的资源优势，不断调整、优化能源结构，积极开展新能源领域投资，加快清洁能源建设，加大在光伏发电等清洁能源领域的投入，逐步调整现有能源供给结构，构建“低碳、安全、清洁、高效、智能、可持续”的现代综合能源服务体系，从而增强主导产业整体竞争力。

公司也在积极布局第三代半导体碳化硅新材料产业，2020 年公司参与北京天科合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并持续加大了投资力度，目前公司已持有北京天科合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10.657%的股份，成为该公司第二大股东。

力争到“十四五”末，公司核心业务竞争力突出，管理体系顺畅高效，转型升级初见成效，形成新能源、新材料产业结构合理、协同发展的格局，新能源产业再上新台阶，新材料产业具备一定规模，技术创新实现突破，人才队伍体系稳健有序，实现公司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可持续的发展。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度公司计划发电量 166.62 亿千瓦时，供电量 157.00 亿千瓦时，供热量 2,200.00 万吉焦，供水量 9,300.00 万方，供天然气 20,500.00 万方，电、热、水费回收率不小于 98%；基本建设项目投资计划合计 59,209.00 万元；设备检修项目投资计划合计 7,583.70 万元；技改项目投资计划合计 3,649.20 万元；外购电量不超过 5.41 亿千瓦时，购电单价不超过国家电网公司下网单价。

（本经营计划并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

上述经营计划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 2021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详见本公司 2021 年 3 月 11 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披露的 2021-临 024《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2021-临 025《第六届监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3 月 27 日披露的 2021-临 031《2021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适用 不适用**1、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宏观经济波动及将影响工业企业产能，进一步影响公司营业区内企业用能需求，营业区内工业企业需求变动将对公司经营效益产生一定程度的影响；

2、政策性风险

考虑国家进一步降低工商企业经营成本政策以及新疆持续推行“打造能源价格洼地”的招商引资政策，本地区各类能源价格不排除进一步小幅下降的风险；不断趋严的环保要求，公司环保投入及费用支出也将进一步增加，相应影响公司经营效益；

3、经营性风险

作为能源企业，上游煤炭及天然气等原材料成本在公司生产经营成本中的占比较大。未来上游煤炭及天然气价格波动将会很大程度上影响公司经营业绩；

针对上述风险，在未来的经营和发展过程中，公司进一步加强精细化管理，减少不必要的非经营性支出。不断通过提质升级，合理调配可控装机发电出力，最大可能提升电力运营效率，综合降低生产成本及损耗；公司将积极协调政府及大工业用户，推进建立开发区大工业企业电价运行机制，引导电价回归合理区间，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公司将进一步加强能源需求预测，做好煤炭及天然气市场分析和采购策略研究，超前筹划季节性储备；公司将积极协调当地政府调整区内煤炭用量分配向公用电厂倾斜，发挥公司大机组、高效率的优势，以提升公司自发电量；积极参与疆内及疆外电力市场交易，寻求增量市场以打破供电区域对公司电力供应总量的限制；统筹安排外购清洁能源计划，积极筹备接带区内新增光伏电力上网，综合降低公司电力外购成本。

此外，随着国企改革的深入推进，公司将持续对部分盈利性较差、折旧较大的重资产进行处置，同时持续对长期亏损、盈利性不高的非主业子公司进行清理，减少公司亏损点，盘活存量资产用于主业发展。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第五节 重要事项****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适用 不适用**1、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情况**

为完善和健全公司科学、持续、稳定的分红决策和监督机制，积极回报投资者，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13〕43号），公司在《公司章程》中制定了清晰的现金分红政策及其决策和调整机制，并规定：在保证公司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的情况下，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分配比例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10%。具体分红比例由董事会根据公司年度盈利状况和未来资金使用计划提出预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决定。在此基础上，2018年4月27日、5月18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及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对原章程第一百六十二条中利润分配相关内容进行修订，同时审议通过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18-2020年），提出了具体回报股东的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具体详见本公司2018年4月28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披露的 2018-临 033《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2018-临 038《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以及《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18-2020 年）》，5 月 19 日披露的 2018-临 045《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公司通过沟通交流给中小股东提供了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机会，切实保护了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独立董事勤勉、尽职，对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分配预案有利于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并有利于公司的健康、持续发展，同意将其按照要求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5 月 14 日分别召开第六届董/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及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决定 2019 年度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且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具体详见本公司 2020 年 4 月 24 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披露的 2020-临 021《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2020-临 022《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5 月 15 日披露的 2020-临 028《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3、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调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调整现金分红政策的情况。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20 年	0	0.13	0	14,968,395.22	48,530,302.95	30.84
2019 年	0	0	0	0	0	0
2018 年	0	0.16	0	18,422,640.28	49,543,480.52	37.18

(三)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与首次公开发行人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新疆天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天富集团及其除股份公司以外的其他控股子公司将不增加其对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同或类似业务的投入，以避免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新的、可能的直接或间接的业务竞争；天富集团并保证将促使其子公司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股份公司的生产、经营相竞争的活动；天富集团	2002 年 2 月 28 日至今	否	是

			将其自身及其控股子公司与公司之生产经营相同或类似的经营性资产以委托经营、租赁的方式交由公司经营管理,或通过配股、或股份公司收购、或由公司兼并的方式逐步投入公司;天富集团将不利用其对公司的控股关系进行损害公司及除集团公司以外的其他股东利益的经营活动。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新疆天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天富集团及其除股份公司以外的其他控股子公司将不增加其对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同或类似业务的投入,以避免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新的、可能的直接或间接的业务竞争;天富集团并保证将促使其子公司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股份公司的生产、经营相竞争的活动;天富集团将其自身及其控股子公司与公司之生产经营相同或类似的经营性资产以委托经营、租赁的方式交由公司经营管理,或通过配股、或股份公司收购、或由公司兼并的方式逐步投入公司;天富集团将不利用其对公司的控股关系进行损害公司及除集团公司以外的其他股东利益的经营活动	2007年6月至今	否	是
	解决同业竞争	新疆天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天富集团及其除股份公司以外的其他控股子公司将不增加其对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同或类似业务的投入,以避免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新的、可能的直接或间接的业务竞争;天富集团并保证将促使其子公司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股份公司的生产、经营相竞争的活动;天富集团将其自身及其控股子公司与公司之生产经营相同或类似的经营性资产以委托经营、租赁的方式交由公司经营管理,或通过配股、或股份公司收购、或由公司兼并的方式逐步投入公司;天富集团将不利用其对公司的控股关系进行损害公司及除集团公司以外的其他股东利益的经营活动	2012年2月至今	否	是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分红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公司将坚持现金分红为主这一基本原则,在当年盈利,且符合《公司法》规定的利润分配条件的情况下,每年现金分红不低于当期实现可供分配利润的10%;在确保足额现金股利分配的前提下,公司可以采取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经营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公司董事会结合具体经营数据、充分考虑公司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阶段及当期资金需求,并结合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的意见,制定年度或中期分红方案,并经公司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后实施;公司当年利润分配完成后留存的未分配利润主要用于与经营业务相关的对外投资、购买资产、扩大再生产等重大投资及现金支出,逐步扩大经营规模,优化财务结构,促进公司的快速发展,有计划有步骤的实现公司未来的发展规划目标,最终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2018年5月18日,2018年至2020年	是	是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的要求,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批准	会计政策变更导致影响详见本财务报告“五、44.(3).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其他说明

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相关规定,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导致影响详见本财务报告之“五、44.(3)。”。

(2) 会计估计变更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开始适用的时点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一般工商业电价的通知》(发改价格〔2019〕842 号)要求,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对相关电网企业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进行变更。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批准	2020 年 1 月 1 日	会计估计变更导致影响详见表格下方的其他说明。

其他说明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的相关规定,企业至少应当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果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数、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应当进行相应调整。此外,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 2019 年 5 月 15 日颁布的《关于降低一般工商业电价的通知》(发改价格〔2019〕842 号),要求于 2019 年 7 月 1 日起对一般工商业平均电价再降低 10.00%,并明确适当延长电网企业固定资产折旧年限。结合本公司业务发展及经验积累,为更加公允、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提供更可靠、相关的会计信息,经本公司 2020 年 4 月 23 日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批准,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对相关电网企业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进行变更。具体情况如下:

类别	变更前			变更后		
	折旧年限(年)	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折旧年限(年)	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5.00-35.00	1.00	6.60-2.83	15.00-42.49	1.00	6.60-2.33
通用设备	10.00-20.00	1.00	9.90-4.95	10.00-22.25	1.00	9.90-4.45

类别	变更前			变更后		
	折旧年限(年)	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折旧年限(年)	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专用设备	10.00-30.00	1.00	9.90-3.30	10.00-35.36	1.00	9.90-2.80
运输设备	10.00	1.00	9.90	10.00-10.53	1.00	9.90-9.40
其他设备	5.00-10.00	1.00	19.8-9.90	5.00-10.53	1.00	19.80-9.40

公司对于上述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会计处理。会计估计变更增加 2020 年度利润总额 17,118,364.46 元。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1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3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700,00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 4 月 23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请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该事项已经 2020 年 5 月 14 日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具体详见本公司 2020 年 4 月 24 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披露的 2020-临 021《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2020-临 022《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2020-临 025《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5 月 15 日披露的 2020-临 028《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0年2月13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在市场价格不发生较大变动以及公司关联交易业务范围不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下,2020年度公司预计向关联方采购各种原材料及商品不超过16,955.00万元,向关联人销售各种产品不超过10,941.00万元,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不超过	索引详见本公司2020年2月14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披露的2020-临008《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2020-临009《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2020-临010《关于预计公司2020

149,495.00 万元，向关联人提供劳务不超过 31,950.00 万元，日常向关联方租赁房屋及车辆金额不超过 1,507.00 万元；2 月 21 日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事项。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公告》，2 月 22 日披露的 2020-临 013《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0 年 8 月 19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同意根据公司经营的实际需要，2020 年度增加向关联方新疆天富小沟矿业有限责任公司购买商品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 3,500 万元；新疆天富易通供应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销售商品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 1,000 万元；石河子开发区天富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销售商品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 150 万元；新疆天富现代服务有限公司销售商品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 120 万元；石河子立城建材有限责任公司销售商品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 70 万元；新疆天富电力设备维护有限公司提供劳务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 400 万元。本次调整合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 5,240 万元，调整后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合计 216,088 万元。	索引详见本公司 2020 年 8 月 20 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披露的 2020-临 046《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2020-临 047《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2020-临 048《关于调整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金额
新疆天富小沟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注1）	其他	购买商品	市场价	24,992,650.49
新疆天富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购买商品	市场价	18,747,876.40
石河子立城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购买商品	市场价	8,219,053.81
新疆天富国际经贸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购买商品	市场价	8,162,268.56
新疆天富消防安保有限公司（注2）	其他	购买商品	市场价	6,472,018.68
新疆天富易通供应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购买商品	市场价	3,794,706.04
新疆天富现代服务有限公司（注3）	其他	购买商品	市场价	420,509.73
天富集团	控股股东	购买商品	市场价	211,009.17
新疆天富电力设备维护有限公司（注4）	其他	购买商品	市场价	31,150.44
新疆天富易通供应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接受劳务	市场价	902,922,799.30
新疆天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接受劳务	市场价	113,940,781.09
新疆天富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接受劳务	市场价	31,721,599.62
新疆天富现代服务有限公司	其他	接受劳务	市场价	24,222,175.10
石河子市天富电力设计有限公司（注5）	其他	接受劳务	市场价	7,381,213.93
新疆天富消防安保有限公司	其他	接受劳务	市场价	5,393,342.39
新疆天富电力设备维护有限公司	其他	接受劳务	市场价	617,113.49
新疆天富文化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注6）	其他	接受劳务	市场价	380,586.89
天富集团	控股股东	接受劳务	市场价	111,671.84
天富集团及其关联企业	控股股东	销售商品	市场价	7,779,531.89
新疆天富现代服务有限公司	其他	销售商品	市场价	39,590,246.09
新疆天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	26,923,748.65
新疆天富易通供应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	10,256,503.17

新疆天富小沟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销售商品	市场价	1,623,571.16
新疆天富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	1,468,725.78
石河子立城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	143,568.14
新疆天富电力设备维护有限公司	其他	销售商品	市场价	63,322.08
石河子开发区天富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	35,650.28
新疆天富养老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	3,200.00
石河子市天富电力设计有限公司	其他	销售商品	市场价	2,000.00
天富集团	控股股东	提供劳务	市场价	28,857,976.51
新疆天富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提供劳务	市场价	2,443,611.43
新疆天富养老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提供劳务	市场价	1,472,157.05
新疆天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提供劳务	市场价	1,262,211.02
新疆天富现代服务有限公司	其他	提供劳务	市场价	798,163.60
石河子开发区天富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提供劳务	市场价	734,285.83
石河子立城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提供劳务	市场价	731,120.43
新疆天富电力设备维护有限公司	其他	提供劳务	市场价	357,136.96
合计			/	1,282,289,257.04

注 1：新疆天富小沟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原为公司控股股东天富集团全资子公司，2020 年 4 月 16 日，天富集团将其持有的小沟矿业 100%股份转让给新疆农六师煤电有限公司。根据《上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报告期内小沟矿业与本公司仍存在关联关系。

注2：新疆天富消防安保有限公司：原为公司控股股东天富集团全资子公司新疆天富现代服务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2019年10月22日，现代服务将其持有的消防安保67%股份转让给自然人股东张亦农。根据《上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报告期内消防安保与本公司仍存在关联关系。

注 3：新疆天富现代服务有限公司：原为公司控股股东天富集团全资子公司，2020 年 12 月 15 日，天富集团、现代服务收到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八师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文件《关于将现代服务公司从天富集团划出的通知》（师国资发〔2020〕54 号），根据通知要求将天富集团下属全资子公司现代服务 100%股权无偿划转至第八师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有，股权划出基准日为 2020 年 1 月 1 日。根据《上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报告期内现代服务与本公司仍存在关联关系。

注 4：新疆天富电力设备维护有限公司：原为公司控股股东天富集团全资子公司新疆天富现代服务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2020 年 12 月 15 日，天富集团、现代服务收到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八师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文件《关于将现代服务公司从天富集团划出的通知》（师国资发〔2020〕54 号），根据通知要求将天富集团下属全资子公司现代服务 100%股权无偿划转至第八师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有，股权划出基准日为 2020 年 1 月 1 日。根据《上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报告期内电力设备与本公司仍存在关联关系。

注5：石河子市天富电力设计有限公司：原为公司控股股东天富集团全资子公司，2019年8月21日，天富集团将其持有的电力设计100%股份转让给非关联自然人孟凡勇。根据《上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报告期内电力设计与本公司仍存在关联关系。

注 6：新疆天富文化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原为公司控股股东天富集团全资子公司，2019 年 11 月 21 日，天富集团将其持有的文化公司 80%股份转让给四川梦想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根据《上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报告期内文化公司与本公司仍存在关联关系。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1、公司收购泽众水务100%股权暨关联交易事项**

2020年11月25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收购石河子泽众水务有限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以现金方式收购关联方石河子市天富智盛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石河子泽众水务有限公司100%的股权，交易价格以2020年9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以资产基础法的评估价值确认为67,919.42万元。上述收购事项已经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八师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师国资发〔2020〕51号”《关于将泽众水务100%股权以非公开协议方式转让给天富能源的批复》文件审核批准，并经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0年12月11日，公司与石河子市天富智盛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12月14日，公司按照协议约定向天富智盛支付全部股权转让款679,194,197.45元。本次收购完成后，公司持有泽众水务100%股权，泽众水务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2021年1月19日，石河子泽众水务有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相关事宜。

索引详见本公司2020年11月26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披露的2020-临058《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2020-临059《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2020-临061《关于收购石河子泽众水务有限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北方亚事评报字〔2020〕第01-707号《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股权涉及的石河子泽众水务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兴华专字〔2020〕第020298号《石河子泽众水务有限公司审计报告》，12月12日披露的2020-临069《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2020年2月5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计划新增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2020年度为控股股东新疆天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银行贷款、融资租赁借款及信托贷款等各类借款事项提供新增担保的计划，新增担保金额不超过45亿元；2月21日，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事项。有效期限为自本议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2021年度新增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计划之日止。自2020年2月21日至2021年1月27日，公司2020年度新增为控股股东天富集团及其关联企业提供担保发生额共计14.50亿元。

索引详见本公司2020年2月6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披露的2020-临003《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2019-临004《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2020-临006《关于预计2020年度新增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公告》，2月22日披露的2020-临013《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3月5日、5月6日、5月23日、5月30日、7月1日、7月31日、10月22日披露的2020-临015、027、032、033、038、042、054、《关于向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实施公告》，以及2021年1月9日披露的2021-临001《关于向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实施公告》。

2、2020年9月11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石河子天富水利电力工程有限公司中标新疆天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0年农网改造项目并签订建筑工程施工安装合同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石河子天富水利电力工程有限公司就中标项目“2020年八师各团场镇区低压用户远程集抄改造项目PC总承包”和“2020年八师各团场用户专用变压器远程集抄改造项目PC总承包”，与天富集团签订建筑工程施工安装合同，合同金额分别为20,051,584.00元及57,212,724.00元。

索引详见本公司2020年9月12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披露的2020-临049《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2020-临050《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2020-临051《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石河子天富水利电力工程有限公司中标新疆天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0年农网改造项目并签订建筑工程施工安装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3、2020年12月4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参与北京天科合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出资20,000万元参与关联方天科合达增资事项，增资价格为25.00元/股；增资完成后，公司持有天科合达800万股股份，占天科合达增资后总股本的3.7068%。天科合达本次增资事项已经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八师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师国资发(2020)52号”《关于天富集团控股子公司北京天科合达增资扩股的批复》文件审核批准，并经天科合达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0年12月11日，各投资方与天科合达签署《增资协议》；12月15日，公司按照协议约定向天科合达支付投资款20,000万元；12月22日，北京天科合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相关事宜。

2020年12月7日，公司收到上交所《关于对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参与天科合达增资暨关联交易事项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20)2671号)，随即发布相关公告，对问询函内容进行了全文披露。公司收到《问询函》后，本着对广大投资者负责的态度，积极组织相关人员进行认真讨论分析，对所列问题进行逐项落实，并按要求完成问询函的回复及披露工作。

索引详见本公司2020年12月5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披露的2020-临062《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2020-临063《第六届监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公告》、2020-临064《关于公司参与北京天科合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国融兴华评报字(2020)第010396号《北京天科合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拟增资扩股涉及的北京天科合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20)第ZB11260号《北京天科合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12月8日披露的2020-临066《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参与天科合达增资暨关联交易事项问询函的公告》，12月15日披露的2020-临070《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参与天科合达增资暨关联交易事项问询函的回复公告》，12月22日披露的2020-临073《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参与天科合达增资暨关联交易事项问询函回复的补充公告》

4、2020年12月4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放弃控股子公司少数股权优先受让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基于集中精力做强主业的发展思路，公司放弃在石河子市第一水利水电工程处向公司控股股东天富集团转让公司控股子公司石河子天富水利电力工程有限责任公司13.33%股权的交易中的优先受让权。本次转让完成后，公司仍持有天富水电工程86.67%股权。2021年1月5日，石河子天富水利电力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相关事宜。

索引详见本公司2020年12月5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披露的2020-临062《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2020-临063《第六届监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公告》、2020-临065《关于放弃控股子公司少数股权优先受让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5、2020年12月29日，公司发布公告：新疆天富易通供应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通过投标竞价的方式中标本公司2021年煤炭运输项目，中标价格为0.53元/吨·公里。本事项预计产生的关联交易总金额，待公司2021年度生产经营计划审议通过后确定，并经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计入公司2021年度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内。

索引详见本公司2020年12月30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披露的2020-临075《关于新疆天富易通供应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中标公司2021年煤炭运输项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天富能源	公司本部	天富集团	500,000,000	2016年12月29日	2016年12月29日	2021年12月29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是	是	控股股东
天富能源	公司本部	天富集团	300,000,000	2017年10月15日	2017年10月27日	2020年10月27日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是	是	控股股东
天富能源	公司本部	天富集团	300,000,000	2018年1月30日	2018年1月31日	2021年1月30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是	是	控股股东
天富能源	公司本部	天富集团	300,000,000	2018年3月9日	2018年3月9日	2023年3月8日	连带责任	否	否		是	是	控股股东

							担保							
天富能源	公司本部	天富集团、泽众水务(注1)	500,000,000	2018年9月7日	2018年9月7日	2023年9月7日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是	是	是	控股股东
天富能源	公司本部	天富集团(注2)	600,000,000	2018年11月15日	2018年11月15日	2019年11月15日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是	是	是	控股股东
天富能源	公司本部	天富集团	640,000,000	2018年11月28日	2018年11月28日	2023年11月28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是	是	是	控股股东
天富能源	公司本部	天富集团	370,000,000	2019年1月22日	2019年1月22日	2024年1月21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是	是	是	控股股东
天富能源	公司本部	天富易通	30,000,000	2019年3月8日	2019年3月8日	2020年3月8日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是	是	是	控股股东
天富能源	公司本部	天富集团	70,000,000	2019年3月13日	2019年3月13日	2020年3月13日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是	是	是	控股股东
天富能源	公司本部	天富集团	200,000,000	2019年5月31日	2019年5月31日	2020年5月31日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是	是	是	控股股东
天富能源	公司本部	天富集团	200,000,000	2019年6月3日	2019年6月3日	2020年6月3日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是	是	是	控股股东
天富能源	公司本部	天富集团	200,000,000	2019年6月3日	2019年6月3日	2020年6月3日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是	是	是	控股股东
天富能源	公司本部	天富集团	500,000,000	2019年6月26日	2019年6月26日	2020年2月7日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是	是	是	控股股东
天富能源	公司本部	天富集团	200,000,000	2019年7月25日	2019年7月25日	2020年7月24日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是	是	是	控股股东
天富能源	公司本部	天富集团	80,000,000	2019年7月26日	2019年7月26日	2020年6月25日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是	是	是	控股股东
天富能源	公司本部	天富集团	70,000,000	2019年7月26日	2019年7月26日	2020年6月25日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是	是	是	控股股东
天富能源	公司本部	天富集团	500,000,000	2019年8月6日	2019年8月6日	2020年8月6日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是	是	是	控股股东
天富能源	公司本部	天富集团	100,000,000	2019年8月14日	2019年8月15日	2020年8月15日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是	是	是	控股股东
天富能源	公司本部	天富集团	700,000,000	2019年8月16日	2019年8月16日	2024年8月16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是	是	是	控股股东

天富能源	公司本部	天富集团	200,000,000	2019年8月20日	2019年8月20日	2020年8月20日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是	是	控股股东
天富能源	公司本部	天富集团	400,000,000	2019年9月27日	2019年9月27日	2020年9月27日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是	是	控股股东
天富能源	公司本部	天富集团	250,000,000	2019年10月8日	2019年10月8日	2024年10月8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是	是	控股股东
天富能源	公司本部	天富集团	150,000,000	2019年10月24日	2019年10月22日	2020年10月21日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是	是	控股股东
天富能源	公司本部	天富集团(注3)	300,000,000	2019年12月9日	2019年12月9日	2021年4月9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是	是	控股股东
天富能源	公司本部	天富集团(注4)	280,000,000	2019年12月18日	2019年12月18日	2020年9月23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是	是	控股股东
天富能源	公司本部	天富集团	200,000,000	2020年1月3日	2020年1月3日	2021年1月3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是	是	控股股东
天富能源	公司本部	天富集团	200,000,000	2020年2月10日	2020年2月10日	2021年2月10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是	是	控股股东
天富能源	公司本部	天富集团	100,000,000	2020年2月20日	2020年2月20日	2021年3月5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是	是	控股股东
天富能源	公司本部	天富集团	200,000,000	2020年3月3日	2020年3月3日	2021年11月30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是	是	控股股东
天富能源	公司本部	天富集团	150,000,000	2020年4月29日	2020年4月29日	2021年4月29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是	是	控股股东
天富能源	公司本部	天富集团	150,000,000	2020年5月22日	2020年5月22日	2021年5月20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是	是	控股股东
天富能源	公司本部	天富集团	100,000,000	2020年5月28日	2020年5月28日	2021年5月28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是	是	控股股东
天富能源	公司本部	天富集团	100,000,000	2020年5月28日	2020年5月28日	2021年5月28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是	是	控股股东
天富能源	公司本部	天富集团	200,000,000	2020年6月29日	2020年6月29日	2021年2月23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是	是	控股股东
天富能源	公司本部	天富集团	200,000,000	2020年7月29日	2020年7月29日	2021年2月23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是	是	控股股东
天富能源	公司本部	天富集团	150,000,000	2020年10月20日	2020年10月20日	2021年10月19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是	是	控股股东

				日	日	日	担保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1,750,000,00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5,390,000,00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120,0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868,800,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6,258,800,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94.64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5,390,000,00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5,390,000,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2,952,324,234.78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5,390,000,000						
担保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对外担保均已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了担保相关程序。公司未发生逾期担保事项及担保涉诉事项。						

注 1：2018 年 9 月 7 日，公司与长城国兴金融租赁有限公司、新疆天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保证合同》，为天富集团提供 5 亿元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为 2018 年 9 月 7 日至 2023 年 9 月 7 日。截止 2020 年 11 月 24 日，天富集团已将上述款项全部归还。此担保事项在本报告期末担保责任已解除。

注 2：2018 年 11 月 15 日，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天富集团提供 6 亿元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为 2018 年 11 月 15 日至 2019 年 11 月 15 日。在该担保额度内，2019 年 3 月 26 日，天富集团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签订 2 亿元借款合同，期限为 12 个月，自 2019 年 4 月 2 日至 2020 年 4 月 1 日，截止 2020 年 3 月 31 日，天富集团已将上述款项全部归还。

注 3：2019 年 12 月 9 日，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以下简称“民生银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天富集团提供银行授信额度 5 亿元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为 2019 年 12 月 9 日至 2020 年 12 月 9 日。2020 年 3 月 27 日，公司与天富集团及民生银行签署了《综合授信合同变更协议》，三方一致同意将原授信额度由 5 亿元变更为 3 亿元，同时公司与民生银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中的最高担保额度由 5 亿元变更为 3 亿元。根据天富集团向民生银行在上述综合授信额度申请开立信用证业务的实际情况，该笔业务主债务期限实际为自 2020 年 4 月 9 日至 2021 年 4 月 9 日，金额为 3 亿元人民币；根据《最高额保证合同》的相关条款，公司为上述业务提供担保的期限为 2019 年 12 月 9 日至 2021 年 4 月 9 日。故此担保事项在本报告期末担保责任未解除。

注 4：2019 年 12 月 18 日，公司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以下简称“广发银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天富集团提供 2.8 亿元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为 2019 年 12 月 18 日至 2020 年 9 月 23 日。在该担保额度内，2020 年 1 月 2 日，天富集团与广发银行签订 1.8 亿元借款合同，期限为 12 个月，自 2020 年 1 月 2 日至 2021 年 1 月 1 日；2020 年 1 月 7 日，天富集团与广发银行签订 1 亿元借款合同，期限为 12 个月，自 2020 年 1 月 7 日至 2021 年 1 月 7 日。故此担保事项在本报告期末担保责任未解除。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1. 委托理财情况****(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借款合同：

1、2020 年 1 月 3 日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河子分行签订 20,000 万元授信协议，编号：2019 年信字第 1105 号，授信业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及商业承兑汇票等业务，借款期限一年。

2、2020 年 1 月 21 日公司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石河子兵团分行签订 12,300 万元固定资产借款合同，编号：65900100-2020 年（石营）字 0003 号，借款用途为 2018 年八师石河子城区配电网改造工程，利率为浮动利率，借款期限十四年。

3、2020 年 2 月 14 日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河子分行签订 5,000 万元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A2040000118 号，借款用途为购买物资，利率为固定利率，借款期限一年。

4、2020 年 2 月 10 日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河子分行签订 10,000 万元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0301600042-2019 年（石业）字 00141 号，借款用途为购电，利率为浮动利率，借款期限一年。

5、2020年2月19日公司与国家开发银行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分行签订20,000万元人民币资金借款合同，编号：6510202001100001410号，借款用途为日常生产经营周转，利率为浮动利率，借款期限一年。

6、2020年2月26日公司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石河子兵团分行签订10,000万元中期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65900100-2020年（石营）字0014号，借款用途为支付企业经营所需的购电、热费及煤炭运费，利率为浮动利率，借款期限三年。

7、2020年3月13日公司与国家开发银行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分行签订10,000万元人民币资金借款合同，编号：6510202001100001442号，借款用途为日常生产经营周转，利率为浮动利率，借款期限一年。

8、2020年3月15日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河子市分行签订5,000万元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HTZ650630000LDZJ202000009号，借款用途为日常生产经营周转，利率为固定利率，借款期限一年。

9、2020年4月17日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河子分行签订10,000万元借款合同，编号：2020年借字第0401号，借款用途为日常经营周转，利率为固定利率，借款期限一年。

10、2020年4月27日公司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石河子兵团分行签订10,000万元中期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65900100-2020年（石营）字0024号，借款用途为支付企业经营所需的电费资金需求，利率为浮动利率，借款期限三年。

11、2020年4月28日公司与国家开发银行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分行签订10,000万元人民币资金借款合同，编号：6510202001100001486号，借款用途为日常生产经营周转，利率为浮动利率，借款期限三年。

12、2020年4月30日公司与国家开发银行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分行签订10,000万元人民币资金借款合同，编号：6510202001100001493号，借款用途为日常生产经营周转，利率为浮动利率，借款期限一年。

13、2020年5月14日公司与国家开发银行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分行签订10,000万元人民币资金借款合同，编号：6510202001100001503号，借款用途为日常生产经营周转，利率为浮动利率，借款期限一年。

14、2020年5月26日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河子分行签订30,000万元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A2040000464号，借款用途为购电，利率为固定利率，借款期限一年。

15、2020年6月1日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河子分行签订5,000万元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0301600042-2020年（石业）字00045号，借款用途为购电，利率为浮动利率，借款期限一年。

16、2020年6月9日公司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河子分行签订10,000万元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2020）邮银石GS001号，借款用途为购电，利率为固定利率，借款期限一年。

17、2020年6月19日公司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石河子兵团分行签订10,000万元中期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65900100-2020年（石营）字0042号，借款用途为支付企业经营所需的电费资金需求，利率为浮动利率，借款期限三年。

18、2020年7月15日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签订10,000万元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WLMQ0410120200139号，借款用途为购电，利率为固定利率，借款期限一年。

19、2020年7月28日公司与中国进出口银行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分行签订20,000万元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2200015022020113462号，借款用途为日常经营周转，利率为浮动利率，借款期限一年。

20、2020年8月7日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河子分行签订5,000万元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A2040000763号，借款用途为购电，利率为固定利率，借款期限一年。

21、2020年8月14日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河子分行签订10,000万元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A2040000767号，借款用途为购电，利率为固定利率，借款期限一年。

22、2020年10月28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河子市分行签订29,300万元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17228RL202010004号，借款用途为购电，利率为浮动利率，借款期限一年。

23、2020年11月3日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签订10,000万元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兴银新借字（米东区）第202010190056号，借款用途为购电，利率为固定利率，

借款期限一年。

24、2020年11月13日公司与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签订15,000万元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WL北京路支行ZHDK200901号，借款用途为支付电费，利率为浮动利率，借款期限三年。

25、2020年11月23日公司与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签订15,000万元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公借贷字第ZH2000000138531号，借款用途为支付货款，利率为固定利率，借款期限三年。

26、2020年11月25日公司与国家开发银行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分行签订10,000万元人民币资金借款合同，编号：6510202001100001616号，借款用途为日常生产经营周转，利率为浮动利率，借款期限一年。

27、2020年11月25日公司与国家开发银行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分行签订10,000万元人民币资金借款合同，编号：6510202001100001611号，借款用途为日常生产经营周转，利率为浮动利率，借款期限三年。

2020年度担保合同：

1、2020年1月3日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河子分行签订《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合同编号：2019年信保字第1204号，为新疆天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担保20,000万元，期限一年。

2、2020年2月10日公司与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保证合同》，合同编号：bitc2020(or)-0185号，为新疆天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担保20,000万元，期限一年。

3、2020年2月20日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签订《保证合同》，合同编号：YB60002020022001号，为新疆天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担保10,000万元，期限自2020年2月20日起至2021年3月5日止。

4、2020年3月3日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河子分行签订《保证合同》，合同编号：2040000138号，为新疆天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担保20,000万元，期限自2020年3月3日起至2021年11月30日止。

5、2020年4月29日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河子分行签订《保证合同》，合同编号：2040000374号，为新疆天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担保15,000万元，期限自2020年4月29日起至2021年4月29日止。

6、2020年5月22日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河子分行签订《保证合同》，合同编号：2040000456号，为新疆天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担保15,000万元，期限自2020年5月22日起至2021年5月20日止。

7、2020年5月28日公司与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保证合同》，合同编号：bjtc2020(or)-0450号，为新疆天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担保10,000万元，期限自2020年5月28日起至2021年5月28日止。

8、2020年5月28日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签订《保证合同》，合同编号：202005271638号，为新疆天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担保10,000万元，期限自2020年5月28日起至2021年5月28日止。

9、2020年6月29日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签订《保证合同》，合同编号：(2020)信银乌保字第0447号，为新疆天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担保20,000万元，期限自2020年6月29日起至2021年2月23日止。

10、2020年7月29日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2020)信银乌最保字第0704号，为新疆天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担保20,000万元，期限自2020年7月29日起至2021年2月23日止。

11、2020年10月20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河子市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17228RBE202009007号，为新疆天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担保15,000万元，期限自2020年10月20日起至2021年10月19日止。

12、2020年2月21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河子市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17228RL202002002号，为新疆天富天源燃气有限公司担保3,000万元，期限一年。

13、2020年5月8日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河子分行签订《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合同编号：2020年信保字第0402号，为新疆天富天源燃气有限公司担保5,000万元，期限一年。

14、2020年5月20日公司与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

合同编号：C8810991200518361 号，为新疆天富天源燃气有限公司担保 4,000 万元，期限三年。

截止报告期末，本公司为新疆天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关联企业提供担保余额为 53.90 亿元；新疆天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 72.20 亿元。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20 年 2 月 13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石河子兵团分行申请城乡一体化流动资金贷款，用于支付电费、热费、运费。本次贷款金额不超过 10 亿元，利率不超过 4.41%（具体利率以银行审批为准），期限为 36 个月，由石河子市天富智盛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为本次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索引详见本公司2020年2月14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披露的2020-临008《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2020-临009《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2、2020年3月9日，公司发布公告：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阶段性降低企业用电成本支持企业复工复产的通知》（发改价格〔2020〕258号）文件精神，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统筹疫情防控与经济社会发展，支持企业复工复产、共渡难关，实施阶段性降低企业用电成本。本次电价调整情况：（1）降价范围：此次降电价范围为除高耗能行业用户外的，石河子市现执行一般工商业及其它电价、大工业电价的电力用户；（2）降价措施：从2020年2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公司在计收上述电力用户电费时，统一按原到户电价水平的95%结算；（3）调整后的影响：依据公司2019年2-6月用电数据测算，本次按阶段性电价政策调整电价预计将减少公司2020年度利润约460.28万元。本次气价调整情况及调整后的影响请详见公告所述相关内容。后公司又收到有关延长阶段性降低企业用电成本政策的通知，于7月10日发布公告：公司收到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八师石河子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转发兵团发展改革委<关于落实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长阶段性降低企业用电成本政策的通知>的通知》（师市发改价〔2020〕3号），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6月24日印发的《关于延长阶段性降低企业用电成本政策的通知》（发改价格〔2020〕994号）文件精神，自2020年7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延续阶段性降低用电成本政策，公司在计收上述电力用户电费时，统一延续按照原到户电价水平的95%结算。

索引详见本公司2020年3月10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披露的2020-临016《关于阶段性电价及气价调整的公告》，7月11日披露的2020-临040《关于延长阶段性电价调整的公告》。

3、2020年3月12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与交通银行开展快捷保理融资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河子分行开展快捷保理融资业务，额度为5,000万元，期限2年。本次快捷保理融资业务的具体内容为在公司承担无条件付款义务的前提下，由交通银行在额度内以供应链金融的方式对公司与非关联供应商的应付账款进行保理融资。上述额度在期限内可循环使用。本次快捷保理融资业务由天富集团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索引详见本公司2020年3月13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披露的2020-临017《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2020-临018《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4、2020年4月23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计划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2020年度向下属全资子公司提供共计2.1亿元的担保，用于其生产经营及项目建设等。其中：向天源燃气新增2亿元的担保，向天富金阳新增0.1亿元的担保。上述担保事项有效期限为自本议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5月14日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事项。

索引详见本公司2020年4月24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披露的2020-临021《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2020-临022《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2020-临024《关于预计2020年度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新增担保的公告》，5月15日披露的2020-临028《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5、2020年4月23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申请2020年度银行授信的议案，同意向银行申请总计70.10亿元的银行授信额度，用于安排公司本年度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业务、快捷保理融资业务及供应链金融业务。有效期限为自本议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5月14日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事项。

索引详见本公司2020年4月24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披露的2020-临021《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2020-临022《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5月15日披露的2020-临028《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6、2020年4月23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公司长期贷款计划的议案，同意公司2020年向银行申请总计不超过20亿元的长期借款。有效期限为自本议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5月14日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事项。

索引详见本公司2020年4月24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披露的2020-临021《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2020-临022《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5月15日披露的2020-临028《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7、2020年4月23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公司抵押计划的议案，同意2020年度计划抵押（机器设备）原值5,539,587,683.50元，净值4,142,479,488.90元用于贷款抵押；5月14日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事项。

索引详见本公司2020年4月24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披露的2020-临021《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2020-临022《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5月15日披露的2020-临028《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8、2006年3月1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根据决议，公司出资4,635万美元与第一能源实业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石河子天富南热电有限公司”，并投资建设2×12.5万千瓦热电联产项目。鉴于南热电2×12.5万千瓦热电联产项目实际投资小于计划总投资，经双方协商，并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同意将南热电注册资本调减为4,326万美元，其中公司出资调减为3,244.5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75%，第一能源出资调减为1,081.5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25%。石河子天富南热电有限公司2×125MW热电联产项目分别于2007年8月和2008年4月投入生产。2017年4月26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受让第一能源实业有限公司所持有的石河子天富南热电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权，受让价格待审计评估完成后确定，评估基准日为2017年6月30日。因双方未协商一致，其转让事项尚未完成。2019年4月26日，第一能源实业有限公司因石河子天富南热电有限公司解散纠纷，向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八师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法院判令解散石河子天富南热电有限公司。2019年5月29日，公司收到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八师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19）兵08民初19号），判决如下：解散被告石河子天富南热电有限公司，如不服本判决，可以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上诉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生产建设兵团分院。2019年6月3日，石河子天富南热电有限公司收到判决书后未上诉；7月5日，第一能源实业有限公司以石河子天富南热电有限公司已依法解散，但公司解散后十五日内未能自行组织清算组进行清算为由向法院申请对石河子天富南热电有限公司进行强制清算；7月17日，公司收到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八师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19）兵08强清1号），裁定如下：受理第一能源实业有限公司对石河子天富南热电有限公司进行强制清算的申请；8月26日，公司收到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八师中级人民法院决定书（（2019）兵08强清1号），组织成立清算组并开展相关工作；10月21日，人民法院主持召开了清算工作第一次债权人大会。2020年3月9日，因疫情原因，清算工作无法按期完成，清算组已向人民法院递交申请延期。后续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9、2018年4月8日，本公司与沙湾万特矿业有限公司就欠缴电费事宜签订了《还款协议》，约定沙湾万特所欠公司2,298.30万元应予2018年9月28日前全部付清。公司经多次催缴无果后，

于 2019 年 6 月向新疆石河子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讼请求包括：(1) 请求法院依法判决沙湾万特向公司支付截至 2019 年 5 月欠费 16,712,298.98 元；(2) 请求法院依法判决沙湾万特向公司支付诉讼费及其他费用。2019 年 6 月 16 日，新疆石河子市人民法院以“(2019)兵 9001 民初 5066 号”立案受理公司诉沙湾万特供用电合同纠纷一案；7 月沙湾万特经沙湾县人民法院“(2019)新 4223 破申 4 号”裁定进入破产重整程序；10 月公司向沙湾万特破产管理人申报债权；沙湾县人民法院于 2019 年 11 月 1 日召开第一次债权人会议。目前，沙湾万特正计划重整后进行生产，同时与本公司沟通，拟签订协议采用预购电的方式恢复生产，欠款逐月偿还。后续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0、报告期内，公司与新疆晶鑫硅业有限公司供电合同纠纷，2019 年 12 月 3 日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第八师中级人民法院提交民事起诉状，请求人民法院依法判决被告晶鑫硅业偿还拖欠公司的电费 39,098,011.47 元，违约金 6,408,641.00 元。2020 年 1 月 4 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第八师中级人民法院已立案，6 月 19 日经人民法院调解并出具《民事调解书》：被告晶鑫硅业自 2020 年 7 月开始每月 15 日前付 220 万元，给付至 2021 年 11 月 15 日，剩余 1,894,808.33 元于 2021 年 12 月 20 日付清；违约金 200 万元于 2020 年 7 月 15 日付 100 万元，8 月 15 日付 100 万元。由于晶鑫硅业资金紧张，本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5 日与该单位重新签订还款协议，协议规定：晶鑫硅业于 2021 年 4 月 25 日前偿还欠款 300.00 万元，自 2021 年 5 月起，每月 25 日前偿还欠款 165.00 万元，并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将全部欠款偿还完毕。如有一笔应付款项逾期未给付或者未足额给付，将按照承诺以逾期付款金额为基数，按照逾期付款当月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的 2 倍向公司支付自应付款之日起至实际还款之日的逾期付款利息损失。后续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1、报告期内，公司与石河子市鑫磊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供电合同纠纷，2019 年 12 月 12 日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石河子市人民法院提交民事起诉状，请求人民法院依法判决被告鑫磊光电偿还拖欠公司的电费 2,686,042.09 元及违约金 108,968.85 元。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石河子市人民法院于 2020 年 4 月 9 日开庭审理，5 月 28 日出具判决书：被告鑫磊光电给付原告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电费 2,686,042.09 元；被告鑫磊光电赔偿原告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利息损失 102,181.52 元。目前，鑫磊光电未履行判决书给付义务，本公司正在加紧办理申请法院强制执行。后续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2、报告期内，公司与新疆如意纺织服装有限公司租赁合同纠纷，2019 年 12 月 13 日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石河子市人民法院提交民事起诉状，请求人民法院依法判决被告如意纺织偿还拖欠公司的租赁费 7,970,041.50 元及拖欠期间相应的资金利息 567,865.50 元。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石河子市人民法院于 2020 年 5 月 18 日开庭调解：7 月 18 日之前付 300 万元，8 月 18 日将余款 4,970,041.50 元付清。目前，如意纺织未履行判决书给付义务。截至报告期末，经双方核对，如意纺织对该部分租赁费予以确认，并计划在以后期间陆续还款。后续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3、报告期内，公司所属子公司水利电力与马永生施工合同纠纷，2020 年 10 月马永生向和田地区中级人民法院提交民事起诉状，水利电力、朱效武、于田县闾农农业科技综合开发有限公司被列为被告，原告请求石河子市人民法院依法判决三名被告支付马永生工程款 2,504.32 万元及违约金 150.26 万元。目前，和田地区中级人民法院已开庭审理，尚未判决。

14、2020 年 6 月 4 日，公司发布公告：公司收到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八师石河子市财政局文件《关于收回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有关中央基建投资项目结余资金的通知》(师市财建(2020)48 号)，主要内容为：根据《关于收回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有关中央基建投资项目结余资金的通知》(兵财会(2020)13 号)及财政部核查结果，公司 2011 年申报的中央基建投资项目(天富能源南热电厂二期 2×300MW 扩建项目)已经建成，截止 2019 年 10 月 31 日，专项结余资金余额 11,769.36 万元(含存款利息 305.44 万元，银行手续费 0.28 万元)。请于 2020 年 6 月 4 日前将此款项交回师市财政局，上交兵团财政局后，将统筹用于兵团深化改革，加快发展及保障民生的关键领域和环节。公司已按照通知要求于 6 月 4 日交回未使用的项目结余资金及存续期利息收入合计 11,769.36 万元，并调整了相应会计科目。该事项对公司 2020 年度利润不产生影响。

索引详见本公司 2020 年 6 月 5 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披露的 2020-临 036《关于交回未使用中央基建投资项目结余资金的公告》。

15、2020 年 8 月 4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

议通过关于向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分行原有授信额度 8 亿元的基础上，申请新增授信额度 2 亿元。2020 年度公司向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分行申请授信额度合计 10 亿元，期限至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索引详见本公司 2020 年 4 月 24 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披露的 2020-临 021《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2020-临 022《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5 月 15 日披露的 2020-临 028《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8 月 5 日披露的 2020-临 043《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2020-临 044《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16、2020 年 8 月 4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项目贷款的议案，同意公司就部分工程项目建设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河子市分行申请 5,700 万元固定资产贷款，其中：“欣旺至众和 220KV 输电线路新建工程项目”贷款金额 1,820 万元；“大全三期配套 220 千伏线路工程项目”贷款金额 2,250 万元；“明珠 110 千伏变电站 3 号主变扩建工程项目”贷款金额 1,630 万元。上述贷款期限均为 8 年，利率执行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最近一次公布的 5 年期以上贷款市场报价利率，由天富集团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贷款可置换公司已投入上述项目中超过资本金比例部分的建设资金。

索引详见本公司 2020 年 8 月 5 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披露的 2020-临 043《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2020-临 044《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17、2020 年 12 月 17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工商银行申请项目贷款的议案，同意公司就部分工程项目建设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河子分行申请 32,758 万元固定资产贷款，其中：“第八师石河子市城市电网建设项目”贷款金额 6,748 万元，期限 8 年；“第八师石河子市城乡区域电网建设项目”贷款金额 12,404 万元，期限 15 年；“第八师石河子市城区供热热网首站项目”贷款金额 13,606 万元，期限 15 年。上述项目贷款利率不超过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最近一次公布的 5 年期以上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本次项目贷款由天富集团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索引详见本公司 2020 年 12 月 18 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披露的 2020-临 071《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公告》、2020-临 072《第六届监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18、2020 年 12 月 17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工商银行申请并购贷款的议案，同意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河子分行申请不超过 40,751 万元的并购贷款，用于支付公司收购石河子泽众水务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交易价款，贷款期限不超过 7 年，贷款金额、期限以工商银行最终审批为准；贷款利率不超过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最近一次公布的 5 年期以上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本次并购贷款由天富集团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索引详见本公司 2020 年 12 月 18 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披露的 2020-临 071《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公告》、2020-临 072《第六届监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19、2020 年 12 月 17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民生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 2020 年度原有授信额度 3 亿元的基础上，申请新增授信额度 1 亿元。2020 年度公司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申请授信额度合计 4 亿元，期限至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本次新增授信由天富集团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索引详见本公司 2020 年 4 月 24 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披露的 2020-临 021《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2020-临 022《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5 月 15 日披露的 2020-临 028《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12 月 18 日披露的 2020-临 071《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公告》、2020-临 072《第六届监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020 年 12 月 17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平安银行申请 1 亿元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

木齐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1 亿元，期限一年，本次授信由天富集团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索引详见本公司 2020 年 12 月 18 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披露的 2020-临 071《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公告》、2020-临 072《第六届监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精准扶贫规划

适用 不适用

2.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响应国家教育扶贫战略要求，主动践行上市公司的社会责任，从公司内部诸多报名的志愿者中选派 15 名优秀人员赴南疆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阿图什市松他克乡和阿湖乡支教，对当地四所幼儿园学前儿童进行双语教育，为当地脱贫攻坚工作添砖加瓦。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利用技术、人才等优势，助力南疆发展。一是充分发挥天富水利电力工程有限公司在电力安装、施工等方面的独特优势，2019 年在十四师昆玉市成立了分公司，助力南疆的经济建设。目前已施工项目有：疏勒县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疏勒县罕南力克镇 5 村、14 村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喀什地区疏附县“煤改电”工程居民供暖设施改造工程等。二是天富红山嘴电厂积极主动进军南疆水电的保运、维修，近年来在南疆已开展运维项目有：和田达克曲克水电站检修运维，每年 1 台机组大修；克州盖孜水电站运维；喀什塔什库尔干县齐热哈塔尔水电站机组大修；阿克苏多浪河 1、2 级水电站机组大修，台兰河 1、2 级水电站机组大修；小石峡水电站机组大修；库尔勒开都河小山口电站机组大修。

3. 精准扶贫成效

适用 不适用

4.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牢记作为新疆兵团综合能源企业的使命，扎根新疆“一带一路”桥头堡，秉承上市公司的社会责任，紧密结合地区经济发展布局主线，服务于本地经济、社会协调发展战略。同时公司以提升股东价值、实现效益最大化为宗旨，充分挖掘自身的独特优势，持续为股东提供满意的投资回报，推动多方共赢的发展格局，促进了公司与社会的和谐发展。

1、对股东的责任：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以提升股东价值、实现效益最大化为宗旨，在符合现金分红的条件下，始终坚持以高比例的现金分红作为对各位股东投资及信赖的回报。公司所有股东大会均向全体股东提供现场及网络投票的参会途径，并对涉及中小投资者利益的议案提供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服务，充分保障公司股东的投票权益。

2、对职工的责任：公司严格执行《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相关规定，与每位员工签订劳动合同，维护职工的就业权利，充分保障职工通过劳动获取报酬的权利。公司通过科学调配人力资源，结合各类岗前培训，实现员工内部流动，合理调配员工的工作内容，综合提升员工收入；公司在发展的同时立足民生，切实解决困难职工的生活问题，为困难职工发放临时生活补助和慰问金；公司全体职工均可享受定期健康体检；在办理基本医疗保险的基础上，公司还为职工购买医疗商业险，增加职工医疗保障，让职工分享企业发展的成果。公司为全体员工施行了年金计划，为职工提供了更多地收入和保障。

3、对债权人的责任：公司充分尊重债权的各项法定权利，严格按照与债权人签订的合同履行。自公司成立以来，从未发生过违约情形。报告期内，公司与银行借款形成的债务未有违反双方协

议的情形；于3月如期完成“16天富01”债券的付息工作，4月完成第四期资产证券化产品第二次的本息兑付，充分保障了债权人的利益。

4、对客户的服务：公司不断提升服务意识和品牌意识，通过不断升级改造，推进信息化建设及引入互联网的服务模式，长期向客户提供安全、稳定、高效的综合能源服务，并通过不断创新升级，为客户提供更加便捷和可靠的服务体验，进一步提高公司品牌价值。

5、精准扶贫举措：公司积极开展精准扶贫工作，报告期内，公司响应国家教育扶贫战略要求，主动践行上市公司的社会责任，从公司内部诸多报名的志愿者中选派15名优秀人员赴南疆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阿图什市松他克乡和阿湖乡支教，对当地四所幼儿园学前儿童进行双语教育，为当地脱贫攻坚工作添砖加瓦。

6、环境保护的责任：作为石河子地区唯一合法的电力供应商，在保障地区能源供应的充足、安全的同时，公司继续强化环保主体责任，加强环保业务统筹管理。通过技术创新，对发电机组进行近零排放环保改造，提前完成国家十三五煤电节能减排和大气污染治理目标，污染物排放浓度明显降低，全面完成兵团下达的减排任务指标，天河热电分公司冬季每日中水使用量约10,000方，废水零排项目运转正常；天富能源售电有限公司的烟气收水消白和机力塔消白持续使用，为石河子市绿色可持续发展保驾护航。

综上，公司持续秉承绿色可持续发展、努力提升股东汇报的经营理念，为社会和谐发展、环境保护工作等均做出上市公司应有贡献。

(三) 环境信息情况

1.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所属火电企业属于重点排污单位，下属各火力发电企业脱硫、脱硝、除尘设备安全稳定运行，在气、水、声、渣、危废、固废等方面依法合规运营。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正常运营的火力发电机组包括天河热电分公司2×330兆瓦机组、天河热电分公司2×660兆瓦机组、天富能源售电有限公司（原南热电二期）2×330兆瓦机组，其中天富能源售电有限公司（原南热电）2×330MW机组2009年12月11日取得环境影响报告书批复（环审（2005）525号）；天河热电分公司2×330MW机组2015年5月27日取得环保备案批复（兵环发（2015）105号）；天河热电分公司2×660MW机组2015年8月26日取得环境影响报告书批复（兵环审（2015）192号）。上述3家单位均已取得污染物排放许可证，并已于2019年上半年完成排污许可证的变更，2020年5月完成排污许可证延续。

报告期内公司火电机组环保运营情况如下：

机组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全年年排放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天河热电分公司2×330MW	二氧化硫	循环流化床干法脱硫	1个	厂内烟囱	16mg/m ³	小于35mg/m ³	226吨	441吨/年	公司所有正常运营的火电机组，除去正常开机、点炉和日常校验时间，未发生超标排放情况。
	氮氧化物	低氮+SCR烟气脱硝			39mg/m ³	小于50mg/m ³	567吨	630吨/年	
	烟尘	双室二电场静电除尘+布袋除尘			4.7mg/m ³	小于10mg/m ³	69吨	126吨/年	
天河热电分公司2×660MW	二氧化硫	石灰石/电石渣-石膏湿法脱硫	1个	厂内烟囱	21mg/m ³	小于35mg/m ³	642吨	966吨/年	
	氮氧化物	低氮+SCR烟气脱硝			38mg/m ³	小于50mg/m ³	1194吨	1380吨/年	
	烟尘	双室五电场静电除尘器+			3.2mg/m ³	小于10mg/m ³	101吨	276吨/年	

		湿式电除尘						
天富售电 2×330 MW	二氧化硫	电石渣-石膏 湿法脱硫	1 个	厂内 烟囱	15mg/m ³	小于 35mg/m ³	235 吨	488 吨/ 年
	氮氧化物	低氮+SCR 烟 气脱硝			39mg/m ³	小于 50mg/m ³	635 吨	697 吨/ 年
	烟尘	电除尘			3 mg/m ³	小于 10mg/m	34 吨	139 吨/ 年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天富能源售电有限公司（原南热电二期）2×330 兆瓦机组，#3 机 2017 年 11 月完成超低排放改造和减白烟及废水零排放工程，#4 机 2018 年 6 月完成超低排放改造和消白烟工程，天河热电分公司 2×330 兆瓦机组 2018 年 10 月完成超低排放改造、电除尘改造。目前所有污染防治设施运行正常。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天河热电分公司 2×330 兆瓦机组 2017 年 12 月委托北京国环建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后评价工作，于 2018 年 11 月 30 日取得审查意见（兵环函〔2018〕161 号）；天河热电分公司 2×330 兆瓦热电联产工程超低排放与节能改造项目于 2017 年 9 月 6 日取得批复（八师环审〔2017〕81 号），2019 年 2 月 19 日完成备案；天富能源售电有限公司（原南热电）2×330 兆瓦热电联产扩建工程超低排放与节能改造项目于 2017 年 7 月 12 日取得批复（八师环审〔2017〕50 号），2018 年 12 月 29 日完成备案。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天河热电分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修编，于 2019 年 1 月 15 日在师市环保局备案；天富能源售电有限公司（原南热电）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修编，于 2018 年 12 月 28 日在师市环保局备案。其他单位 2018 年之前均已完成突然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工作，并在上级环保部门备案，取得备案证明，按照应急预案要求定期开展演练。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委托第三方服务单位新疆天富检测有限公司，对天河热电分公司、天富能源售电有限公司（原南热电）等单位，按照上报师市环保局的自行监测方案，开展自行监测工作。

(6)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未披露环境信息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45,718,431	21.34				-245,718,431	-245,718,431	0	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187,663,279	16.30				-187,663,279	-187,663,279	0	0
3、其他内资持股	58,055,152	5.04				-58,055,152	-58,055,152	0	0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58,055,152	5.04				-58,055,152	-58,055,152	0	0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905,696,586	78.66				245,718,431	245,718,431	1,151,415,017	100.00
1、人民币普通股	905,696,586	78.66				245,718,431	245,718,431	1,151,415,017	100.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普通股股份总数	1,151,415,017	100.00				0	0	1,151,415,017	100.00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初，公司股份总数为1,151,415,017股，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245,718,431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905,696,586股。报告期内，石河子市天富智盛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深圳信时投资合

伙企业（有限合伙）、石河子城市建设投资经营有限公司（现更名为石河子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金石期货有限公司、八师石河子现代农业投资有限公司、石河子市天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六家特定投资者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245,718,431 股已于 2020 年 11 月 9 日解除限售，股本结构因此产生变动，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为 0 股，无限售条件股份为 1,151,415,017 股，股份总数未发生变化。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股本仍为 1,151,415,017 股。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3 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披露的 2020-临 056《关于非公开发行限售股解禁的提示性公告》以及本报告“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中关于“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二）限售股份变动情况”相关内容。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初，控股股东天富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 336,879,78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9.26%，天富集团质押本公司股份 163,000,000 股，占其所持有股份的 48.39%，占公司总股本的 14.16%。具体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13 日、6 月 14 日分别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披露的 2018-临 053《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质押公告》及 2018-临 054《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质押的补充公告》。

2020 年 10 月 29 日，天富集团将质押给国民信托有限公司的本公司股份 143,000,000 股解除质押；2020 年 11 月 9 日，天富集团将质押给国民信托有限公司的本公司股份 20,000,000 股解除质押，相关手续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完毕。以上解除质押后，天富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的情况。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控股股东天富集团持有公司股份总数为 336,879,78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9.26%。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31 日、11 月 11 日分别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披露的 2020-临 055《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解除质押公告》及 2020-临 057《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解除质押公告》。

公司接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通知，公司控股股东天富集团持有的本公司合计 15,920,000 股股票（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38%）于 2020 年 12 月 24 日被司法冻结，具体情况如下：2020 年 12 月 16 日，安徽省芜湖市中级人民法院下达民事裁定书（（2020）皖 02 财保 6 号）、（（2020）皖 02 财保 7 号），就申请人安徽中安商业保理有限责任公司与天富集团及其子公司新疆天富易通供应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等诉前财产保全做出裁定，分别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冻结天富集团持有的公司合计 15,920,000 股股票及孳息（指通过公司派发的送股、转增股、现金红利），冻结期限从 2020 年 12 月 24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23 日止。

（二）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石河子市天富智盛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122,351,233	122,351,233	0	0	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承诺限售	2020 年 11 月 9 日
石河子城市建设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43,541,364	43,541,364	0	0	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承诺限售	2020 年 11 月 9 日
金石期货有限	43,541,364	43,541,364	0	0	非公开发行股票	2020 年 11

公司一中新建招商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股票股东承诺限售	月9日
八师石河子现代农业投资有限公司	14,513,788	14,513,788	0	0	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承诺限售	2020年11月9日
深圳秋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深圳信时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513,788	14,513,788	0	0	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承诺限售	2020年11月9日
石河子市天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7,256,894	7,256,894	0	0	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承诺限售	2020年11月9日
合计	245,718,431	245,718,431	0	0	/	/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合计 245,718,431 股,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3 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披露的 2020-临 056《关于非公开发行限售股解禁的提示性公告》。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	-	-	-	-	-	-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公司债类						
16 天富 01	2016 年 3 月 8 日	3.76%	1,000,000,000	2016 年 4 月 18 日	1,000,000,000	2021 年 3 月 8 日
其他衍生证券						
-	-	-	-	-	-	-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3167号”文核准,公司于2016年3月8日公开发行公司债券1,000,000,000元,本期债券面值100元,票面利率为3.76%。2016年4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债券简称为“16天富01”,债券代码:136271。报告期内,鉴于《募集说明书》的部分条款部分内容不能满足现有实际情况,根据相关信息披露要求,本次债券于2019年1月28日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发行人利率上调选择权之上调幅度及发布是否上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上调幅度的公告时间的议案》,并经公司第六届董/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上调“16天富01”债券票面利率及放弃行使赎回选择权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及当前市场环境,放弃行使赎回选择权,同时将本期债券后2年的票面利率上调324个基点,即2019年3月8日至2021年3月7日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为7.00%。公司于2019年3月8日完成本次债券回售事项,实施完毕后,“16天富01”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并交易的数量为889,301手(1手为10张,每张面值100元,总面值889,301,000元)。截至报告期末,“16天富01”债券余额为889,301,000元。

2021年3月8日,公司已如期支付本期债券2020年3月8日至2021年3月7日期间的利息及本金,并于2021年3月8日摘牌。截至报告披露日,“16天富01”公司债券余额为0元。具体

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3 月 1 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2021 年本息兑付及摘牌公告》。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共有245,718,431股解除限售，股本结构产生变动。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股本仍为1,151,415,017股。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9,51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2,698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 售条件股 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新疆天富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	0	336,879,787	29.26		冻结	15,920,000	国有法人
石河子市天富 智盛股权投资 有限公司	0	122,351,233	10.63		无		国有法人
石河子城市建 设投资集团有 限公司	0	43,541,364	3.78		质押	43,541,364	国有法人
金石期货有限 公司—中新建 招商股权投资 有限公司	0	43,541,364	3.78		无		其他
珠海回声资产 管理有限公司 —回声1号私募 基金	16,091, 000	16,091,000	1.40		无		其他
八师石河子现 代农业投资有 限公司	0	14,514,688	1.26		无		国有法人
深圳秋石资产 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信时投 资合伙企业(有 限合伙)	0	14,513,788	1.26		无		其他

石河子市天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0	14,494,720	1.26		无		国有法人
石河子国资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0	10,014,985	0.87		无		国有法人
博时基金—农业银行—博时中证金融资产 管理计划	0	6,823,400	0.59		无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 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新疆天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36,879,787	人民币普通股	336,879,787				
石河子市天富智盛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122,351,233	人民币普通股	122,351,233				
石河子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3,541,364	人民币普通股	43,541,364				
金石期货有限公司—中新建招商股权投资有 限公司	43,541,364	人民币普通股	43,541,364				
珠海回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回声1号私募 基金	16,091,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091,000				
八师石河子现代农业投资有限公司	14,514,688	人民币普通股	14,514,688				
深圳秋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深圳信时投资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513,788	人民币普通股	14,513,788				
石河子市天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4,494,720	人民币普通股	14,494,720				
石河子国资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10,014,985	人民币普通股	10,014,985				
博时基金—农业银行—博时中证金融资产管 理计划	6,823,400	人民币普通股	6,823,4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石河子市天富智盛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石河子市天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新疆天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全资子公司，除此之外，本公司未确切知悉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本公司未发行优先股。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 名称	持有的有限 售条件股份 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 交易股份数 量	
1	石河子市天富智盛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122,351,233	2020年11月9日	122,351,233	非公开发行配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
2	石河子城市建设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43,541,364	2020年11月9日	43,541,364	非公开发行配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

3	金石期货有限公司—中新建招商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43,541,364	2020年11月9日	43,541,364	非公开发行配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
4	八师石河子现代农业投资有限公司	14,513,788	2020年11月9日	14,513,788	非公开发行配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
5	深圳秋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深圳信时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513,788	2020年11月9日	14,513,788	非公开发行配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
6	石河子市天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7,256,894	2020年11月9日	7,256,894	非公开发行配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石河子市天富智盛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石河子市天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新疆天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全资子公司，除此之外，本公司未确切知悉其他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具体情况请详见本报告“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中关于“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二）限售股份变动情况”相关内容。

（三）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的名称	约定持股起始日期	约定持股终止日期
石河子市天富智盛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2017年11月9日	2020年11月8日
石河子城市建设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2017年11月9日	2020年11月8日
金石期货有限公司—中新建招商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2017年11月9日	2020年11月8日
八师石河子现代农业投资有限公司	2017年11月9日	2020年11月8日
深圳秋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深圳信时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17年11月9日	2020年11月8日
石河子市天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17年11月9日	2020年11月8日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参与配售新股约定持股期限的说明	上述股东本次非公开发行获配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	

具体情况请详见本报告“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中关于“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二）限售股份变动情况”相关内容。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新疆天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刘伟
成立日期	2002年2月4日
主要经营业务	职业技能培训；电力能源资产运营；物业管理；房屋租赁；园林绿化；工业设备维护技术服务、技术转让、设备维修、设备租赁；节能技术推广服务；复合材料的销售；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企业管理咨询服务；商务信息咨询服务（金融信息除外）；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

	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报告期内未直接控股和参股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股权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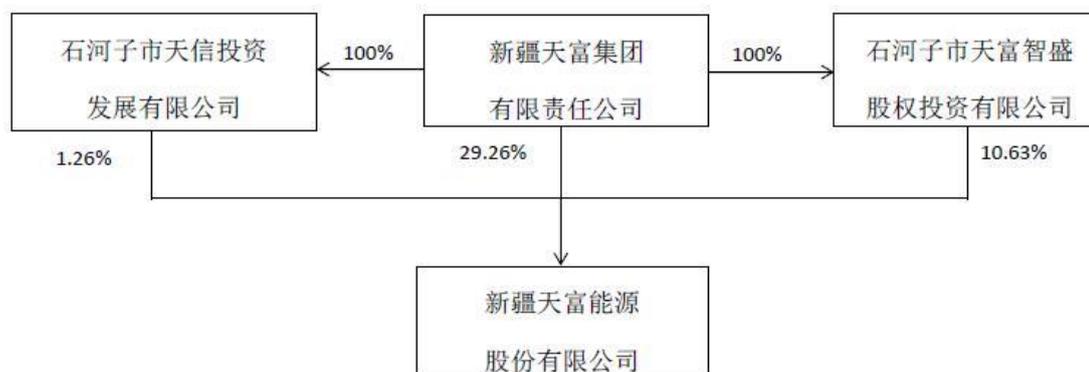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八师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方兴
成立日期	2006年11月2日
主要经营业务	代表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八师履行出资人职责，监督管理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八师的国有资产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报告期内未直接控股和参股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股权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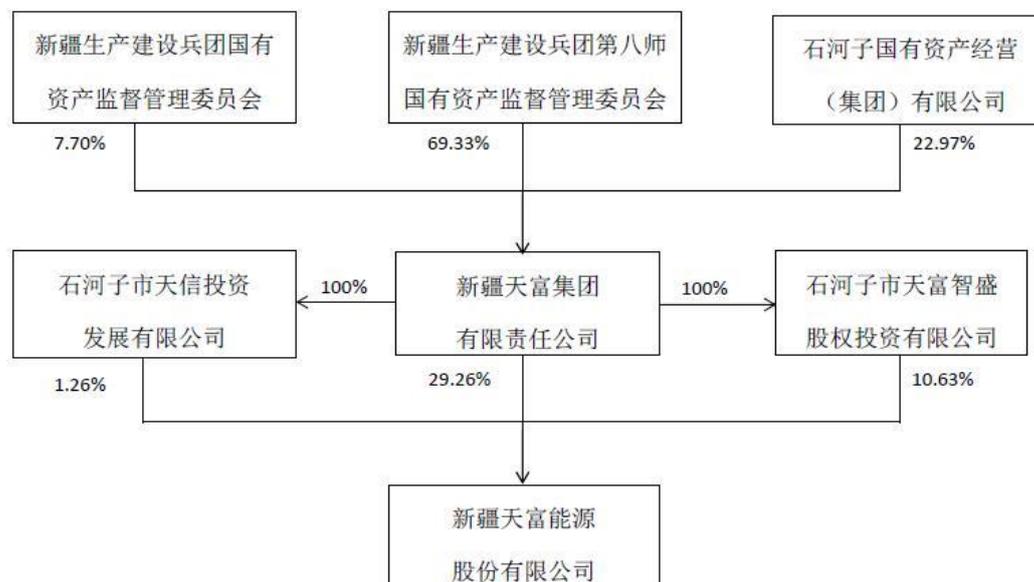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1月19日，公司控股股东天富集团收到其实际控制人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八师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八师国资委”）文件《关于无偿划转新疆天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部分国有股权充实社保基金的通知》（师市财资管〔2021〕9号），根据国务院国资委《关于印发〈企业国有产权无偿划转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国资发产权〔2005〕239号）规定，将八师国资委持有天富集团股权的10%无偿划转至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兵团国资委”）。本次股权划转完成后，公司实际控制人八师国资委持有天富集团69.33%的股权，兵团国资委持有天富集团7.70%的股权，石河子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天富集团22.97%的股权。天富集团已于2021年3月12日取得了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八师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并完成了股东名录变更的工商变更登记相关手续。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况
石河子市天富智盛股权投资	刘伟	2016年3月24日	91659001MA775R744J	1,000,000,000	从事对非上市企业的股权投资、通过认购非公开发行股票或者受让股权等方式持有上

有限公司					市公司股份、房屋租赁。
------	--	--	--	--	-------------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刘伟	董事长	男	53	2019年6月25日	2021年5月18日						是
王润生	董事	男	55	2019年12月26日	2021年5月18日						是
孔伟	董事	男	49	2018年5月18日	2021年5月18日					21.07	否
张廷君	董事	男	42	2018年5月18日	2021年5月18日	6,800	6,800	0		19.51	否
潘戈芳	董事	女	55	2019年12月26日	2021年5月18日					21.41	否
钟韧	董事	男	50	2019年12月26日	2021年5月18日					18.26	否
包强	独立董事	男	56	2018年5月18日	2021年5月18日					5.00	否
王世存	独立董事	男	51	2018年5月18日	2021年5月18日					5.00	否
陈建国	独立董事	男	57	2021年1月27日	2021年5月18日						否
张钧	监事会主席	男	52	2020年6月1日	2021年5月18日						是
杨婧	职工监事	女	49	2018年4月27日	2021年5月18日					18.18	否
聂晶	监事	女	40	2018年8月7日	2021年5月18日					13.40	否
朱锐	副总经理	男	50	2018年6月5日	2021年5月18日	600	600	0		41.22	否
李奇隼	副总经理	男	54	2018年6月5日	2021年5月18日					41.28	否
陈志勇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55	2018年6月5日	2021年5月18日					40.07	否
黎劲松	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男	49	2021年3月10日	2021年5月18日						否
奚红	财务总监	女	52	2018年6月5日	2021年5月18日					40.24	否
钟坚	人力资源总监	女	52	2018年6月5日	2021年5月18日					40.17	否
王英安	离任董事	男	48	2018年5月18日	2020年8月17日						否
韩建春	离任独立董事	男	38	2018年5月18日	2021年1月13日					5.00	否

刘忠	离任独立董事	男	54	2018年5月18日	2021年3月31日					5.00	否
邓海	离任监事会主席	男	57	2018年5月18日	2020年6月1日						是
蒋红	离任总工程师	女	55	2018年6月5日	2020年12月2日					40.00	否
	离任副总经理			2019年12月6日	2020年12月2日						否
常泳	离任副总经理	男	43	2018年6月5日	2021年3月9日					41.04	否
合计	/	/	/	/	/	7,400	7,400	0	/	415.85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刘伟	男，中国国籍，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正高级工程师。历任新疆石河子市热电厂锅炉分厂主任、检修分厂副主任；热力分公司生技科科长、经理；石河子市热电厂副厂长、厂长兼总工程师；新疆天富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热电厂厂长；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副董事长；新疆天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长。现任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新疆天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石河子市天富智盛股权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天科合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新疆天富特种纤维纸浆制造有限公司董事长。
王润生	男，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石河子市热电厂金工分场工程师、热力公司经理；新疆天富热电股份有限公司热电厂副总工兼热力公司经理；新疆天富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供热分公司副总经理；石河子市天源燃气有限公司总经理兼党总支副书记、董事长；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新疆天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孔伟	男，中国国籍，中共党员，大专学历，工程师。历任石河子热电厂检修分场锅炉工段电焊工、生技科专工；石河子天富南热电有限公司生技科副科长、科长、副经理。现任石河子天富南热电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新疆天富能源售电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张廷君	男，中国国籍，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新疆天富热电厂技术员、热力公司热网专工；新疆天富热电股份公司科员；新疆天富天源燃气有限公司生技科科长、副总工程师、总工程师、董事长兼总经理。现任新疆天富天源燃气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潘戈芳	女，中国国籍，中共党员，大学学历，高级政工师。历任新疆博州外贸局财务科统计、土特产科业务员；石河子城建局热力办安检队会计；石河子市热力公司劳资干事、管理科副科长、办公室主任；石河子市供热处党总支副书记；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供热分公司党总支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副经理；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供热分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现任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钟韧	男，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工程师。历任石河子市热电厂工人、技术员、科员、劳人科副科长、科长；电力多经局、天富实业有限公司副经理；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供热分公司副经理；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供电分公司副经理、党委副书记。现任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供电分公司党委书记、经理，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包强	男，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教授，注册会计师。1984年至2001年担任兰州商学院讲师、教授。现任广州金融学院教授，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王世存	男，中国国籍，律师。1992年7月毕业于中国政法大学国际经济法专业，曾任北京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律师；北京市君泰律师事务所律师；北京市明诚律师事务所律师、合伙人。现任北京天驰君泰律师事务所律师、高级合伙人，温州金融资产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成都君和智达科技有限公司监事，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陈建国	男，中国国籍，博士研究生学历，会计学教授，毕业于东北财经大学。曾任新疆财经学院财政系助教、讲师、系副主任、主任；新疆财经大学科研处处长、会计学院院长。现任新疆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新疆机械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西部黄金股份有限公司、新疆西部牧业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张 钧	男，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政工师。历任石河子大学医学院临床医学系生化教研室实验员、助理实验师、实验师；石河子大学农学院党政办党务秘书；石河子大学后勤服务集团办公室副主任、党委委员、办公室主任；石河子大学后勤管理处党委委员、综合办公室主任；农七师锦龙电力公司党委委员、总经理助理、纪委书记、工会主席、党委副书记。现任新疆天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杨 婧	女，中国国籍，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天富电力调度所调度员、正值班调度员，天富客户服务中心信息服务科科长、综合管理科科长。现任新疆天富天源燃气有限公司工会主席、纪委书记、副总经理，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聂 晶	女，中国国籍，中国共产党，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历任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物资公司财务科会计、会计核算中心主办会计、投融资资产管理部主办科员。现任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投融资资产管理部副部长，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朱 锐	男，中国国籍，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高级营销师。历任石河子市供电公司团支部书记、技术员、修试工区副主任；石河子电力工业公司筹备组成员；新疆天富热电股份有限公司电热经营部经理、客户服务中心副主任、主任；石河子市天源燃气有限公司董事长；石河子天富南热电有限公司董事长；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李奇隽	男，中国国籍，中共党员，大学学历，工程师。历任新疆石河子市热电厂检修班长、生技部科员，副主任，主任、运行分场主任；石河子天富南热电有限公司工程指挥部工程组组长、总经理助理；新疆天富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东热电厂副厂长；石河子天富南热电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总经理、董事长。现任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陈志勇	男，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运行工人，检修技术员，培训中心副主任，天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筹委会成员，新疆天富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企划部经理，新疆天富国际经贸有限公司总经理，新疆天富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东热电厂总工程师。现任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黎劲松	男，中国国籍，中共党员，硕士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新疆石河子电力公司电力调度所副值调度员、正值调度员；新疆天富热电股份有限公司电力调度所副主任；新疆天富热电股份有限公司电力调度中心党支部书记；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电力调度中心党支部书记、主任。现任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奚 红	女，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历任石河子供电公司会计；石河子电力多经局财务科副科长；石河子天富实业有限公司财务科科长；新疆天富热电股份有限公司2×50MW热电联产项目筹备处财务负责人；新疆天富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财务部经理、财务副总监。现任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钟 坚	女，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人力资源管理师。历任新疆天富热电股份有限公司红山嘴电厂电气运行工人；电力调度所调度；石河子电力工业公司劳资科副科长、科长；新疆天富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劳动人事部经理。现任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总监。

邓海	男，中国国籍，中共党员，中专学历。历任石河子市绿洲医院子女校教师、校长；石河子市监管局科员；农八师石河子市纪委监委局副局长、主任、副局长；新疆天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现任新疆天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监事会主席。2020年6月1日不再担任本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
王英安	男，中国国籍，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黑龙江火电第一工程公司技术员、项目总工程师、项目经理，四川川锅锅炉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四川川锅锅炉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并兼任四川川锅环保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及四川川锅科泰达能源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2020年8月17日不再担任本公司董事。
韩建春	男，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注册会计师，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2005年7月毕业于黑龙江科技学院会计学专业，历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经理、审计一部副主任；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授薪合伙人；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授薪合伙人，上海帆旗财务咨询事务所法人，上海未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监事，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海特克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威尔泰工业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1月13日不再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召集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刘忠	男，中国国籍，中共党员，热能工程专业博士。2005年至2008年在清华大学从事博士后研究工作，2015年3月至2021年3月任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华北电力大学能源动力与机械工程学院教授、硕士研究生导师，国家火力发电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研究骨干，863计划项目评审专家。2021年3月31日不再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提名委员会召集人、战略委员会委员。
蒋红	女，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能源管理师、高级工程师。历任石河子市热电厂热控与计量专业见习生、技术员、助理工程师、工程师；石河子市热电厂培训中心科员、生技部副主任；新疆天富热电股份有限公司生技部副部长、部长；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总工程师、副总经理。因到龄退休，2020年12月2日不再担任本公司总工程师、副总经理。
常泳	男，中国国籍，中共党员，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石河子供电公司科员；新疆天富热电股份有限公司电热经营部科员；新疆天富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科长、副主任、党支部副书记、主任；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1年3月9日不再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原监事、监事会主席邓海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于2019年12月26日辞去其相关职务。鉴于邓海先生的辞职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根据相关规定，在公司股东大会补选产生新任监事之前，邓海先生将继续履行监事职责。公司于2020年6月完成新任监事的增补工作：2020年5月14日，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增补张钧先生为第六届监事会监事，任期与第六届监事会相同；6月1日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事项。6月1日下午，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选举张钧先生为第六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与第六届监事会相同。2020年7月10日完成相关管理人员变更工商备案手续。上述事项已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上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5月15日披露的2020-临030《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6月2日披露的2020-临034《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0-临035《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2、2020年8月17日，公司董事会收到董事王英安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王英安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第六届董事会董事职务。根据有关规定，王英安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不会影响董事会正常运作，故王英安先生的辞呈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上述事项已在上交

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上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8月18日披露的2020-临045《关于公司董事辞职的公告》。

3、2021年1月13日，公司董事会收到独立董事韩建春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韩建春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召集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根据有关规定，韩建春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总人数的三分之一，亦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不会影响董事会正常运作，其辞呈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上述事项已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上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1月14日披露的2021-临009《关于公司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

4、2021年1月14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提名陈建国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并经1月27日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任期与第六届董事会相同；2021年1月27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选举陈建国先生为审计委员会召集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任期与第六届董事会相同。上述事项已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上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1月15日披露的2021-临010《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1月16日披露的2021-临012《关于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1月28日披露的2021-临014《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1-临015《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5、2021年3月9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副总经理常泳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常泳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申请辞去副总经理职务，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根据相关规定，常泳先生的辞职函件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上述事项已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上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3月11日披露的2021-临029《关于公司副总经理辞职的公告》。

6、2021年3月10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同意聘任黎劲松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任期与第六届董事会相同。上述事项已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上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3月11日披露的2021-临024《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7、2021年3月31日，公司董事会收到独立董事刘忠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刘忠先生因任期届满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提名委员会召集人、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根据有关规定，刘忠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总人数的三分之一，亦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不会影响董事会正常运作，其辞呈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上述事项已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上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4月1日披露的2021-临033《关于公司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刘伟	新疆天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2013年7月18日	/
王润生	新疆天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副总经理	2019年11月26日	/

张 钧	新疆天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纪委书记	2020 年 1 月 13 日	/
邓 海	新疆天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09 年 9 月 1 日	/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刘 伟	石河子市天富智盛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 年 3 月 24 日	/
	北京天科合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 年 12 月 5 日	/
	新疆天富特种纤维纸浆制造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9 年 5 月 8 日	/
孔 伟	石河子天富南热电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 年 6 月 29 日	/
	石河子天富南热电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4 年 2 月 17 日	/
	新疆天富能源售电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2018 年 11 月 13 日	/
张廷君	新疆天富天源燃气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9 年 3 月 25 日	/
潘戈芳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供热分公司	总经理	2016 年 8 月 26 日	2020 年 12 月
钟 韧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供电分公司	经理	2014 年 2 月 17 日	/
包 强	广州金融学院	教授	2001 年 8 月	/
王世存	北京天驰君泰律师事务所	律师、高级合伙人	2007 年 4 月	/
	温州金融资产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7 年 12 月	/
	成都君和智达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9 年 9 月	/
陈建国	新疆财经大学会计学院	教授	2018 年 3 月	/
	新疆机械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 年 1 月	2022 年 4 月
	西部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 年 9 月	2023 年 9 月
	新疆西部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 年 11 月	2021 年 11 月
杨 婧	新疆天富天源燃气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11 年 2 月	/
	新疆天富天源燃气有限公司	工会主席	2014 年 6 月	/
王英安（离任董事）	四川川锅锅炉有限责任公司	总经理	2016 年 1 月 22 日	/
	四川川锅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2016 年 6 月 15 日	/
	四川川锅科泰达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 年 6 月 15 日	/
韩建春（离任独立董事）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授薪合伙人	2019 年 11 月	/

	上海帆旗财务咨询事务所	法人	2015 年 8 月	/
	上海未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7 年 6 月	/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 年 4 月 25 日	/
	海特克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 年 12 月	/
	上海威尔泰工业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 年 6 月 10 日	/
刘 忠（离任独立董事）	华北电力大学能源动力与机械工程学院	教授、硕士研究生导师	2008 年 1 月	/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由董事会审议批准；公司董事、监事的薪酬方案由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系由董事会根据本地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有关国有企业经营者及管理层的薪酬制度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严格根据薪酬标准，在考勤周期内按月足额发放。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报告期内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从公司实际领取的报酬总额为 415.85 万元（税前）。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张 钧	监事	选举	2020 年 6 月 1 日，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
	监事会主席	选举	2020 年 6 月 1 日，公司六届三十四次监事会选举产生
邓 海	原监事、监事会主席	离任	因工作变动，2019 年 12 月 26 日辞去监事、监事会主席职务，在股东大会补选产生新任监事前将继续履行职责；2020 年 6 月 1 日，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监事，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王英安	原董事	离任	因个人原因，2020 年 8 月 17 日辞去董事职务
蒋 红	原总工程师、副总经理	离任	因到龄退休，2020 年 12 月 2 日辞去总工程师、副总经理职务
韩建春	原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召集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离任	因个人原因，2021 年 1 月 13 日辞去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召集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
陈建国	独立董事	选举	2021 年 1 月 27 日，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

	审计委员会召集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选举	2021 年 1 月 27 日，公司六届四十三次董事会选举产生
常 泳	原副总经理	离任	因工作变动，2021 年 3 月 9 日辞去副总经理职务
黎劲松	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聘任	2021 年 3 月 10 日，公司六届四十五次董事会聘任
刘 忠	原独立董事、提名委员会召集人、战略委员会委员	离任	因任期届满，2021 年 3 月 31 日辞去独立董事、提名委员会召集人、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328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069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2,397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1,142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1,818
销售人员	40
技术人员	411
财务人员	62
行政人员	66
合计	2,397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及以上	11
本科	668
大专	1,152
中专	164
技校	60
其他	342
合计	2,397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建立一套具有公平性和激励性的薪酬分配体系，分、子公司经营班子成员薪酬依据各单位生产规模、上年度利润、年度经营指标完成情况等因素进行考核确定；其他员工薪酬依据公司薪酬职级标准确定，公司员工收入构成主要为：固定月薪+月度绩效工资+工龄工资+各类津补贴+各种奖项，具有一定的竞争力和激励性。公司建立了多种分配方式，努力使薪酬待遇向一线员工倾斜，向高技术含量、高责任心岗位倾斜，充分体现员工价值，最大程度激发员工的工作热情。公司按照国家规定为员工缴纳五险二金，即：养老、失业、医疗、生育、工伤保险及住房公积金，还为职工缴纳企业年金，缴费比例按国家规定执行，切实履行企业责任和义务，保障职工合法权益，为职工谋福利。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在公司党委的坚强领导下，天富培训中心在突发新冠肺炎疫情的不利形势下，一手抓疫情防控不放松，一手抓经济发展不动摇，根据国家职业技能提升行动实施方案要求，结合公司国企改革、产业转型升级需要和兵团对技能人才的需求，有计划、有针对性的大力开展互联网+培训工作；充分发挥兵团国家级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作用，认真开展高级工及以上技能人才培养；承办集控运行、电工、焊工、锅炉设备检修工等职业工种的兵团线上课程录播工作；并带队参加全国第一届职业技能大赛；全年在兵团各师扎实开展职业技能等级培训、岗位技能培训、专项能力和综合能力提升培训；在企业内部稳步推进新型学徒制培训和以工代训培训；合计举办各类线上、线下培训班151个，参培人员近10,000人；为兵团和区域经济发展培养输送实用型、复合型技能人才；公司在扎实做好各项培训工作的同时，积极开拓外部培训市场，截止2020年底，天富外部培训市场已从八师辐射到二师、三师、四师、五师、六师、七师、九师、十师、十四师。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492.91 万元
-------------	-----------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以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持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深化推进公司内部控制，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健全完善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形成权利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与经理层之间权责分明、各司其职、有效制衡、科学决策、协调运作的法人治理结构，并且严格按照决策权限及程序运作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始终坚持科学的决策机制，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证监会公告〔2011〕30号）及新疆证监局《关于进一步加强规范运作内部问责机制建设的通知》（新疆证监局〔2012〕第150号）的相关规定，为完善本公司《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中的问责条款，公司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修订案）。报告期内，公司依据《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上海证券交易所新修订的《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报送指引（2020年）》相关规定，对公司定期报告编制及收购关联方股权等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备案登记，内幕信息知情人已签署内幕信息知情人档案，并按要求向上交所报送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不存在内幕信息泄露情形。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年2月21日	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 公告编号：2020-临013	2020年2月22日
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0年5月14日	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 公告编号：2020-临028	2020年5月15日
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年6月1日	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 公告编号：2020-临034	2020年6月2日
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年12月11日	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 公告编号：2020-临069	2020年12月12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1）关于公司2020年度计划新增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议案；（2）关于预计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1）关于公司2019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2）关于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3）关于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4）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5)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6)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计划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7)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经营计划的议案；(8) 关于公司申请 2020 年度银行授信的议案；(9) 关于 2020 年度公司长期贷款计划的议案；(10) 关于 2020 年度公司抵押计划的议案；(11) 关于公司支付 2019 年审计费用的议案；(12) 关于公司聘请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1) 关于增补张钧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1) 关于收购石河子泽众水务有限公司 100% 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刘伟	否	12	9	3	0	0	否	4
王润生	否	12	9	3	0	0	否	4
孔伟	否	12	8	3	1	0	否	4
张廷君	否	12	9	3	0	0	否	4
潘戈芳	否	12	9	3	0	0	否	4
钟韧	否	12	9	3	0	0	否	4
王英安	否	6	0	6	0	0	否	3
刘忠	是	12	0	12	0	0	否	4
包强	是	12	0	12	0	0	否	4
王世存	是	12	0	12	0	0	否	4
韩建春	是	12	0	12	0	0	否	4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2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3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9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战略委员会、风险控制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各专门委员会认真履行各自职责。

审计委员会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要求，督促并检查公司日常内部审计工作，定期了解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公司审计委员会根据与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确定的公司年度审计工作安排计划，认真审阅公司编制的财务会计报表，未发生重大错误和遗漏，并同意提交给年审注册会计师。在年审过程中，审计委员会组织成员多次与年审注册会计师进行沟通督促，在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审计报告初稿后，认真审查会计报表及附注，认为年审会计师对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给予了充分重视，在审计过程中尽职尽责，能够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遵守会计师事务所的职业道德规范，客观、公正的对公司年度会计报表发表了意见。具体情况详见与本报告一同披露的《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0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履职情况及绩效考核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能够胜任所聘岗位的职责要求，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发放履行了决策程序，薪酬标准均按相应股东大会决议、董事会决议及公司文件执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公司披露的 2020 年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真实、准确，不存在虚假情况。

战略委员会对长期发展战略规划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充分发挥指导、监督作用，加强决策科学性，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较好的履行了职责。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对公司 2020 年度经营计划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制定的 2020 年经营计划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需要，确定公司发展规划，健全了投资决策程序。

风险控制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风险控制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制度的规定，持续、规范、健康地发展，规范了公司风险控制程序，向董事会提供风险分析和决策支持，加强公司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建立公正、透明、责权利相制衡的激励约束管理机制及科学规范、公平合理的绩效考评体系，公司以经济效益及工作业绩为出发点，按照经营目标责任制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全面综合考核。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规定进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和薪酬进行审核，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考评和激励有章可循、公平，有效调动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及创造性，增强凝聚力与向心力。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 2021 年 4 月 20 日刊登于上交所网站的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 2021 年 4 月 20 日刊登于上交所网站的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 场所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16 天富 01	136271	2016 年 3 月 8 日	2021 年 3 月 8 日	889,301,000	7.00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上海 证券 交易 所

公司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6 天富 01”付息日为债券存续期内每年的 3 月 8 日，报告期内，公司已如期支付本期债券 2019 年 3 月 8 日至 2020 年 3 月 7 日期间的利息 62,251,070 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3 月 3 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 2020-临 014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2020 年付息公告》。

“16 天富 01”到期日为 2021 年 3 月 8 日，公司已如期支付本期债券 2020 年 3 月 8 日至 2021 年 3 月 7 日期间的利息 62,251,070 元及本金 889,301,000 元，并于 2021 年 3 月 8 日摘牌。截至报告披露日，“16 天富 01”公司债券余额为 0 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3 月 1 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2021 年本息兑付及摘牌公告》。

公司债券其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8 日公开发行“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16 天富 01”），发行规模 10 亿元，利率 3.76%。鉴于《募集说明书》的部分条款部分内容不能满足现有实际情况，根据相关信息披露要求，本次债券于 2019 年 1 月 28 日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发行人利率上调选择权之上调幅度及发布是否上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上调幅度的公告时间的议案》，并经公司第六届董/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上调“16 天富 01”债券票面利率及放弃行使赎回选择权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及当前市场环境，放弃行使赎回选择权，同时将本期债券后 2 年的票面利率上调 324 个基点，即 2019 年 3 月 8 日至 2021 年 3 月 7 日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为 7.00%。2019 年 3 月 8 日，公司完成本次债券回售事项，实施完毕后，“16 天富 01”在上交所上市并交易的数量 889,301 手（1 手为 10 张，每张面值 100 元，总面值 889,301,000 元）。截至报告期末，该债券余额为 889,301,000 元。

索引详见本公司 2019 年 1 月 15 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证券

时报》及《证券日报》披露的 2019-临 011《关于延迟发布<“16 天富 01”债券发行人是否上调本次债券票面利率以及上调幅度、是否行使赎回选择权的公告>的公告》；1 月 19 日披露的 2019-临 012《关于“16 天富 01”债券票面利率上调和放弃行使赎回选择权的补充公告》；1 月 29 日披露的 2019-临 015《“16 天富 01”债券 2019 年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2019-临 016《关于“16 天富 01”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的提示性公告》、2019-临 017《关于“16 天富 01”票面利率调整的提示性公告》；2 月 1 日披露的 2019-临 020《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2019-临 021《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2 月 15 日披露的 2019-临 023《关于“16 天富 01”公司债券回售的公告》、2019-临 024《关于“16 天富 01”上调票面利率的提示性公告》；2 月 19 日披露的 2019-临 025《关于“16 天富 01”公司债券回售实施办法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2 月 20 日披露的 2019-临 026《关于“16 天富 01”公司债券回售实施办法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2 月 21 日披露的 2019-临 027《关于“16 天富 01”公司债券回售实施办法的第三次提示性公告》；2 月 22 日披露的 2019-临 028《关于“16 天富 01”上调票面利率的公告》；2 月 28 日披露的 2019-临 036《关于“16 天富 01”公司债券回售申报结果的公告》；3 月 8 日披露的 2019-临 037《关于“16 天富 01”公司债券回售结果的公告》。

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联系人、联系方式及资信评级机构联系方式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9 号
	联系人	马晓昱、黄旻曦
	联系电话	010-88300799、010-88300565
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南竹杆胡同 2 号 1 幢 6010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因原评级机构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自 2020 年 2 月 26 日起终止证券市场资信评级业务，本次债券评级由其唯一股东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承继。公司已与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就该事宜签署《信用评级委托协议书补充协议》。

三、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6 天富 01”募集资金总额为 10 亿元，募集说明书约定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公司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9.9 亿元，其中 54,740 万元用于归还中国银行、工商银行、浦发银行、光大银行短期借款；剩余 44,260 万元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已于 2016 年 6 月使用完毕。

四、公司债券评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报告期内，公司委托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公司发行的“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的信用状况进行了跟踪分析，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委员会审定，于 2020 年 6 月 19 日出具了《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跟踪评级报告（2020）》，本次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稳定”，“16 天富 01”的信用等级为“AA”。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6 月 22 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跟踪评级报告（2020）》。

五、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本次债券的起息日为 2016 年 3 月 8 日，本次债券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付息日期为 2017 年至 2021 年每年的 3 月 8 日（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顺延，下同）。若发行人行使赎回选择权，则本次债券前 2 年的付息日为 2017 年、2018 年每年的 3 月 8 日，第 3 个计息年度的利息连同所赎回债券的本金在 2019 年 3 月 8 日一同支付。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7 年至 2019 年每年的 3 月 8 日。

本次债券本金及利息的支付通过债券登记托管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

六、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9 年 1 月 28 日，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公司“16 天富 01”债券受托管理人以现场和通讯记名投票的表决方式，召开了公司“16 天富 01”债券 2019 年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发行人利率上调选择权之上调幅度及发布是否上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上调幅度的公告时间的议案》，鉴于《募集说明书》中规定的本公司上调利率选择权中的上调幅度不能满足现有实际情况，同意对《募集说明书》中本公司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条款修改为：“发行人有权决定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上调本期债券后 2 年的票面利率，调整幅度为 0 至 500 个基点（含本数），其中 1 个基点为 0.01%。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10 个交易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上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上调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本次会议的内容、召开方式、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说明书》、《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等规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9 年 1 月 29 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 2019-临 015《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16 天富 01”债券 2019 年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

七、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16 天富 01”债券受托管理人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公司债券临时报告信息披露格式指引》、《关于上市公司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有关事项的通知》（上证函〔2020〕808 号）等规定和要求履行职责，在上交所网站披露有关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2020 年 1 月 22 日，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公司披露的《2019 年度业绩预亏公告》及相关信息，披露了公司债券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6 月 19 日披露了公司债券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索引详见本公司 2020 年 1 月 18 日在上交所网站、《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上披露的 2020-临 002《2019 年度业绩预亏公告》，1 月 22 日国开证券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6 月 19 日国开证券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9 年度）》。

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20 年	2019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变动原因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1,741,729,206.95	1,249,828,099.54	39.36	本期营业利润增加所致

流动比率	0.61	0.72	-15.28	本期短期贷款增加所致
速动比率	0.56	0.55	1.81	本期存货减少所致
资产负债率 (%)	69.84	66.45	5.10	本期贷款增加所致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17	0.15	13.33	本期贷款增加所致
利息保障倍数	1.21	0.15	706.66	本期营业利润增加所致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2.55	2.57	-0.78	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下降所致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3.49	2.36	47.88	本期营业利润增加所致
贷款偿还率 (%)	100	100		
利息偿付率 (%)	100	100		

九、公司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报告期内的银行授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取得银行授信总额度为 63.10 亿元。

十一、公司报告期内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未有违反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形。

十二、公司发生的重大事项及对公司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天职业字（2021）22712 号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富能源”）财务报表，包括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天富能源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天富能源，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固定资产减值]	
<p>请参阅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23、30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21。</p> <p>截至2020年12月31日，天富能源合并财务报表中固定资产账面价值1,525,067.60万元，占资产总额的69.53%。</p> <p>天富能源于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对于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天富能源管理层聘请了独立的资产评估师（以下简称“评估师”）对相关资产进行评估，以协助管理层进行减值测试。</p> <p>由于存在减值迹象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对财务报表影响重大，且在确定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时涉及重大的管理层判断，我们将天富能源固定资产的减值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相关的审计程序包括但不限于：</p> <p>(1) 了解和评估了天富能源与识别固定资产减值迹象和测算可回收金额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并测试了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p> <p>(2) 了解了宏观经济政策和相关行业的发展趋势；通过与管理层沟通，了解了相关资产未来的经营规划，以评估行业发展形势及经营计划对相关资产使用情况的影响；</p> <p>(3) 对重要固定资产进行抽盘，检查固定资产的状况及本年度使用情况等；</p> <p>(4) 评价了管理层聘请的评估师的胜任能力、专业素质和客观性，对评估方法、评估参数和关键假设进行了复核；</p> <p>(5) 分析判断管理层于年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以及固定资产减值测试时采用的关键假设的合理性，复核可回收金额确定原则、方法及减值计提的过程；</p> <p>(6) 检查管理层对固定资产与固定资产减值相关的披露。</p>
[收入确认]	
<p>请参阅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38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61。</p> <p>天富能源主要从事电力、热力与水的生产和供应。</p> <p>2020年度，天富能源营业收入489,577.91万元，其中电力、热力与水销售收入占比为86.69%。天富能源电力、热力与水销售直接面向终端客户，电力收入根据每月末购销双方确认的结算电量和结算电费确认当期售电收入；热力收入根据每月末购销双方确认的结算热</p>	<p>相关的审计程序包括但不限于：</p> <p>(1) 了解和评估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并测试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p> <p>(2) 与管理层访谈，并检查主要业务类别的销售合同，通过检查合同条款，进而评估天富能源销售收入确认政策的适当性；</p> <p>(3) 检查当地发展改革委员会制定的相关供电价、供热价、供水价等的政府文件和公司产品销售价格制定的相关依据；</p> <p>(4) 与同行业本期、上期进行对比，分析</p>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p>量和结算热费确认当期售热收入；水收入根据每月末购销双方确认的结算水量和结算水费确认水销售收入。</p> <p>由于收入是天富能源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并涉及包括民用、商用、工业等各类客户，各类客户销售数量主要以抄表数量结算，其收入确认是否在恰当的财务报表期间，可能存在潜在错报。故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销售收入的增长率和毛利率的整体合理性；分析本期各月销售收入、成本和毛利率的变动合理性；</p> <p>(5) 抽样检查与销售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报表、抄表记录单（客户确认单）等；</p> <p>(6) 向主要客户实施函证程序；</p> <p>(7) 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销售，选取样本与信息系统进行核对，并检查销售报表等；并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后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是否存在收入冲回等，以评估销售收入是否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p>
[商誉减值]	
<p>请参阅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30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28。</p> <p>截至2020年12月31日，天富能源合并财务报表中商誉账面价值6,875.06万元，已计提商誉减值准备5,390.21万元。</p> <p>由于上述商誉金额重大，且在根据资产或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时，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具有一定的复杂性。因此我们将其确认为关键审计事项。</p>	<p>相关的审计程序包括但不限于：</p> <p>(1) 了解、评估及测试管理层与商誉减值测试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p> <p>(2) 评价管理层委聘的外部评估机构的胜任能力和客观性；并获取其出具的企业价值评估报告，评价报告中所涉及的评估减值测试模型是否符合现行的企业会计准则；</p> <p>(3) 通过将收入增长率、经营利润增长率和成本上涨等关键输入值与过往业绩、管理层预算和预测进行比较，审慎评价编制折现现金流预测中采用的关键假设及判断；</p> <p>(4) 结合行业及公司实际情况，评价适用折现率的合理性；</p> <p>(5) 通过对比上一年度的预测和本年度的业绩进行追溯性审核，以评价管理层预测过程的可靠性和历史准确性；</p> <p>(6) 检查管理层对商誉与商誉减值相关的披露。</p>

四、其他信息

天富能源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0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天富能源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天富能源、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天富能源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了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天富能源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

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天富能源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天富能源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国·北京

二〇二一年四月十九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谭学

中国注册会计师:

武亮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2,046,044,377.10	1,516,665,959.4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193,387,440.00	55,455,803.62
应收账款	七、5	513,635,269.45	529,442,035.31
应收款项融资	七、6	116,517,893.56	97,291,737.32
预付款项	七、7	99,277,098.01	52,367,069.7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8	169,760,590.63	408,983,128.4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七、8	803,093.50	803,093.5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9	364,275,593.07	926,438,327.81
合同资产	七、10	963,670,969.61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184,707,193.73	391,728,073.95
流动资产合计		4,651,276,425.16	3,978,372,135.5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289,182,478.32	66,180,458.4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七、20	98,271,511.43	101,534,305.31
固定资产	七、21	15,250,675,994.53	14,754,092,858.02
在建工程	七、22	1,236,998,451.29	2,106,355,843.0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七、26	181,366,641.50	189,582,885.65
开发支出	七、27		281,888.97
商誉	七、28	68,750,603.79	82,138,854.36
长期待摊费用	七、29	60,982,589.63	80,992,398.99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30	89,365,658.19	78,311,773.87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1	6,326,111.89	31,448,111.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281,920,040.57	17,490,919,377.67
资产总计		21,933,196,465.73	21,469,291,513.2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2,198,093,041.67	1,568,311,483.62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446,481,244.52	298,717,981.42
应付账款	七、36	824,192,461.03	1,087,695,837.02
预收款项	七、37	41,904.83	1,118,296,441.76
合同负债	七、38	1,543,884,811.0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63,158,888.63	51,441,718.75
应交税费	七、40	20,127,866.04	19,283,792.04
其他应付款	七、41	436,310,353.88	555,499,135.16
其中：应付利息	七、41		53,166.67
应付股利	七、41	4,354,282.12	4,354,282.12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1,895,164,146.15	822,701,060.82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40,836,568.12	
流动负债合计		7,468,291,285.91	5,521,947,450.5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45	5,702,396,310.69	4,515,524,625.15
应付债券	七、46		937,097,282.68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七、48	1,266,994,098.31	2,253,962,255.6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51	876,842,931.15	1,032,216,506.92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30	5,720,309.23	6,266,785.6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851,953,649.38	8,745,067,456.03
负债合计		15,320,244,935.29	14,267,014,906.6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1,151,415,017.00	1,151,415,01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3,897,088,297.72	4,576,282,495.1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七、58	17,897,662.87	10,423,791.12
盈余公积	七、59	337,811,836.75	334,766,374.1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563,421,680.65	519,077,176.1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967,634,494.99	6,591,964,853.58
少数股东权益		645,317,035.45	610,311,753.0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612,951,530.44	7,202,276,606.6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1,933,196,465.73	21,469,291,513.26

法定代表人：刘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奚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伟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36,436,124.21	1,286,362,222.36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89,387,440.00	55,144,320.00
应收账款	十七、1	263,679,160.27	293,644,337.16
应收款项融资		44,733,934.85	36,184,548.47
预付款项		50,590,507.67	25,763,052.43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539,747,824.57	756,858,864.7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243,449,459.13	191,182,827.03
合同资产		51,638,107.34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38,894,440.75	316,337,272.37
流动资产合计		2,958,556,998.79	2,961,477,444.6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2,623,567,467.03	1,916,815,956.4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97,758,956.10	100,976,535.78
固定资产		11,860,173,163.58	10,901,700,463.81
在建工程		910,637,226.27	1,991,341,783.5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17,688,463.39	126,112,607.17
开发支出			281,888.97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9,852,959.97	67,130,022.0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3,075,284.62	110,571,799.18
其他非流动资产		6,326,111.89	2,948,111.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779,079,632.85	15,217,879,168.02
资产总计		18,737,636,631.64	18,179,356,612.6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43,000,000.00	1,498,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06,360,000.00	227,140,000.00
应付账款		522,681,265.34	818,130,192.48
预收款项		31,904.83	213,403,320.75
合同负债		303,409,879.98	
应付职工薪酬		25,925,559.97	25,311,898.64
应交税费		2,096,075.90	863,780.75
其他应付款		994,272,290.35	947,826,254.3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46,121,267.33	765,927,415.00
其他流动负债		25,663,070.79	
流动负债合计		6,069,561,314.49	4,496,602,862.0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259,795,325.05	4,383,140,760.40
应付债券			937,097,282.68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900,263,670.22	1,565,431,102.5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760,956,529.32	907,828,518.35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921,015,524.59	7,793,497,664.02
负债合计		12,990,576,839.08	12,290,100,526.0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151,415,017.00	1,151,415,01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860,195,220.74	4,032,634,650.9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37,811,836.75	334,766,374.13
未分配利润		397,637,718.07	370,440,044.4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747,059,792.56	5,889,256,086.5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8,737,636,631.64	18,179,356,612.62

法定代表人：刘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奚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伟

合并利润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4,895,779,133.13	5,036,629,587.20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4,895,779,133.13	5,036,629,587.2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727,572,201.65	5,356,057,831.16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3,793,237,187.78	4,284,295,208.7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59,641,141.07	53,468,370.80
销售费用	七、63	97,699,880.90	113,519,940.18
管理费用	七、64	315,236,895.63	430,526,051.07
研发费用	七、65	33,492.60	
财务费用	七、66	461,723,603.67	474,248,260.33
其中：利息费用	七、66	467,428,749.05	482,778,062.91
利息收入	七、66	12,046,379.62	24,258,074.11
加：其他收益	七、67	49,107,661.66	59,900,004.3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10,929,243.69	62,187,562.7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七、68	-20,384,833.97	488,596.4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14,721,621.98	-3,515,004.8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50,927,782.54	-175,979,362.5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7,727,713.41	4,099,439.8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8,463,658.34	-372,735,604.53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7,686,331.23	11,979,811.61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19,987,717.02	38,507,733.7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6,162,272.55	-399,263,526.62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36,619,797.68	22,705,200.3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9,542,474.87	-421,968,726.9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9,542,474.87	-421,968,726.9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8,530,302.95	-386,975,060.71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51,012,171.92	-34,993,666.2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99,542,474.87	-421,968,726.95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8,530,302.95	-386,975,060.71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1,012,171.92	-34,993,666.2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十八、2	0.0421	-0.3361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十八、2	0.0421	-0.336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21,396,261.71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26,347,399.93 元。

法定代表人：刘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奚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伟

母公司利润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4,049,909,307.33	3,761,886,162.33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3,403,846,506.40	3,390,053,686.72
税金及附加		29,592,013.18	28,929,076.77
销售费用		15,039,167.53	13,245,762.12
管理费用		188,726,370.18	246,423,291.09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426,761,058.95	440,904,226.09
其中：利息费用		429,917,136.53	448,897,364.38
利息收入		9,858,574.00	21,990,024.19
加：其他收益		39,635,544.47	45,336,554.7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29,258,278.18	-108,745,124.7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十七、5	-3,256.65	-141,807.9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8,937,441.31	-161,549,209.7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814.74	-291,924,329.1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969,054.77	3,917,211.5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9,859,812.46	-870,634,777.87
加：营业外收入		4,181,051.46	7,437,653.83
减：营业外支出		16,052,401.41	36,145,539.2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7,988,462.51	-899,342,663.33
减：所得税费用		-2,466,163.68	-61,223,594.1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454,626.19	-838,119,069.1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454,626.19	-838,119,069.1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0,454,626.19	-838,119,069.1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刘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奚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伟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0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088,820,803.26	5,714,427,196.0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1,955,173.95	430,886,578.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50,775,977.21	6,145,313,774.8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093,373,733.24	3,700,111,403.1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62,948,497.33	518,086,239.8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0,983,383.07	215,251,515.5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73,192,429.41	412,650,249.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20,498,043.05	4,846,099,407.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0,277,934.16	1,299,214,366.9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	11,474,314.0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323,852.1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873,327.93	18,802,156.8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49,374,230.56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05,359.8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883,327.93	90,279,913.4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07,874,893.36	1,065,619,182.21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00	15,719,555.11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9,196,607.01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0,974.7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7,874,893.36	1,090,946,319.0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3,991,565.43	-1,000,666,405.6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00,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60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302,203,860.63	2,640,57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107,412.63	1,425,407,640.0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48,311,273.26	4,665,977,640.0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888,184,771.50	3,196,925,552.0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05,188,122.14	565,301,480.9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6,783,644.4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46,574,954.22	1,679,994,154.8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39,947,847.86	5,442,221,187.8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1,636,574.60	-776,243,547.8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44,649,794.13	-477,695,586.6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71,477,485.59	1,849,173,072.2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16,127,279.72	1,371,477,485.59

法定代表人：刘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奚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伟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722,031,138.04	4,315,317,290.28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4,576,621.12	1,561,226,095.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56,607,759.16	5,876,543,386.1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523,958,403.88	3,080,904,207.09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8,672,168.44	258,516,895.54
支付的各项税费		36,853,230.22	42,909,022.0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6,730,472.37	81,811,834.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56,214,274.91	3,464,141,959.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0,393,484.25	2,412,401,426.9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	62,560,15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9,805,944.55	4,157,052.1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532,378.99	4,638,165.1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05,359.8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348,323.54	75,660,727.1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42,598,042.87	1,106,743,959.44
投资支付的现金		879,194,197.45	424,916,162.12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21,792,240.32	1,531,660,121.5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96,443,916.78	-1,455,999,394.4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888,743,860.63	2,321,3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107,412.63	1,425,407,640.0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34,851,273.26	3,746,707,640.0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681,350,990.00	2,988,522,415.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61,779,850.88	534,667,065.7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0,463,279.83	1,673,282,508.8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53,594,120.71	5,196,471,989.5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1,257,152.55	-1,449,764,349.5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5,206,720.02	-493,362,317.0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17,235,631.91	1,710,597,948.9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02,442,351.93	1,217,235,631.91

法定代表人：刘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奚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伟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 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 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 利润	其他			小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51,415,017.00				4,576,282,495.17			10,423,791.12	334,766,374.13		519,077,176.16		6,591,964,853.58	610,311,753.06	7,202,276,606.64
加: 会计政策变更											-1,140,335.84		-1,140,335.84	-149,783.43	-1,290,119.27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51,415,017.00				4,576,282,495.17			10,423,791.12	334,766,374.13		517,936,840.32		6,590,824,517.74	610,161,969.63	7,200,986,487.3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一”号填列)					-679,194,197.45			7,473,871.75	3,045,462.62		45,484,840.33		-623,190,022.75	35,155,065.82	-588,034,956.9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8,530,302.95		48,530,302.95	51,012,171.92	99,542,474.8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7,308,182.26								-107,308,182.26		-107,308,182.26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07,308,182.26								-107,308,182.26		-107,308,182.26
(三) 利润分配									3,045,462.62		-3,045,462.62			-16,783,644.49	-16,783,644.49
1. 提取盈余公积									3,045,462.62		-3,045,462.6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6,783,644.49	-16,783,644.49

2020 年年度报告

													44.49	44.49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7,473,871.75					7,473,871.75	926,538.39	8,400,410.14
1. 本期提取								17,744,727.52					17,744,727.52	1,963,997.11	19,708,724.63
2. 本期使用								10,270,855.77					10,270,855.77	1,037,458.72	11,308,314.49
(六) 其他					-571,886,015.19								-571,886,015.19		-571,886,015.19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51,415,017.00				3,897,088,297.72			17,897,662.87	337,811,836.75		563,421,680.65		5,967,634,494.99	645,317,035.45	6,612,951,530.44

项目	2019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51,415,017.00				3,992,353,544.69			8,385,466.88	334,766,374.13		1,022,777,782.47		6,509,698,185.17	76,719,019.78	6,586,417,204.95	
加：会计政策变更											14,572,009.19		14,572,009.19	-182,291.54	14,389,717.65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571,886,015.19						-112,874,909.63		459,011,105.56		459,011,105.56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51,415,017.00				4,564,238,564.23			8,385,466.88	334,766,374.13		924,474,872.84		6,983,281,967.72	76,536,724.84	7,059,818,692.56	

2020 年年度报告

	017.00			9,559.88		6.88	374.13		882.03		,299.92	8.24	028.1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042,935.29		2,038,324.24			-405,397,705.87		-391,316,446.34	533,775,024.82	142,458,578.48
（一）综合收益总额									-386,975,060.71		-386,975,060.71	-34,993,666.24	-421,968,726.9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81,405,722.38	581,405,722.3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587,877,670.58	587,877,670.5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6,471,948.20	-6,471,948.20
（三）利润分配									-18,422,645.16		-18,422,645.16	-220,187.68	-18,642,832.84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8,422,645.16		-18,422,645.16	-220,187.68	-18,642,832.84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2,609,970.22					2,609,970.22	821,079.18	3,431,049.40
1. 本期提取						25,761,383.76					25,761,383.76	3,319,064.81	29,080,448.57
2. 本期使用						23,151,413.54					23,151,413.54	2,497,985.63	25,649,399.17
（六）其他				12,042,935.29		-571,645.98					11,471,289.31	-13,237,922.82	-1,766,633.51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51,415,017.00			4,576,282,495.17		10,423,791.12	334,766,374.13		519,077,176.16		6,591,964,853.58	610,311,753.06	7,202,276,606.64

法定代表人：刘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奚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伟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51,415,017.00				4,032,634,650.99				334,766,374.13	370,440,044.47	5,889,256,086.59
加: 会计政策变更										-211,489.97	-211,489.97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51,415,017.00				4,032,634,650.99				334,766,374.13	370,228,554.50	5,889,044,596.6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2,439,430.25				3,045,462.62	27,409,163.57	-141,984,804.0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0,454,626.19	30,454,626.1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72,439,430.25						-172,439,430.2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72,439,430.25						-172,439,430.25
(三) 利润分配									3,045,462.62	-3,045,462.62	
1. 提取盈余公积									3,045,462.62	-3,045,462.62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20 年年度报告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51,415,017.00				3,860,195,20.74				337,811,836.75	397,637,718.07	5,747,059,792.56

项目	2019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51,415,017.00				4,032,634,650.99				334,766,374.13	1,212,832,700.75	6,731,648,742.87
加：会计政策变更										14,149,058.05	14,149,058.05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51,415,017.00				4,032,634,650.99				334,766,374.13	1,226,981,758.80	6,745,797,800.9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56,541,714.33	-856,541,714.3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838,119,069.17	-838,119,069.1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8,422,645.16	-18,422,645.16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8,422,645.16	-18,422,645.16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51,415,017.00				4,032,634,650.99				334,766,374.13	370,440,044.47	5,889,256,086.59

法定代表人：刘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奚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伟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4 年更名为“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系 1999 年 3 月 28 日成立，2002 年 2 月 28 日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并上市交易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650000718900147A。

本公司经营范围包括：火电、水电、供电、送变电设备安装、电力设计、供热；仪器仪表生产、销售、安装；供热保温管生产、销售；阀门生产、销售；供热设备生产、销售、安装；电力行业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供热管网维修及改造；房屋租赁；信息技术开发；机电设备的销售；水电热力设备安装(限所属分支机构经营)；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进出口，但国家限定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环保技术的开发、转让和服务；物流仓储服务；清洁能源的开发与利用；煤基多联产技术的开发与利用；工程设计及相关技术服务。

公司注册地址和总部地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石河子市北一东路 2 号；法定代表人：刘伟。

本公司所属行业为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本公司的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为新疆天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天富集团”），系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八师国资委下属的国有控股公司。

本公司财务报表于 2021 年 4 月 19 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批准后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的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本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情况详见财务报告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所述。本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情况详见财务报告八、“合并范围的变更”所述。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公司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自本报告期末起至未来 12 个月，本公司不存在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不确定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已颁布的最新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此外，本财务报告编制参照了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以及《关于上市公司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有关事项的通知》（会计部函〔2018〕453 号）的列报和披露要求。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从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营业周期是指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的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一次交易取得或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应按以下顺序处理：

（1）调整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以及持有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确认商誉（或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将第一步调整后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购买日应享有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比较，前者大于后者，差额确认为商誉；前者小于后者，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1）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或留存收益。

(3)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未丧失控制权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应当调整留存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丧失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或留存收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的，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2) 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 (a) 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 (b) 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分类，依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特征进行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价或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了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3.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集团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

绩评价，并在集团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3）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确定金融负债的分类。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1）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信用风险的具体评估，详见附注“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具体来说，本公司将购买或源生时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减值有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

第一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若该工具为金融资产，下同）。

第二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但对利息收入的计算不同于处于前两阶段的金融资产。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企业应

当按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也即账面价值）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购买或源生时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企业应当仅将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并按其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本公司对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选择不与其初始确认时的信用风险进行比较，而直接做出该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假定。

如果企业确定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也不一定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那么该金融工具可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3) 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作出会计政策选择，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6. 金融资产转移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1. 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本公司对于信用风险显著不同、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

票据和应收款项等。

当单项应收款项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应收商业承兑汇票、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一 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财务公司、国有大中型企业等
组合二 应收关联方组合	本组合为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应收款项
组合三 融资租赁保证金组合	本组合为融资租赁业务涉及的保证金
组合四 账龄组合	除组合一、组合二和组合三之外的其他应收款项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持有的应收款项，以贴现或背书等形式转让，且该类业务较为频繁、涉及金额也较大的，其管理业务模式实质为既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出售，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将其分类至以公允价值计量变动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除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资产。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对于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出售极可能发生，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企业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已经获得按照有关规定需得到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的批准。

本公司将持有待售的预计净残值调整为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但不得超过该项持有待售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应当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

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应当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企业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企业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应当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8.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定义的重大融资成分形成的长期应收款，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当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并同时根据有关资产减值政策考虑长期投资是否减值。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1)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时，应当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处置的股权，应结转与所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出售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损失）；同时，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它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应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5.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2.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1.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投资性房地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5.00-42.49	1.00	6.60-2.33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00-22.25	1.00	9.90-4.45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00-35.36	1.00	9.90-2.8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00-10.53	1.00	9.90-9.4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00-10.53	1.00	19.80-9.40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2）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通常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75%以上（含75%）]；（4）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以上（含90%）]；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以上（含90%）]；（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入账，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50.00
软件	5.00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本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3.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4.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应当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应当进行减值测试。

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应当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等。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应当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预计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应当综合考虑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使用寿命和折现率等因素。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主要为装修改造费等，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2.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33.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公司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1) 内退福利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福利，确认为负债，计入当期损益。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补充退休福利

本公司亦向满足一定条件的职工提供国家规定的保险制度外的补充退休福利，该等补充退休福利属于设定受益计划，资产负债表上确认的设定受益负债为设定受益义务的现值减去计划资产的公允价值。设定受益义务每年由独立精算师采用与义务期限和币种相似的国债利率、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计算。与补充退休福利相关的服务费用(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和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本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收入的确认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包括供电、供热、供气、供水及工程施工等。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2.本公司依据收入准则相关规定判断相关履约义务性质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或“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分别按以下原则进行收入确认。

(1) 本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

-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资产。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资产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

(2) 对于不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公司销售电收入根据每月末购销双方确认的结算电量和结算电费确认当期售电收入；热力收入根据每月末购销双方确认的销热量和热价确认热力产品销售收入；水收入根据每月末购销双方确认的结算水量和结算水费确认水销售收入；燃气收入根据结算气量和结算燃气单价确认燃气销售收入。

3.收入的计量

本公司应当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在确定交易价格时，本公司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1) 可变对价

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应当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企业在评估累计已确认收入是否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时，应当同时考虑收入转回的可能性及其比重。

(2) 重大融资成分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应当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应当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3) 非现金对价

客户支付非现金对价的，本公司按照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本公司参照其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

(4) 应付客户对价

针对应付客户对价的，应当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但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除外。

企业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应当采用与本企业其他采购相一致的方式确认所购买的商品。企业应付客户对价超过向客户取得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的，超过金额冲减交易价格。向客户取得的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企业应当将应付客户对价全额冲减交易价格。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

是，该资产摊销不超过一年的可以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企业取得的用于构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4.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本公司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6.本公司将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按照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两种情况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选择按照下列方法进行会计处理：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

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本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以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两者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赁资产价值。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本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以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证券化业务

本公司将部分应收款项（“信托财产”）证券化，将资产信托给特定目的实体，由该实体向投资者发行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本公司持有次级资产支持证券，次级资产支持证券在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本息偿付完毕前不得转让。信托财产在支付信托税负和相关费用之后，优先用于偿付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的本息，全部本息偿付之后剩余的信托财产作为次级资产支持证券的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已转移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部分金融资产。

在运用证券化金融资产的会计政策时，本公司已考虑转移至其他实体的资产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程度，以及本公司对该实体行使控制权的程度：（1）当本公司已转移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时，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当本公司保留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时，本公司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3）如本公司并未转移或保留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本公司考虑对该金融资产是否存在控制。如果本公司并未保留控制权，

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把在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及义务分别确认为资产或负债。如本公司保留控制权，则根据对金融资产的继续涉入程度确认金融资产。

2、专项储备

(1) 安全生产费计提依据

本公司部分经营业务属于管道运输、天然气销售及工程施工，根据财政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财企[2012]16号)规定，本公司以上年度实际营业收入为计提依据，逐月提取。

(2) 安全生产费计提标准

1) 天然气销售采取超额累退方式按照以下标准平均逐月提取：

营业收入	安全生产费的提取比例 (%)
不超过 1,000.00 万元	4.00
超过 1,000.00 万元至 1.00 亿元的部分	2.00
超过 1.00 亿元至 10.00 亿元的部分	0.50
超过 10.00 亿元的部分	0.20

2) 管道运输按照上一年度管道运输收入的1.50%计提。

3) 市政公用工程按工程造价的1.50%计提。

(3) 核算方法

公司按照国家规定提取安全生产费时，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同时贷记“专项储备”。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3、分部报告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 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 本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的要求，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批准	会计政策变更导致影响详见本财务报告“五、44.(3).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其他说明

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相关规定，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

间信息不予调整。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导致影响详见本财务报告之“五、44.(3).”。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开始适用的时点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一般工商业电价的通知》(发改价格〔2019〕842号)要求,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对相关电网企业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进行变更。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批准	2020年1月1日	会计估计变更导致影响详见表格下方的其他说明。

其他说明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的相关规定,企业至少应当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果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数、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应当进行相应调整。此外,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2019年5月15日颁布的《关于降低一般工商业电价的通知》(发改价格〔2019〕842号),要求于2019年7月1日起对一般工商业平均电价再降低10.00%,并明确适当延长电网企业固定资产折旧年限。结合本公司业务发展及经验积累,为更加公允、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提供可靠、相关的会计信息,经本公司2020年4月23日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批准,本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对相关电网企业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进行变更。具体情况如下:

类别	变更前			变更后		
	折旧年限(年)	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折旧年限(年)	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5.00-35.00	1.00	6.60-2.83	15.00-42.49	1.00	6.60-2.33
通用设备	10.00-20.00	1.00	9.90-4.95	10.00-22.25	1.00	9.90-4.45
专用设备	10.00-30.00	1.00	9.90-3.30	10.00-35.36	1.00	9.90-2.80
运输设备	10.00	1.00	9.90	10.00-10.53	1.00	9.90-9.40
其他设备	5.00-10.00	1.00	19.8-9.90	5.00-10.53	1.00	19.80-9.40

公司对于上述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会计处理。会计估计变更增加2020年度利润总额17,118,364.46元。

(3). 2020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16,665,959.46	1,516,665,959.4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5,455,803.62	55,455,803.62	
应收账款	529,442,035.31	528,255,327.14	-1,186,708.17
应收款项融资	97,291,737.32	97,291,737.32	
预付款项	52,367,069.71	52,367,069.7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408,983,128.41	408,640,943.18	-342,185.2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803,093.50	803,093.5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926,438,327.81	209,028,716.40	-717,409,611.41
合同资产		717,238,660.42	717,238,660.42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91,728,073.95	391,728,073.95	
流动资产合计	3,978,372,135.59	3,976,672,291.20	-1,699,844.3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6,180,458.44	66,180,458.4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01,534,305.31	101,534,305.31	
固定资产	14,754,092,858.02	14,754,092,858.02	
在建工程	2,106,355,843.06	2,106,355,843.0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89,582,885.65	189,582,885.65	
开发支出	281,888.97	281,888.97	
商誉	82,138,854.36	82,138,854.36	
长期待摊费用	80,992,398.99	80,992,398.99	
递延所得税资产	78,311,773.87	78,721,498.99	409,725.12
其他非流动资产	31,448,111.00	31,448,111.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490,919,377.67	17,491,329,102.79	409,725.12
资产总计	21,469,291,513.26	21,468,001,393.99	-1,290,119.2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68,311,483.62	1,568,311,483.62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98,717,981.42	298,717,981.42	
应付账款	1,087,695,837.02	1,087,695,837.02	
预收款项	1,118,296,441.76	138,936.54	-1,118,157,505.22
合同负债		1,090,545,090.29	1,090,545,090.2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51,441,718.75	51,441,718.75	
应交税费	19,283,792.04	19,283,792.04	
其他应付款	555,499,135.16	555,499,135.16	
其中：应付利息	53,166.67	53,166.67	
应付股利	4,354,282.12	4,354,282.12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22,701,060.82	822,701,060.82	
其他流动负债		27,612,414.93	27,612,414.93
流动负债合计	5,521,947,450.59	5,521,947,450.5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4,515,524,625.15	4,515,524,625.15	
应付债券	937,097,282.68	937,097,282.68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2,253,962,255.67	2,253,962,255.6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032,216,506.92	1,032,216,506.92	
递延所得税负债	6,266,785.61	6,266,785.6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745,067,456.03	8,745,067,456.03	
负债合计	14,267,014,906.62	14,267,014,906.6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151,415,017.00	1,151,415,01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576,282,495.17	4,576,282,495.1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0,423,791.12	10,423,791.12	
盈余公积	334,766,374.13	334,766,374.1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19,077,176.16	517,936,840.32	-1,140,335.8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591,964,853.58	6,590,824,517.74	-1,140,335.84
少数股东权益	610,311,753.06	610,161,969.63	-149,783.4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202,276,606.64	7,200,986,487.37	-1,290,119.2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1,469,291,513.26	21,468,001,393.99	-1,290,119.27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86,362,222.36	1,286,362,222.36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5,144,320.00	55,144,320.00	
应收账款	293,644,337.16	293,644,337.16	
应收款项融资	36,184,548.47	36,184,548.47	
预付款项	25,763,052.43	25,763,052.43	
其他应收款	756,858,864.78	756,858,864.78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91,182,827.03	136,035,374.97	-55,147,452.06
合同资产		54,898,640.33	54,898,640.33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16,337,272.37	316,337,272.37	
流动资产合计	2,961,477,444.60	2,961,228,632.87	-248,811.7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916,815,956.48	1,916,815,956.4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00,976,535.78	100,976,535.78	
固定资产	10,901,700,463.81	10,901,700,463.81	
在建工程	1,991,341,783.57	1,991,341,783.5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26,112,607.17	126,112,607.17	
开发支出	281,888.97	281,888.97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7,130,022.06	67,130,022.0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0,571,799.18	110,609,120.94	37,321.76
其他非流动资产	2,948,111.00	2,948,111.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217,879,168.02	15,217,916,489.78	37,321.76
资产总计	18,179,356,612.62	18,179,145,122.65	-211,489.9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98,000,000.00	1,498,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27,140,000.00	227,140,000.00	
应付账款	818,130,192.48	818,130,192.48	

预收款项	213,403,320.75	128,936.54	-213,274,384.21
合同负债		198,859,730.27	198,859,730.27
应付职工薪酬	25,311,898.64	25,311,898.64	
应交税费	863,780.75	863,780.75	
其他应付款	947,826,254.39	947,826,254.3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65,927,415.00	765,927,415.00	
其他流动负债		14,414,653.94	14,414,653.94
流动负债合计	4,496,602,862.01	4,496,602,862.0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383,140,760.40	4,383,140,760.40	
应付债券	937,097,282.68	937,097,282.68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1,565,431,102.59	1,565,431,102.5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907,828,518.35	907,828,518.35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793,497,664.02	7,793,497,664.02	
负债合计	12,290,100,526.03	12,290,100,526.0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151,415,017.00	1,151,415,01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032,634,650.99	4,032,634,650.9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34,766,374.13	334,766,374.13	
未分配利润	370,440,044.47	370,228,554.50	-211,489.9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889,256,086.59	5,889,044,596.62	-211,489.9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8,179,356,612.62	18,179,145,122.65	-211,489.97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3.00、5.00、6.00、9.00、13.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1.00、5.00、7.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7.50、15.00、20.00、25.00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00
土地使用税	土地面积	免税、1.05、3.00、7.00、11.00、15.00 元/平方米/年
房产税	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后的余值、租金收入	1.20、12.00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00
新疆天富天源燃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源燃气”)	15.00
石河子天富南热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热电”)	15.00
石河子天富农电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天富农电”)	15.00
新疆天富能源售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富售电”)	15.00
新疆天富天诚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天诚能源”)	15.00
巩留县广通能源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通能源”)	15.00
巩留县力通能源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巩留县力通”)	15.00
新疆天富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天富天然气”)	15.00
沙湾百川燃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沙湾百川”)	15.00
奎屯非创精细燃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奎屯非创”)	15.00
尼勒克县力通能源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尼勒克县力通”)	15.00
玛纳斯天富水利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玛纳斯水利”)	15.00
玛纳斯县肯斯瓦特水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肯斯瓦特水力”)	15.00
石河子泽众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泽众水务”)	15.00
新疆天富金阳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金阳新能源”)	7.50
新疆天富检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富检测”)	20.00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所得税费用

(1) 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的规定,自2011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00%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根据上述文件,本公司及本公司所属天源燃气、天富农电、天富售电、南热电、天诚能源、广通能源、巩留县力通、天富天然气、沙湾百川、奎屯非创、尼勒克县力通、玛纳斯水利、肯斯瓦特水力及泽众水务本期减按15.00%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2)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的规定,自2019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所属天富检测减按25.0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0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 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及《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问题的通知》(国税发[2009]80号)的规定。本公司所属金阳新能源自2015年1月1日起享受“三免三减半”的优惠政策,在享受“三免三减半”税收优惠政策执行的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本期金阳新能源减按7.50%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2.其他税项

(1)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延续供热企业增值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38号)及《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延长部分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第6号)的规定,自2019年1月1日至2023年供暖期结束,对供热企业向居民个人供热取得的采暖费收入免征增值税;自2019年1月1日至2023年供暖期结束,对向居民供热收取采暖费的供热企业,为居民供热所使用的厂房及土地免征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对供热企业其他厂房及土地,应当按照规定征收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

(2)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退役军人部关于进一步扶持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创业就业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21号)第二条规定,自2019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企业招用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与其签订1年以上期限劳动合同并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费的,自签订劳动合同并缴纳社会保险当月起,在3年内按实际招用人数予以定额依次扣减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和企业所得税优惠。定额标准为每人每年6,000.00元,最高可上浮50.00%,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可根据本地区实际情况在此幅度内确定具体定额标准。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1,872,680,959.96	1,374,801,005.01
其他货币资金	173,363,417.14	141,864,954.45
合计	2,046,044,377.10	1,516,665,959.4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存在抵押、质押、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款项229,917,097.38元。其中其他货币资金173,363,417.14元全部为受限资金,主要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银行存款中含有受限资金56,553,680.24元,主要为农民工工资。除此事项外,本公司不存在抵押、质押、冻结等使用有限制或存放在境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票据	193,387,440.00	55,455,803.62
合计	193,387,440.00	55,455,803.62

注：上述商业承兑汇票出票人或承兑人基本为国有大中型企业等，历史上该等商业承兑汇票的出票人均未发生过逾期未兑付的情形。因此，本公司认为商业承兑汇票应单独作为一项组合进行预期信用损失的考虑，其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非常低。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商业承兑票据		4,000,000.00
合计		4,000,000.00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381,863,718.87
1 至 2 年	97,125,803.95
2 至 3 年	51,298,397.77
3 至 4 年	26,277,692.53
4 至 5 年	8,103,822.70
5 年以上	39,333,851.71
合计	604,003,287.5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5,305,622.04	9.16	46,864,026.04	84.74	8,441,596.00	28,450,396.72	4.79	28,450,396.72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48,697,665.49	90.84	43,503,992.04	7.93	505,193,673.45	566,099,879.46	95.21	37,844,552.32	6.69	528,255,327.14
其中：										
账龄组合	548,697,665.49	90.84	43,503,992.04	7.93	505,193,673.45	566,099,879.46	95.21	37,844,552.32	6.69	528,255,327.14
合计	604,003,287.53	100.00	90,368,018.08	/	513,635,269.45	594,550,276.18	100.00	66,294,949.04	/	528,255,327.14

注：期初余额系执行新收入准则追溯调整后的金额。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应收电费 (54 家)	39,638,214.36	31,196,618.36	78.70	预计部分无法收回
应收热费 (10 家)	5,153,766.06	5,153,766.0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应收工程款 (18 家)	5,971,613.04	5,971,613.0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应收燃气费 (33 家)	3,105,195.70	3,105,195.7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应收材料款 (10 家)	1,436,832.88	1,436,832.8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55,305,622.04	46,864,026.04	84.74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账龄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381,586,106.98	7,631,722.14	2.00
1-2 年 (含 2 年)	81,705,023.25	4,902,301.39	6.00
2-3 年 (含 3 年)	45,468,596.37	4,546,859.65	10.00
3-4 年 (含 4 年)	15,327,680.45	4,598,304.15	30.00
4-5 年 (含 5 年)	7,958,439.24	5,172,985.51	65.00
5 年以上	16,651,819.20	16,651,819.20	100.00
合计	548,697,665.49	43,503,992.04	-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账表, 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认定	28,450,396.72	21,669,230.93	3,148,102.11	107,499.50		46,864,026.04
账龄组合	37,844,552.32	5,659,439.72				43,503,992.04
合计	66,294,949.04	27,328,670.65	3,148,102.11	107,499.50		90,368,018.0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新疆嘉润资源控股有限公司	1,000,000.00	款项收回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八师 121 团	918,689.56	款项收回
石河子开发区天富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529,677.17	款项收回
合计	2,448,366.73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07,499.5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八师天山铝业有限公司	90,640,087.64	15.01	1,881,702.07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八师石河子市财政局	47,092,903.18	7.80	3,029,920.58
新疆晶鑫硅业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晶鑫硅业”)	33,778,777.51	5.59	1,184,376.52
新疆如意纺织服装有限公司	18,278,882.97	3.03	568,963.73
沙湾万特矿业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沙湾万特”)	16,883,192.01	2.80	8,441,596.01
<u>合计</u>	<u>206,673,843.31</u>	<u>34.23</u>	<u>15,106,558.91</u>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16,517,893.56	97,291,737.32
合计	116,517,893.56	97,291,737.32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应收款项融资系银行承兑汇票, 其剩余期限较短, 账面余额与公允价值相近。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款项融资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期末应收款项融资均为银行承兑汇票, 历史上该等银行承兑汇票的出票人均未发生过逾期未兑付的情形。因此, 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不会因银行或其他出票人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故未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 2.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不存在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 3.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备注
银行承兑汇票	680,953,270.06		
<u>合计</u>	<u>680,953,270.06</u>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91,189,452.46	91.85	46,792,205.40	89.35
1 至 2 年	3,116,137.15	3.14	5,089,345.93	9.72
2 至 3 年	4,562,367.50	4.59	130,180.90	0.25
3 至 4 年	95,180.90	0.10	320,356.40	0.61
4 至 5 年	306,000.00	0.31	34,981.08	0.07
5 年以上	7,960.00	0.01		
合计	99,277,098.01	100.00	52,367,069.71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不存在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付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合计的比例(%)
吐鲁番盛泰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22,481,464.26	22.65
新疆呼图壁县石梯子西沟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12,733,360.85	12.83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1,490,000.00	11.57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天然气销售西部分公司	6,953,850.24	7.00
中煤能源新疆天山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5,672,299.24	5.71
<u>合计</u>	<u>59,330,974.59</u>	<u>59.76</u>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803,093.50	803,093.50
其他应收款	168,957,497.13	407,837,849.68

合计	169,760,590.63	408,640,943.18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石河子首创水务有限公司	803,093.50	803,093.50
合计	803,093.50	803,093.50

(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7).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22,140,003.00
1 至 2 年	66,801,517.20
2 至 3 年	64,093,927.76
3 至 4 年	25,273,320.01
4 至 5 年	3,438,120.08
5 年以上	44,148,375.49
合计	225,895,263.54

(8).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132,341,064.27	213,148,931.75
备用金	29,682,908.66	19,181,839.44
往来款	63,871,290.61	237,323,149.57
合计	225,895,263.54	469,653,920.76

注：期初账面余额系执行新收入准则追溯调整后的金额。

(9).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年1月1日余额	16,328,673.02		45,487,398.06	61,816,071.08
2020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5,540,185.68		2,299,902.31	-3,240,283.37
本期转回			1,638,021.30	1,638,021.30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10,788,487.34		46,149,279.07	56,937,766.41

注：2020年1月1日余额系执行新收入准则追溯调整后的金额。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0).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61,816,071.08	-3,240,283.37	1,638,021.30			56,937,766.41
合计	61,816,071.08	-3,240,283.37	1,638,021.30			56,937,766.4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新疆矩阵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石河子开发区分公司	870,000.00	款项收回
新疆嘉润资源控股有限公司	200,000.00	款项收回
合计	1,070,000.00	/

(11).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交银金融租赁”)	保证金	41,500,000.00	注	18.37	
远东宏信(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东宏信融资租赁”)	保证金	40,000,000.00	2-3年(含3年)	17.71	
新疆新润气流纺有限公司	往来款	18,848,588.60	5年以上	8.34	18,848,588.60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国际融资租赁”)	保证金	15,000,000.00	2-3年(含3年)	6.64	
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兴业金融租赁”)	保证金	12,500,000.00	1-2年(含2年)	5.53	
合计	/	127,848,588.60	/	56.59	18,848,588.60

注：1年至2年(含2年)为27,500,000.00元；3年至4年(含4年)为14,000,000.00元。

(13).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4).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5).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76,092,275.52	13,270,418.21	362,821,857.31	221,879,514.04	15,142,605.80	206,736,908.24
库存商品	1,487,846.90	34,111.14	1,453,735.76	2,325,919.30	34,111.14	2,291,808.16
合计	377,580,122.42	13,304,529.35	364,275,593.07	224,205,433.34	15,176,716.94	209,028,716.40

注：期初余额系执行新收入准则追溯调整后金额。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5,142,605.80			1,872,187.59		13,270,418.21
在产品						
库存商品	34,111.14					34,111.14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合计	15,176,716.94			1,872,187.59		13,304,529.35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991,710,717.54	30,222,948.36	961,487,769.18	742,845,141.23	27,307,897.16	715,537,244.07
项目质保金	3,388,306.32	1,205,105.89	2,183,200.43	2,912,545.50	1,211,129.15	1,701,416.35
合计	995,099,023.86	31,428,054.25	963,670,969.61	745,757,686.73	28,519,026.31	717,238,660.42

注：期初余额系执行新收入准则追溯调整后金额。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2,909,027.94			
合计	2,909,027.94			/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	158,929,344.43	296,079,807.84
预缴税费	25,777,849.30	56,078,266.11
资产证券化四期次级权益		39,570,000.00
合计	184,707,193.73	391,728,073.95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新疆浙大阳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大阳光生物”）	25,748,300.00	20,994,798.21	4,753,501.79	32,948,300.00	25,575,440.10	7,372,859.90	6.4%-7.95%
未确认融资收益	-4,753,501.79		-4,753,501.79	-7,372,859.90		-7,372,859.90	6.4%-7.95%
合计	20,994,798.21	20,994,798.21		25,575,440.10	25,575,440.10		/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年1月1日余额			25,575,440.10	25,575,440.10
2020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4,580,641.89	4,580,641.89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20,994,798.21	20,994,798.21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二、联营企业												
石河子开发区赛德消防安全	5,709,392.57			-3,256.65							5,706,135.92	

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石河子首创水务有限公司	60,471,065.87			-3,267,830.26					57,203,235.61	
新疆利华绿原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利华绿原”）		64,556,153.85		-17,113,747.06			21,169,300.00		26,273,106.79	21,169,300.00
北京天科合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科合达”）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小计	66,180,458.44	264,556,153.85		-20,384,833.97			21,169,300.00		289,182,478.32	21,169,300.00
合计	66,180,458.44	264,556,153.85		-20,384,833.97			21,169,300.00		289,182,478.32	21,169,300.00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29,306,488.34	129,306,488.34
2.本期增加金额	6,649,135.84	6,649,135.84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6,649,135.84	6,649,135.84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861,261.79	1,861,261.79
(1) 处置	1,861,261.79	1,861,261.79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134,094,362.39	134,094,362.39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7,772,183.03	27,772,183.03
2.本期增加金额	8,593,873.94	8,593,873.94
(1) 计提或摊销	4,369,636.78	4,369,636.78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4,224,237.16	4,224,237.16
3.本期减少金额	543,206.01	543,206.01
(1) 处置	543,206.01	543,206.01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35,822,850.96	35,822,850.9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98,271,511.43	98,271,511.43
2.期初账面价值	101,534,305.31	101,534,305.31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72,721,331.19	正在办理产权过程中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5,250,675,994.53	14,754,092,858.02
合计	15,250,675,994.53	14,754,092,858.0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通用设备	专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835,649,148.89	376,164,526.02	15,226,156,444.60	133,698,740.07	116,533,254.47	21,688,202,114.05
2.本期增加金额	98,057,327.05	67,245,905.61	1,418,648,428.51	3,035,713.42	2,148,525.49	1,589,135,900.08
(1) 购置	8,923,471.39	10,122,963.51	31,057,695.72	3,035,713.42	2,122,745.06	55,262,589.10
(2) 在建工程转入	89,133,855.66	57,122,942.10	1,387,590,732.79		25,780.43	1,533,873,310.98
3.本期减少金额	31,296,098.00	86,171.00	16,081,428.04	8,779,682.28		56,243,379.32
(1) 处置或报废	24,646,962.16	86,171.00	16,081,428.04	8,779,682.28		49,594,243.48
(2) 其他减少	6,649,135.84					6,649,135.84
4.期末余额	5,902,410,377.94	443,324,260.63	16,628,723,445.07	127,954,771.21	118,681,779.96	23,221,094,634.8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286,960,368.23	286,584,891.09	4,941,054,044.65	83,744,031.16	24,604,187.88	6,622,947,523.01
2.本期增加金额	159,053,311.42	13,022,121.00	863,147,823.80	9,091,881.92	2,796,355.64	1,047,111,493.78
(1) 计提	159,053,311.42	13,022,121.00	863,147,823.80	9,091,881.92	2,796,355.64	1,047,111,493.78
3.本期减少金额	9,878,837.50	83,291.04	6,638,785.62	7,524,429.94		24,125,344.10
(1) 处置或报废	5,654,600.34	83,291.04	6,638,785.62	7,524,429.94		19,901,106.94
(2) 其他	4,224,237.16					4,224,237.16
4.期末余额	1,436,134,842.15	299,523,721.05	5,797,563,082.83	85,311,483.14	27,400,543.52	7,645,933,672.6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108,229,870.39	1,140,385.28	200,758,424.48	436,172.32	596,880.55	311,161,733.02
2.本期增加金额	8,756,989.84	4,474.74	5,222,968.28	22,318.49	929.06	14,007,680.41
(1) 计提	8,756,989.84	4,474.74	5,222,968.28	22,318.49	929.06	14,007,680.41
3.本期减少金额		2,879.96	655,112.68	26,453.20		684,445.84
(1) 处置或报废		2,879.96	655,112.68	26,453.20		684,445.84
4.期末余额	116,986,860.23	1,141,980.06	205,326,280.08	432,037.61	597,809.61	324,484,967.59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349,288,675.56	142,658,559.52	10,625,834,082.16	42,211,250.46	90,683,426.83	15,250,675,994.53
2.期初账面价值	4,440,458,910.27	88,439,249.65	10,084,343,975.47	49,518,536.59	91,332,186.04	14,754,092,858.02

注：房屋及建筑物原值的其他减少6,649,135.84元系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及建筑物	616,745,142.18	283,571,512.44	63,286,771.80	269,886,857.94	
通用设备	35,249,412.03	33,948,151.83	776,956.42	524,303.78	
专用设备	1,653,942,514.39	1,343,991,945.31	196,858,427.20	113,092,141.88	
运输设备	17,350,330.34	15,886,007.68	510,242.09	954,080.57	
其他设备	11,516,276.68	10,340,099.88	965,750.35	210,426.45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28,143,143.38	6,085,834.90		22,057,308.48
通用设备	2,566,834.59	909,765.85		1,657,068.74
专用设备	1,590,673,768.69	629,114,709.10		961,559,059.59
运输设备	45,034,839.15	17,273,607.21		27,761,231.94
其他设备	9,796,038.85	6,848,713.23		2,947,325.62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31,254,440.27
专用设备	17,932,310.67
运输设备	393,146.46
其他设备	618.80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1,051,763,192.66	正在办理权证过程中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198,041,653.38	2,044,532,679.43
工程物资	38,956,797.91	61,823,163.63
合计	1,236,998,451.29	2,106,355,843.0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20kv 送电工程	630,384,266.51		630,384,266.51	857,665,360.93		857,665,360.93
农网完善工程	42,419,286.36		42,419,286.36	291,463,816.03		291,463,816.03
城网改造工程	153,093,476.69		153,093,476.69	226,746,441.12		226,746,441.12
热网改造工程	11,709,016.77		11,709,016.77	170,597,246.10		170,597,246.10
天河热电联产工程及 配套项目	22,190,184.01		22,190,184.01	163,862,031.58		163,862,031.58
燃气工程	49,160,645.81		49,160,645.81	39,791,400.20		39,791,400.20
泽众水务工程项目	282,876,201.86		282,876,201.86	234,752,369.78		234,752,369.78
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	1,315,453.32		1,315,453.32	33,541,178.89		33,541,178.89
特种纤维项目				48,722,245.70	48,722,245.70	
煤化工项目	24,203,462.36	24,203,462.36		24,203,462.36	24,203,462.36	
其他项目汇总	6,136,858.27	1,243,736.22	4,893,122.05	27,356,571.02	1,243,736.22	26,112,834.80
合计	1,223,488,851.96	25,447,198.58	1,198,041,653.38	2,118,702,123.71	74,169,444.28	2,044,532,679.43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金额	本期其 他减少 金额	期末 余额	工程累计投 入占预算比 例(%)	工程进 度	利息资本 化累计金 额	其中：本 期利息资 本化金额	本期利 息资本 化率(%)	资金来源
220kv 送 电工程	2,164,340, 000.00	857,665, 360.93	182,843, 251.35	410,124,3 45.77		630,384,2 66.51	84.30	82.00	121,858,8 93.63	15,546,63 6.44	4.90	银行贷款/ 企业自筹

农网完善工程	925,450,000.00	291,463,816.03	107,400,182.90	356,444,712.57		42,419,286.36	87.05	86.00	93,135,461.19	11,895,332.96	4.90	银行贷款/企业自筹
城网改造工程	1,346,484,600.00	226,746,441.12	127,387,031.10	198,197,885.09	2,842,110.44	153,093,476.69	83.55	82.00	86,431,152.13	2,957,904.22	4.90	银行贷款/企业自筹
热网改造工程	949,397,800.00	170,597,246.10	61,047,930.74	219,936,160.07		11,709,016.77			50,937,181.70	1,462,840.73	6.50	银行贷款/企业自筹
天河热电联产工程及配套项目	2,777,000,000.00	163,862,031.58	48,692,454.22	184,768,929.73	5,595,372.06	22,190,184.01	95.85	95.00				企业自筹
燃气工程	242,327,383.41	39,791,400.20	27,508,156.40	14,308,588.73	3,830,322.06	49,160,645.81	87.76	85.00	5,959,787.75		5.10	银行贷款/企业自筹
泽众水务工程项目	427,620,900.00	234,752,369.78	119,277,126.93	71,153,294.85		282,876,201.86						专项补助资金/企业自筹
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		33,541,178.89	28,688,743.43	45,639,232.00	15,275,237.00	1,315,453.32						企业自筹
特种纤维项目	79,880,000.00	48,722,245.70			48,722,245.70							企业自筹
煤化工项目	1,015,000,000.00	24,203,462.36				24,203,462.36						企业自筹
其他项目汇总		27,356,571.02	21,926,536.15	33,300,162.17	9,846,086.73	6,136,858.27						企业自筹
合计	9,927,500,683.41	2,118,702,123.71	724,771,413.22	1,533,873,310.98	86,111,373.99	1,223,488,851.96	/	/	358,322,476.40	31,862,714.35	/	/

注：本期其他减少额主要系特种纤维项目处置在建工程。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4).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工程材料设备	38,956,797.91		38,956,797.91	61,823,163.63		61,823,163.63
合计	38,956,797.91		38,956,797.91	61,823,163.63		61,823,163.63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55,059,204.60	86,135,274.22	241,194,478.82
2. 本期增加金额	3,830,322.06	18,962,805.41	22,793,127.47
(1) 购置	3,830,322.06	18,962,805.41	22,793,127.47
3. 本期减少金额	8,420,306.08		8,420,306.08
(1) 处置	8,420,306.08		8,420,306.08
4. 期末余额	150,469,220.58	105,098,079.63	255,567,300.21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3,898,728.29	27,712,864.88	51,611,593.17

2.本期增加金额	3,773,653.15	19,678,257.49	23,451,910.64
(1) 计提	3,773,653.15	19,678,257.49	23,451,910.64
3.本期减少金额	862,845.10		862,845.10
(1)处置	862,845.10		862,845.10
4.期末余额	26,809,536.34	47,391,122.37	74,200,658.7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23,659,684.24	57,706,957.26	181,366,641.50
2. 期初账面价值	131,160,476.31	58,422,409.34	189,582,885.65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土地使用权	20,368,217.50	正在办理权证过程中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其他	
水轮机导叶焊接修复研发项目	281,888.97					281,888.97	
合计	281,888.97					281,888.97	

其他说明

其他减少主要系本公司与石河子大学合作开发上述项目，开发后享有上述项目的使用权，本公司将开发支出资本化计入长期待摊费用，按照受益年限进行摊销。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肯斯瓦特水力	82,138,780.17			82,138,780.17
沙湾百川	11,620,076.42			11,620,076.42
天诚能源	11,724,239.56			11,724,239.56
巩留县力通	7,377,434.63			7,377,434.63
广通能源	6,792,207.11			6,792,207.11
尼勒克县力通	3,000,000.00			3,000,000.00
合计	122,652,737.89			122,652,737.89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肯斯瓦特水力		13,388,176.38		13,388,176.38
沙湾百川	11,620,076.42			11,620,076.42
天诚能源	11,724,200.00	39.56		11,724,239.56
巩留县力通	7,377,400.00	34.63		7,377,434.63
广通能源	6,792,207.11			6,792,207.11
尼勒克县力通	3,000,000.00			3,000,000.00
合计	40,513,883.53	13,388,250.57		53,902,134.10

注：公司减值测试的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是依据管理层批准的五年期预算，采用现金流量预测方法计算。超过五年的现金流量采用第五年的现金流量作出推算。减值测试中采用的其他关键假设包括：产品预计售价、销量、生产成本及其他相关费用，管理层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相关关键假设。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及改造费	75,291,037.78	15,520,763.38	34,187,608.12		56,624,193.04
预付长期租赁费	809,949.08	18,000.00	32,102.65		795,846.43

其他	4,891,412.13		1,328,861.97		3,562,550.16
合计	80,992,398.99	15,538,763.38	35,548,572.74		60,982,589.63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71,485,337.42	60,016,523.63	327,121,760.67	53,246,064.95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95,660,897.04	29,349,134.56	169,836,226.90	25,475,434.04
合计	567,146,234.46	89,365,658.19	496,957,987.57	78,721,498.99

注：期初余额系执行新收入准则追溯调整后的金额。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38,135,394.84	5,720,309.23	41,778,570.69	6,266,785.61
合计	38,135,394.84	5,720,309.23	41,778,570.69	6,266,785.61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66,551,429.15	296,105,503.63
可抵扣亏损	463,168,105.66	649,461,071.60
合计	729,719,534.81	945,566,575.23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0 年		28,656,186.19	
2021 年	7,965,207.19	8,528,937.47	
2022 年	22,367,306.61	23,517,469.01	
2023 年	47,304,691.31	67,459,582.91	
2024 年	340,498,625.28	521,298,896.02	
2025 年	45,032,275.27		
合计	463,168,105.66	649,461,071.6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交货期一年以上预付款	6,326,111.89		6,326,111.89	2,948,111.00		2,948,111.00
预付股权转让款				28,500,000.00		28,500,000.00
合计	6,326,111.89		6,326,111.89	31,448,111.00		31,448,111.00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2,048,034,222.23	1,468,311,483.62
信用借款	150,058,819.44	100,000,000.00
合计	2,198,093,041.67	1,568,311,483.62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446,481,244.52	298,717,981.42
合计	446,481,244.52	298,717,981.42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商品采购成本	405,874,235.01	447,886,009.54
应付工程器材款	418,318,226.02	639,809,827.48
合计	824,192,461.03	1,087,695,837.0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0,087,714.10	未到结算期
华电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42,529,000.00	未到结算期
南京南瑞继保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0,516,218.69	未到结算期
合计	113,132,932.79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租赁款	41,904.83	138,936.54
合计	41,904.83	138,936.54

注：期初余额系执行新收入准则追溯调整后的金额。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工程款	1,166,034,823.65	819,599,494.17
预收货款	377,849,987.39	270,945,596.12
合计	1,543,884,811.04	1,090,545,090.29

注：期初余额系执行新收入准则追溯调整后的金额。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51,441,269.98	355,042,992.29	343,325,822.41	63,158,439.8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48.77	24,092,847.36	24,092,847.36	448.77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51,441,718.75	379,135,839.65	367,418,669.77	63,158,888.63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7,990,626.65	276,830,299.28	266,118,767.80	28,702,158.13
二、职工福利费		16,903,815.53	16,903,815.53	
三、社会保险费		26,768,159.18	26,766,129.10	2,030.08
其中：医疗保险费		26,506,249.51	26,504,809.51	1,440.00
工伤保险费		249,424.56	248,834.48	590.08
生育保险费		12,485.11	12,485.11	
四、住房公积金	267,088.37	27,516,384.30	27,516,384.30	267,088.37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3,183,554.96	7,024,334.00	6,020,725.68	34,187,163.28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51,441,269.98	355,042,992.29	343,325,822.41	63,158,439.8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7,168,808.37	7,168,808.37	
2、失业保险费		281,364.09	281,364.09	
3、企业年金缴费	448.77	16,642,674.90	16,642,674.90	448.77
合计	448.77	24,092,847.36	24,092,847.36	448.7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6,917,112.15	4,586,727.37
企业所得税	10,097,207.22	10,980,460.62
个人所得税	757,023.10	789,317.87
城市维护建设税	443,490.86	312,963.32
教育费附加	324,908.07	224,936.83
土地使用税		1,931,959.68
房产税	48,556.47	95,579.77
印花税	80,056.38	111,705.27
其他	1,459,511.79	250,141.31
合计	20,127,866.04	19,283,792.04

41、 其他应付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53,166.67
应付股利	4,354,282.12	4,354,282.12
其他应付款	431,956,071.76	551,091,686.37
合计	436,310,353.88	555,499,135.1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利息**(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53,166.67
合计		53,166.67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2).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石河子第一水利水电工程处	4,205,604.04	4,205,604.04

应付股利-石河子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148,678.08	148,678.08
合计	4,354,282.12	4,354,282.12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子公司股东尚未办理分红手续。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183,557,358.18	356,240,328.17
暂收燃气入户安装费	42,294,556.57	7,305,928.09
应付代垫、暂收款	104,281,377.09	87,447,234.14
电建资金	18,000,000.00	18,000,000.00
押金、保证金	27,673,424.58	32,039,695.74
应付工程款	23,224,950.69	14,623,202.94
其他	32,924,404.65	35,435,297.29
合计	431,956,071.76	551,091,686.3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天然气入户费	37,449,836.58	入户安装费未到期结算
石河子市财政局	32,000,000.00	未到支付期
电建资金	18,000,000.00	价外基金
石河子开发区瑞缘建筑劳务有限责任公司	15,536,006.59	未到结算期
新疆安妥欣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12,790,000.00	未到结算期
供暖供电设施移交补助费	10,788,774.53	未到结算期
合计	126,564,617.7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08,300,640.23	785,806,060.82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939,303,066.71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347,560,439.21	36,895,000.00
合计	1,895,164,146.15	822,701,060.82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40,836,568.12	27,612,414.93
合计	40,836,568.12	27,612,414.93

注：期初余额系执行新收入准则追溯调整后的金额。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700,000,000.00	1,850,000,000.00
保证借款	1,867,472,257.40	698,094,910.70
保证及质押借款	385,874,053.29	385,779,714.45
抵押及保证借款	457,200,000.00	269,800,000.00
抵押及质押借款	1,291,850,000.00	1,311,850,000.00
合计	5,702,396,310.69	4,515,524,625.15

主要抵押及质押借款情况

①公司与以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家开发银行”）作为牵头行和代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分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新疆分行”）作为参加行组成的贷款银团签订《新疆天富天河热电 2*330MW 热电联产工程项目人民币资金银团贷款合同》，由该银团向公司提供总额为人民币 187,185.00 万元的贷款。该借款以新疆天富天河热电 2*330MW 热电联产工程项目形成的总价为 279,376.39 万元的固定资产为抵押物，同时以新疆天富天河热电 2*330MW 热电联产工程项目全部电费和热费收费权及其项下全部收益质押。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笔长期借款期末余额为 131,185.00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为 16,000.00 万元。

②公司与以国家开发银行作为牵头行和代理行、中国银行新疆分行作为参加行组成的贷款银团签订《新疆石河子开发区化工新材料产业园天富发电厂一期 2*660 兆瓦工程人民币资金银团贷款合同》，由该银团向公司提供总额为人民币 230,000.00 万元的贷款。该借款以新疆石河子开发区化工新材料产业园天富发电厂一期 2*660 兆瓦工程项目电费收费权及其项下全部收益质押。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笔长期借款期末余额为 185,000.00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为 15,000.00 万元。

主要抵押及保证借款情况

①公司与国家开发银行签订的《人民币资金借款合同》，该借款由天富集团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以凤翔 220KV 输变电工程建成后的机器设备为抵押物。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笔长期借款期末余额为 16,430.00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为 3,750.00 万元。

②公司与国家开发银行签订的《人民币资金借款合同》，该借款由天富集团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以西营 220 千伏输变电工程建成后的机器设备为抵押物。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笔长期借款期末余额为 10,820.00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为 700.00 万元。

③公司与国家开发银行签订《人民币资金借款合同》，该借款由天富集团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以胡杨 220KV 输变电工程建成后的机器设备为抵押物。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笔长期借款期末余额为 10,200.00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为 700.00 万元。

主要保证借款情况

①公司因生产经营需要，与国家开发银行签订 3 笔《人民币资金借款合同》，由天富集团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3 笔长期借款期末余额合计为 40,000.00 万元。

②公司因绿洲 220KV 输变电工程、丝路 220KV 输变电工程、腾飞 220KV 输变电工程、醇化 110KV 输变电工程等建设需要，与国家开发银行签订 4 笔《人民币资金借款合同》，由天富集团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4 笔长期借款期末余额合计为 42,350.00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为 6,000.00 万元。

③公司利用德国政府混合贷款建设天富能源热电联产项目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河子分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该借款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八师财务局（以下简称“兵团财务局”）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笔长期借款期末余额为 17,060.05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为 682.13 万元。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借款条件类别	利率区间
保证及质押借款	4.90%-5.39%
保证借款	0.75%-5.15%
质押借款	4.90%
抵押及保证借款	4.85%-5.15%
抵押及质押借款	4.90%-5.39%
合计	---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6 天富债		937,097,282.68
合计		937,097,282.68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	------	---------	-------	------	------	------

16 天 富 债	10 0 元	2016.03.1 0	5 年	1,000,000,000. 00	889,301,000.0 0		62,251,070.0 0			889,301,000.0 0	
合 计	/	/	/	1,000,000,000. 00	889,301,000.0 0		62,251,070.0 0			889,301,000.0 0	

注：其他减少主要系该部分应付债券将于一年内到期，故将其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应付债券利息的增减变动

债券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应计利息	本期已付利息	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16 天富债	47,796,282.68	64,456,854.03	62,251,070.00	50,002,066.71	
合计	47,796,282.68	64,456,854.03	62,251,070.00	50,002,066.71	

注：其他减少主要系应付债券将于一年内到期，故将其应付债券利息同时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1,114,956,748.21	2,110,683,727.32
专项应付款	152,037,350.10	143,278,528.35
合计	1,266,994,098.31	2,253,962,255.6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交银金融租赁（注 1）	262,457,341.26	638,596,062.98
兵团财务局（注 2）	212,836,500.00	259,151,500.00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注 3）	176,586,047.18	258,628,093.17
兴业金融租赁（注 4）	118,732,024.12	221,141,608.79
远东宏信融资租赁（注 5）	75,500,000.00	211,500,000.00
石河子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注 6）	108,190,000.00	126,270,000.00
浙江天蓝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注 7）	53,961,053.87	63,111,015.94
EMC 项目融资租赁（注 8）	49,693,781.78	56,285,446.44
天然气国债资金	42,000,000.00	42,000,000.00
东热电厂二期供热工程国债资金	15,000,000.00	15,000,000.00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八师玛纳斯河肯斯瓦特水利枢纽工程建设管理局		219,000,000.00
合计	1,114,956,748.21	2,110,683,727.32

其他说明：

注 1：根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及交银金融租赁与公司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以 2*300MW 热电联产项目（原南热电）相关机器设备开展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并由天富集团提供保证担保。其中：以 2*330MW 热电联产项目生产线部分设施设备中原值金额为 376,038,488.06 元的机器设备进行售后回租融资租赁取得 2 亿元租赁本金，年利息率为同期央行贷款基准利率下浮 5%，租赁期限 60 个月。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租赁余额为 64,777,829.97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租赁余额 42,698,993.59 元。以 2*330MW 热电联产项目生产线部分设施设备中原值金额为 881,261,121.77 元的机器设备进行售后回租融资租赁取得 5 亿元租赁本金，年利息率为同期央行贷款基准利率下浮 5%，租赁期限 60 个月。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租赁余额 338,904,752.61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租赁余额 98,526,247.73 元。

注 2：

合同内容	期限	初始金额	利率	期末余额	其中：一年内到期
农八师财政局借款合同号 002	20 年	37,356,500.00	6.55%	3,356,500.00	2,000,000.00
农八师财政局借款合同号 003	20 年	53,000,000.00	6.55%	11,000,000.00	3,000,000.00
农八师财政局借款合同号 004	20 年	76,500,000.00	6.55%	17,000,000.00	4,250,000.00
农八师财政局借款合同号城电贷 001	20 年	116,000,000.00	6.12%	39,200,000.00	6,400,000.00
农八师财政局借款合同 07 电贷无电-05 号	20 年	4,620,000.00	6.55%	2,145,000.00	135,000.00
农八师财政局 08 电贷完善、追加、无电-08 号	20 年	6,400,000.00	6.55%	3,355,000.00	555,000.00
农八师财政局借款合同 2010 年城网-03	20 年	24,300,000.00	6.55%	14,140,000.00	1,270,000.00
农八师财政局 2006 农电完善 001 号	18 年	8,800,000.00	6.55%	3,040,000.00	480,000.00
农八师财政局 2006 农电完善 002 号	18 年	8,000,000.00	6.55%	3,160,000.00	440,000.00
农八师财政局 08 电贷完善补充-08 号	20 年	6,000,000.00	7.05%	3,300,000.00	400,000.00
农八师财政局 09 电贷完善新增-02 号	20 年	18,500,000.00	6.55%	8,800,000.00	970,000.00

合同内容	期限	初始金额	利率	期末余额	其中：一年内到期
农八师财政局 09 电贷第三批-08 号	20 年	8,500,000.00	6.55%	4,450,000.00	450,000.00
农八师财政局 2010 年改造升级-07	20 年	20,000,000.00	6.55%	11,330,000.00	1,020,000.00
2011 电网升级贷款	20 年	11,400,000.00	6.55%	7,050,000.00	580,000.00
2012 电网升级贷款	20 年	29,400,000.00	6.55%	19,190,000.00	1,090,000.00
2013 电网升级贷款	20 年	13,000,000.00	6.55%	9,370,000.00	330,000.00
新兵投字[2015]24 号 2014 年农网升级贷款	20 年	16,500,000.00	7.05%	11,540,000.00	1,600,000.00
新兵投字[2015]138 号 2015 年新增投资农网改造升级配套贷款	20 年	24,000,000.00	7.05%	18,420,000.00	1,240,000.00
新兵投字[2016]1 号兵团 2015 年新增投资农网改造升级配套	20 年	38,500,000.00	7.05%	30,500,000.00	2,000,000.00
新兵投字[2016]149 号兵团 2016 年农网改造升级配套贷款	20 年	27,000,000.00	6.55%	22,100,000.00	1,400,000.00
合计				242,446,500.00	29,610,000.00

注 3：根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及平安国际融资租赁和平安国际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与公司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以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供热分公司相关机器设备开展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并由天富集团提供保证担保。其中，以公司白杨小区一次网原值金额为 697,980.00 元和北工业园区北八路段石河子总场热力一次网原值金额为 135,511,078.77 元的专业设备进行售后回租融资租赁获得 1.36 亿元租赁本金，每期租金为 8,539,670.17 元，租赁期限 60 个月。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租赁余额 88,803,341.12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租赁余额 11,333,333.33 元。以东二路到东五路一次网、开发区北线热网一段等原值金额为 99,801,857.13 元的专业设备进行售后回租融资租赁获得 0.97 亿元租赁本金，每期租金为 6,090,794.17 元，租赁期限 60 个月。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租赁余额 63,337,677.13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租赁余额 8,083,333.33 元。以西热电厂一级网、东热电厂一级网等原值金额为 78,186,869.45 元的专业设备进行售后回租融资租赁获得 0.77 亿元租赁本金，每期租金为 4,834,960.32 元，租赁期限 60 个月。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租赁余额 50,278,362.26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租赁余额 6,416,666.67 元。

注 4：根据天源燃气董事会决议及兴业金融租赁与天源燃气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以燃气管网、加气站等燃气设施相关机器设备开展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并由天富集团提供保证担保，获得 2.50 亿元租赁本金，年利息率为同期央行贷款基准利率下浮 10%，租赁期限 60 个月。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租赁余额 175,649,501.06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租赁余额为 56,917,476.94 元。

注 5：根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及远东宏信融资租赁开展融资租赁业务与公司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以南热电相关机器设备开展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并由天富集团提供保证担保。其中，以南热电新区供热管网、220 千伏锦富变电站工程等原值金额为 154,201,811.33 元的专业设备进行售后回租融资租赁获得 13,250.00 万元租赁本金，固定租金 141,703,122.44 元，租赁期限 60 个月。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租赁余额 53,000,000.00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租赁余额 26,500,000.00 元。以光华 220 千伏变电站工程等原值金额为 72,745,687.64 元的专业设备进行售后回租融资租赁获得 6,625.00 万元租赁本金，固定租金 79,491,902.76 元，租赁期限 60 个月。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租赁余额 26,500,000.00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租赁余额 13,250,000.00 元。以绿洲 220 千伏变电站工程等原值金额为 68,473,770.49 元的专业设备进行售后回租融资租赁获得 6,625.00 万元租赁本金，固定租金 79,491,902.76 元，租赁期限 60 个月。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租赁余额 26,500,000.00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租赁余额 13,250,000.00 元。以南热电空气压缩机等原值金额为 76,181,402.30 元的专业设备进行售后回租融资租赁获得 7,500.00 万元租赁本金，固定租金 85,112,426.06 元，租赁期限 60 个月。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租赁余额 37,500,000.00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租赁余额 15,000,000.00 元。

注 6:

合同内容	期限	初始金额	利率	期末余额	其中：一年内到期
2015 年城市配电项目	15 年	19,000,000.00	1.50%	13,500,000.00	1,350,000.00
天富热电厂 2*330mw 机组 余热供热利用项目	12 年	110,000,000.00	1.50%	91,910,000.00	13,750,000.00
安康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 城南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	12 年	32,800,000.00	1.50%	20,860,000.00	2,980,000.00
合计				126,270,000.00	18,080,000.00

注 7：根据公司与浙江天蓝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南热电分公司 2*330 机组烟气脱硫装置运营项目商务合同》，由浙江天蓝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8,756.00 万元向本公司收购南热电 3 号、4 号机组脱硫装置的所有资产，由浙江天蓝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对该脱硫设备进行运营维护，本公司在扣除电消耗等费用后按 0.01265 元/千瓦时向浙江天蓝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支付脱硫收益。在运营期满时，浙江天蓝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应将脱硫设施的运营权、收益权、全部资产、技术资料等无偿、完好地移交给本公司。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长期应付款余额 58,645,441.49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租赁余额 4,684,387.62 元。

注 8：根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同方节能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签订集中供热合同能源管理项目合同的议案”，同意与同方节能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方节能”）签订集中供热合同能源管理项目合同及其补充协议，由同方节能对公司现有的集中供热设备进行节能改造，预计投资为 8,000.00 万元，由同方节能全部承担；改造完成后，双方以 0.69GJ/m³作为供热单耗基准，以 13.27 元/GJ（不含税价），按照公司提供的实际供热面积来计算所降低的节能收益，并按照约定比例进行收益分成。合同期内，同方节能获得的累计收益不超过 13,760.00 万元；合同期结束，同方节能将节能改造项目中由其采购的设备、设施和仪器等资产的所有权无偿转让给公司。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项目按实施进度交付资产，该长期应付款余额 49,693,781.78 元。

专项应付款

(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石河子南山新区供水管网工程	30,000,000.00			30,000,000.00	政府专项拨款
石河子城市供水管网改扩建工程	56,735,150.11	264,849.89		57,000,000.00	政府专项拨款
石河子北部城区供水管道扩建工程	31,280,916.94	5,719,083.06		37,000,000.00	政府专项拨款
石河子市老城区供水管网改扩建工程	25,262,461.30	2,774,888.80		28,037,350.10	政府专项拨款
合计	143,278,528.35	8,758,821.75		152,037,350.10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032,216,506.92	6,240,000.00	161,613,575.77	876,842,931.15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032,216,506.92	6,240,000.00	161,613,575.77	876,842,931.15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农八师农网完善工程专项拨款	106,200,000.00					106,200,000.00	与资产相关
财政拨三供一业专项资金	67,947,200.00			3,019,875.56		64,927,324.44	与资产相关
石河子 220kv 输变电工程(光华、富锦 220 千伏)-2014 新增	65,184,000.00			2,318,000.00		62,866,000.00	与资产相关
石河子 220kv 输变电工程贴息	51,565,999.98			9,177,333.32		42,388,666.66	与资产相关
石河子 220kv 输变电工程(城中 110 千伏)-2014 新增	44,944,000.02			3,000,000.00		41,944,000.02	与资产相关
城市用网建设专项资金	36,450,000.00					36,450,000.00	与资产相关
师市财建[2019]133 号 2018 年农网改造升级工程中央预算内资金	36,250,000.00					36,250,000.00	与资产相关
新兵投字[2017]89 号 2017 年农网改造升级中央预算内资金 3225 万元	32,250,000.00					32,250,000.00	与资产相关
红山电厂二、三、四级农村水电增效扩容改造项目-2014 年新增	34,432,996.84			3,279,333.32		31,153,663.52	与资产相关
新兵投字[2018]63 号 师市财建[2018]54 号 2018 年农网改造升级中央预算内资金 2900 万元	29,000,000.00					29,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新兵投字[2018]19 号 师市财建[2018]57 号 2017 年农网改造升级中央预算内资金 2580 万元	25,800,000.00					25,8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红山电厂二、三、四级农村水电增效扩容改造项目	27,335,138.11			2,603,348.00		24,731,790.11	与资产相关
师市财建[2019]193号 2019年农网改造升级工程中央预算内资金	24,304,000.00					24,304,000.00	与资产相关
天富热电厂 2*300MW 扩建工程贴息	24,041,444.48			333,333.32		23,708,111.16	与资产相关
光华变电站至五中心变电站电网联网工程	21,600,000.00			1,800,000.00		19,8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石河子市老城区供水管网改扩建工程	19,500,000.00					19,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师财建[2016]73号新兵投字[2016]104号 2016年农网升级	18,900,000.00					18,90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5年新增投资农网改造升级中央预算内资金	15,400,000.00					15,4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棚户区改造	13,033,333.35			1,133,333.32		11,900,000.03	与资产相关
天富热电厂 2*300MW 扩建工程-二期	131,830,454.05			5,583,454.08	-114,642,000.00	11,604,999.97	与资产相关
2014年农网改造升级中央预算内资金	11,550,000.00					11,550,000.00	与资产相关
师财建[2016]35号新兵投字[2016]39号 2015年农网升级	11,550,000.00					11,550,000.00	与资产相关
多热源联网能量系统优化项目	13,054,833.32			1,694,000.00		11,360,833.32	与资产相关
2×125MW 热电工程国产设备增值税退税	14,386,117.90			4,300,274.44		10,085,843.46	与资产相关
师财建[2016]20号新兵投字[2015]176号 2015年农网改造升级	9,600,000.00					9,6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天富热电厂 2*33MW 机组余热供热项目	10,000,000.00			500,000.04		9,499,999.96	与资产相关
师财建[2016]44号新兵投字[2016]81号 2015年新增投资农网升级	7,700,000.00					7,7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封闭煤场	7,944,444.40			666,666.68		7,277,777.72	与资产相关
师财建[2016]36号新兵投字[2016]38号 2015年农网升级	7,200,000.00					7,2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农八师纺织企业园区天然气管网项目	7,511,111.11			488,888.89		7,022,222.22	与资产相关
师市财建[2019]133号 2019年农网改造升级工程中央预算内资金	6,944,000.00					6,944,000.00	与资产相关

红山电厂二三四五级电站增容扩效	7,351,818.30			625,686.68		6,726,131.62	与资产相关
财政返还水资源费	6,760,200.02			520,015.39		6,240,184.63	与资产相关
新兵投字[2017]145号 2007 年无电地区	6,160,000.00					6,160,000.00	与资产相关
北区综合配套区集中供热工程项目	6,400,000.04			533,333.32		5,866,666.72	与资产相关
能量系统优化节能改造项目	5,841,722.04			386,666.68		5,455,055.36	与资产相关
师财建[2016]43 号新兵投字[2016]78 号 2016 年农网升级	5,400,000.00					5,40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3 年农网升级改造中央预算内资金	5,100,000.00					5,10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5 年农网改造升级中央预算内资金	4,800,000.00					4,8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石河子市供热节能改造项目西一路热力一次网工程	5,119,999.98			426,666.68		4,693,333.30	与资产相关
石河子铁路基础设施项目(石河子火车站货运站搬迁工程)配套电力线路迁改工程		4,000,000.00				4,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南山水泥厂区域供电线路改造工程	3,952,333.29			284,000.04		3,668,333.25	与资产相关
第一水厂生产附属设施改造工程	3,714,712.36			143,340.00		3,571,372.36	与资产相关
新兵投字[2015]97 号 2014 年农网改造升级	3,300,000.00					3,300,000.00	与资产相关
供热节能中央专项双五千西一路热力一次网新建工程	2,730,000.00			343,333.32		2,386,666.68	与资产相关
2*300MW\2*125MW 锅炉低氮及烟气脱硝改造项目	2,683,333.33			400,000.00		2,283,333.33	与资产相关
天然气入户项目贴息	3,077,500.13			827,333.32		2,250,166.81	与资产相关
系统节能改造项目	2,423,555.46			186,666.68		2,236,888.78	与资产相关
南热电公司 2*125MW 锅炉低氮及烟气脱硝-2014 新增	2,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师财建[2009]87 号兵团电网工程项目中央预算内基建支出预算	2,000,000.00					2,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新兵投字[2017]145 号 2009 年农网完善新增项目	1,850,000.00					1,85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6 年农村饮用水设备配套及装修	2,095,693.00			405,167.31		1,690,525.69	与资产相关
师财建[2008]36 号无电地区国拨资金 154 万元		1,540,000.00				1,540,000.00	与资产相关

供热系统节能技术改造项目兵团级节能减排专项	1,666,666.67			426,666.68		1,239,999.99	与资产相关
热电厂 2*50MW 锅炉低氮及烟气脱硝技改项目	1,293,333.28			166,166.91		1,127,166.37	与资产相关
南电电机系统节能改造	1,259,888.97			227,333.32		1,032,555.65	与资产相关
煤化工项目贴息	1,000,000.00					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南热电公司 2*125MW 烟囱循环硫化床法项目	1,151,111.00			186,666.68		964,444.32	与资产相关
北区水厂有毒有害物质在线监测项目	1,050,000.00			120,000.00		930,000.00	与资产相关
供热系统节能改造	1,161,499.98			234,000.00		927,499.98	与资产相关
新兵投字[2017]145号 2009 年农网完善第三批项目	850,000.00					850,000.00	与资产相关
师财建[2009]39 号兵团电网工程项目基建支出预算	800,000.00					8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师财建[2009]108 号兵团电网工程项目中央预算内基建支出预算	800,000.00					8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石河子市政天然气管网隐患整改项目	695,427.03					695,427.03	与资产相关
天富热电股份 2*50MW 机组脱硫技改工程	811,111.22			133,333.32		677,777.90	与资产相关
新兵投字[2017]145号 2005 年农网	620,000.00					620,000.00	与资产相关
高渗透率新能源区域自治电网稳定分析及智能控制技术研究		700,000.00		99,998.00		600,002.00	与资产相关
新兵投字[2017]145号 2006 年农网	600,000.00					60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6 年自治区战略新兴产业专项资金项目-148 团 20MW 地面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470,000.00			40,000.00		430,000.00	与资产相关
新兵投字[2017]145号 2008 年无电地区	400,000.00					4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新兵投字[2017]145号 2008 年农网完善	400,000.00					4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玛河五级水电站项目收农村电气化项目拨款（五级）	320,000.11			53,333.32		266,666.79	与资产相关
钟家庄变电站项目收农村电气化项目拨款	240,000.00			40,000.00		200,000.00	与资产相关
财政局科技经费款-高纬度地区提升光伏发电效率工艺研	220,500.00			27,000.00		193,500.00	与资产相关

究与应用							
2015 年消防水鹤维修及建设工程	37,027.15			37,027.15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032,216,506.92	6,240,000.00		46,971,575.77	-114,642,000.00	876,842,931.1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减少主要系 2012 年 1 月，天富能源收取天富南热电厂二期 2×300MW 热电联产工程的项目补助资金 17,000.00 万元，天富能源将收到的上述资金时计入递延收益科目核算，截至 2019 年 10 月 31 日，天富南热电厂二期 2×300MW 热电联产工程项目完工，该项目的专项补助资金尚有结余。本期根据《关于收回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有关中央基建投资项目结余资金的通知》的要求，天富能源本期交回结余的专项资金 11,464.20 万元。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151,415,017.00						1,151,415,017.00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549,825,106.20		679,194,197.45	3,870,630,908.75
其他资本公积	26,457,388.97			26,457,388.97
合计	4,576,282,495.17		679,194,197.45	3,897,088,297.72

注：公司本期股本溢价变动原因系：

1. 本期同一控制下合并泽众水务，合并成本与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账面价值份额之差额 172,439,430.25 元，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2.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相关规定，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并在编制比较报表时，因账面上并不存在对被合并方的长期股权投资，故将合并而增加的净资产在比较报表中调整至股东权益项下的资本公积—股本溢价。本期合并时，将其转回，导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减少571,886,015.19元。

3.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相关规定，公司将泽众水务至合并日实现的留存收益中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自资本公积转入留存收益，导致本期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增加65,131,247.99元。

56、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0,423,791.12	17,744,727.52	10,270,855.77	17,897,662.87
合计	10,423,791.12	17,744,727.52	10,270,855.77	17,897,662.87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34,766,374.13	3,045,462.62		337,811,836.75
合计	334,766,374.13	3,045,462.62		337,811,836.75

60、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519,077,176.16	1,022,777,782.4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1,140,335.84	-98,302,900.44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517,936,840.32	924,474,882.0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8,530,302.95	-386,975,060.7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045,462.62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8,422,645.16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563,421,680.65	519,077,176.1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1,140,335.84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784,223,045.41	3,724,953,408.05	4,943,079,727.19	4,232,095,903.38
其他业务	111,556,087.72	68,283,779.73	93,549,860.01	52,199,305.40
合计	4,895,779,133.13	3,793,237,187.78	5,036,629,587.20	4,284,295,208.78

(2). 营业收入具体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4,895,779,133.13	/
减：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215,535,137.56	/
减：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0.00	/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4,680,243,995.57	/

(3).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商品类型	
其中：工业	4,120,313,951.09
施工业	175,767,540.02
商业	599,697,642.02
按产品分类	
其中：供电	3,491,664,181.30
供热	607,032,987.19
建筑施工	175,767,540.02
供水	145,419,846.27
天然气	405,738,721.92
其他	70,155,856.43
按经营地区分类	
市场或客户类型	
合同类型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按合同期限分类	
按销售渠道分类	
合计	4,895,779,133.13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然后，在履行了各单项履约义务时分别确认收入。

(5).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8,589,111.58	1,694,906.54
城市维护建设税	5,240,810.64	5,629,388.98
教育费附加	4,762,940.99	4,824,760.69
房产税	20,780,137.10	20,794,364.41
土地使用税	10,267,168.10	10,448,969.95
车船使用税	142,396.59	158,074.47
印花税	3,816,237.15	5,890,211.94
环境保护税等	6,042,338.92	4,027,693.82
合计	59,641,141.07	53,468,370.80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9,363,128.65	42,803,591.00
折旧费	33,182,078.23	32,825,741.96
租赁费	13,451,742.14	12,338,215.87
安措费	4,209,053.63	5,264,578.92
修理费	4,185,857.93	5,770,436.92
车辆费用	3,841,887.26	4,558,500.22
水电费	2,234,505.20	1,912,989.35
办公费	1,437,412.35	28,773.91
差旅费	474,593.01	
其他	5,319,622.50	8,017,112.03
合计	97,699,880.90	113,519,940.18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05,540,795.95	158,578,168.69

长期、无形资产费用摊销	56,305,891.93	54,762,409.04
停工损失	54,966,457.65	104,108,554.13
折旧费	40,032,364.67	35,180,192.06
绿化费	10,741,738.56	9,588,265.66
聘请中介机构费用	4,665,280.90	8,914,457.17
咨询费	4,948,774.02	11,905,166.07
办公费	5,664,885.97	5,247,299.15
通讯费	3,340,422.37	2,162,002.69
警卫消防	3,200,919.39	4,804,968.18
车辆费用	2,572,450.06	3,085,086.17
物业管理费	2,494,014.17	3,296,822.02
安措费	2,084,141.44	1,909,613.99
残疾人保险金	1,853,212.44	3,301,900.04
修理费	1,585,227.25	6,397,857.70
租赁费	1,526,665.42	5,099,704.91
水电费	3,943,545.52	1,851,687.06
差旅费	1,021,098.47	2,141,791.58
宣传费	763,238.66	548,603.49
其他	7,985,770.79	7,641,501.27
合计	315,236,895.63	430,526,051.07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3,492.60	
合计	33,492.60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467,428,749.05	482,778,062.91
减：利息收入	-12,046,379.62	-24,258,074.11
汇兑损益	4,778,240.42	408,630.18
其他	1,562,993.82	15,319,641.35
合计	461,723,603.67	474,248,260.33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递延收益转入	46,971,575.77	49,469,073.45
专项应付款附加手续费	793,865.74	
液力透平泵在集中供热系统中的应用研究	450,000.00	
基于单煤碱金属、氯及灰成分的混煤燃烧特性研究及 660MW 机组示范应用可研贴	350,000.00	
减免退伍军人增值税	210,750.00	

个人所得税扣缴手续费收入	122,296.56	
居民用气财政补贴		8,288,681.36
环保治理专项补助		1,008,000.00
工业技术创新项目补助		1,000,000.00
市经委小升规企业奖励款		100,000.00
其他零星补助	209,173.59	34,249.52
合计	49,107,661.66	59,900,004.33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0,384,833.97	488,596.4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54,430,568.23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166,800.00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0,000.00	
债务重组投资收益	2,908,177.65	
资产证券化次级收益	6,537,412.63	5,101,598.00
合计	-10,929,243.69	62,187,562.70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4,180,568.54	-1,620,680.11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4,878,304.67	-2,581,964.50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4,580,641.89	687,639.77
合计	-14,721,621.98	-3,515,004.84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3,113,990.66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21,169,300.00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4,007,680.41	-163,041,144.97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857,460.18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12,841,774.19	-6,974,783.53
十二、其他		
十三、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2,909,027.94	
十四、其他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8,008,016.76
合计	-50,927,782.54	-175,979,362.58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4,676,542.28	4,099,439.82
无形资产处置收益	3,051,171.13	
合计	7,727,713.41	4,099,439.82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597,326.81	122,165.06	597,326.8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597,326.81	122,165.06	597,326.81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接受捐赠		28,250.00	
政府补助	3,711,484.33	2,295,739.01	3,711,484.33
往来款核销		6,403,682.93	
罚款收入	2,081,194.56	1,170,761.02	2,081,194.56
违约金收入	114,174.74	258,322.64	114,174.74
其他	1,182,150.79	1,700,890.95	1,182,150.79
合计	7,686,331.23	11,979,811.61	7,686,331.2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3,094,829.22	1,959,500.87	与收益相关
以工代训职业培训补贴款	190,181.60		与收益相关
第八师石河子市科技局(师市科发[2019]54号)第五届兵团创新大赛奖励款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人才发展专项资金	100,000.00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第67批面上资助经费	80,000.00		与收益相关
就业补助资金	40,825.31		与收益相关
师市知识产权专项计划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申请资金补助	18,000.00		与收益相关
社保局返还失业金	6,035.38		与收益相关

抗疫补贴	1,612.82		与收益相关
企业社会保险补贴款		135,441.66	与收益相关
收到科普项目奖励资金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返还的教育费附加		796.48	与收益相关
合计	3,711,484.33	2,295,739.0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8,253,519.37	5,052.22	8,253,519.3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8,253,519.37	5,052.22	8,253,519.37
拆除费	6,573,445.00	7,743,009.98	6,573,445.00
赔款支出	2,286,462.20	1,203,883.20	2,286,462.20
罚款支出	1,685,513.58	746,388.33	1,685,513.58
对外捐赠	9,390.00	56,543.72	9,390.00
其他	1,179,386.87	1,276,526.20	1,179,386.87
资产证券化应收账款出售损失		27,476,330.05	
合计	19,987,717.02	38,507,733.70	19,987,717.02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7,263,956.88	41,772,605.90
递延所得税费用	-10,644,159.20	-19,067,405.57
合计	36,619,797.68	22,705,200.33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36,162,272.5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0,424,340.8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498,278.7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001,290.7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0,962,419.15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1,869,276.90
归属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损益	3,057,725.10
所得税费用	36,619,797.68

以前年度已确认递延所得税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66,114.01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1,230,222.26	83,963,898.31
利息收入	12,046,379.62	24,258,074.11
营业外收入	3,402,251.94	9,445,771.22
企业间往来	435,276,320.13	313,218,835.16
合计	461,955,173.95	430,886,578.80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管理费用	58,493,940.59	57,642,340.81
销售费用	41,003,805.28	21,343,944.32
营业外支出	9,162,772.82	9,925,951.45
企业间往来	560,352,543.75	308,421,343.80
银行手续费	4,179,366.97	15,316,669.10
合计	673,192,429.41	412,650,249.48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理财产品		4,305,359.82
合计		4,305,359.82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现金余额		410,974.74
合计		410,974.74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资产证券化收到资金	46,107,412.63	965,407,640.03
融资租赁收到资金		460,000,000.00
合计	46,107,412.63	1,425,407,640.03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电力专项贷款偿还资金	50,390,000.00	27,485,000.00
短期融资券偿还资金		312,287,668.39
融资租赁偿还资金	365,713,221.80	386,169,419.56
资产证券化支付资金	51,277,534.97	954,052,066.94
购买泽众水务股权支付的现金	679,194,197.45	
合计	1,146,574,954.22	1,679,994,154.89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99,542,474.87	-421,968,726.95
加：资产减值准备	49,055,594.95	175,979,362.58
信用减值损失	14,721,621.98	3,515,004.8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051,481,130.56	1,055,571,486.71
使用权资产摊销		
无形资产摊销	23,451,910.64	18,719,504.1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5,548,572.74	40,826,606.8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727,713.41	-4,099,439.8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656,192.56	-117,112.8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67,428,749.05	482,778,062.9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929,243.69	-62,187,562.7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644,159.20	-20,107,086.3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46,476.38	6,266,785.6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5,246,876.67	-26,866,793.6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93,137,736.82	213,486,336.1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0,291,533.85	-162,582,060.56
其他	7,473,871.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0,277,934.16	1,299,214,366.9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816,127,279.72	1,371,477,485.5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371,477,485.59	1,849,173,072.2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44,649,794.13	-477,695,586.61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816,127,279.72	1,371,477,485.59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816,127,279.72	1,371,477,485.5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16,127,279.72	1,371,477,485.59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29,917,097.38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农民工工资等无法随时支取
固定资产	1,813,683,730.61	天河热电 2×330 热电联产项目抵押借款、玛纳斯县肯斯瓦特水利枢纽工程抵押借款
合计	2,043,600,827.99	/

82、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 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石河子 220kv 输变电工程贴息	9,177,333.32	其他收益	9,177,333.32
天富热电厂 2×300MW 扩建工程-二期	5,583,454.08	其他收益	5,583,454.08
2×125MW 热电工程国产设备增值税退税	4,300,274.44	其他收益	4,300,274.44
石河子铁路基础设施项目（石河子火车站货运站搬迁工程）配套电力线路迁改工程	4,000,000.00	递延收益	
红山电厂二、三、四级农村水电增效扩容改造项目-2014 年新增	3,279,333.32	其他收益	3,279,333.32
稳岗补贴	3,094,829.22	营业外收入	3,094,829.22
财政拨三供一业专项资金	3,019,875.56	其他收益	3,019,875.56
石河子 220kv 输变电工程（城中 110 千伏）-2014 新增	3,00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00
红山电厂二、三、四级农村水电增效扩容改造项目	2,603,348.00	其他收益	2,603,348.00
石河子 220kv 输变电工程（光华、富锦 220 千伏）-2014 新增	2,318,000.00	其他收益	2,318,000.00
光华变电站至五中心变电站电网联网工程	1,800,000.00	其他收益	1,800,000.00
多热源联网能量系统优化项目	1,694,000.00	其他收益	1,694,000.00
师财建[2008]36 号无电地区国拨资金 154 万元	1,540,000.00	递延收益	
棚户区改造	1,133,333.32	其他收益	1,133,333.32
天然气入户项目贴息	827,333.32	其他收益	827,333.32
专项应付款附加手续费	793,865.74	其他收益	793,865.74
封闭煤场	666,666.68	其他收益	666,666.68
红山电厂二三四五级电站增容扩效	625,686.68	其他收益	625,686.68
高渗透率新能源区域自治电网稳定分析及智能控制技术研究	600,002.00	递延收益	
北区综合配套区集中供热工程项目	533,333.32	其他收益	533,333.32
财政返还水资源费	520,015.39	其他收益	520,015.39
天富热电厂 2×33MW 机组余热供热项目	500,000.04	其他收益	500,000.04
农八师纺织企业园区天然气管网项目	488,888.89	其他收益	488,888.89
液力透平泵在集中供热系统中的应用研究	450,000.00	其他收益	450,000.00
石河子市供热节能改造项目西一路热力一次网工程	426,666.68	其他收益	426,666.68

供热系统节能技术改造项目兵团级节能减排专项	426,666.68	其他收益	426,666.68
2016 年农村饮用水设备配套及装修	405,167.31	其他收益	405,167.31
2×300MW\2×125MW 锅炉低氮及烟气\脱硝改造项目	400,000.00	其他收益	400,000.00
能量系统优化节能改造项目	386,666.68	其他收益	386,666.68
基于单煤碱金属、氯及灰成分的混煤燃烧特性研究及 660MW 机组示范应用可研贴	350,000.00	其他收益	350,000.00
供热节能中央专项双五千西一路热力一次网新建工程	343,333.32	其他收益	343,333.32
天富热电厂 2×300MW 扩建工程贴息	333,333.32	其他收益	333,333.32
南山水泥厂区域供电线路改造工程	284,000.04	其他收益	284,000.04
供热系统节能改造	234,000.00	其他收益	234,000.00
南电电机系统节能改造	227,333.32	其他收益	227,333.32
减免退伍军人增值税	210,750.00	其他收益	210,750.00
南热电公司 2×125MW 锅炉低氮及烟气脱硝-2014 新增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以工代训职业培训补贴款	190,181.60	营业外收入	190,181.60
系统节能改造项目	186,666.68	其他收益	186,666.68
南热电公司 2×125MW 烟囱循环硫化床法项目	186,666.68	其他收益	186,666.68
热电厂 2×50MW 锅炉低氮及烟气脱硝技改项目	166,166.91	其他收益	166,166.91
第八师石河子市科技局（师市科发[2019]54 号）第五届兵团创新大赛奖励款	150,000.00	营业外收入	150,000.00
第一水厂生产附属设施改造工程	143,340.00	其他收益	143,340.00
天富热电股份 2×50MW 机组脱硫技改工程	133,333.32	其他收益	133,333.32
个人所得税扣缴手续费收入	122,296.56	其他收益	122,296.56
北区水厂有毒有害物质在线监测项目	120,000.00	其他收益	120,000.00
人才发展专项资金	100,000.00	营业外收入	100,000.00
高渗透率新能源区域自治电网稳定分析及智能控制技术研究	99,998.00	其他收益	99,998.00
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第 67 批面上资助经费	80,000.00	营业外收入	80,000.00
玛河五级水电站项目收农村电气化项目拨款（五级）	53,333.32	其他收益	53,333.32
就业补助资金	40,825.31	营业外收入	40,825.31
2016 年自治区战略新兴产业专项资金项目-148 团 20MW 地面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40,000.00	其他收益	40,000.00
钟家庄变电站项目收农村电气化项目拨款	40,000.00	其他收益	40,000.00
2015 年消防水鹤维修及建设工程	37,027.15	其他收益	37,027.15
师市知识产权专项计划	30,000.00	营业外收入	30,000.00
财政局科技经费款-高纬度地区提升光伏发电效率工艺研究与应用	27,000.00	其他收益	27,000.00
其他零星补助	209,173.59	其他收益	209,173.59
专利申请资金补助	18,000.00	营业外收入	18,000.00
社保局返还失业金	6,035.38	营业外收入	6,035.38
抗疫补贴	1,612.82	营业外收入	1,612.82
合计	58,959,147.99		52,819,145.99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原因
天富热电厂 2×300MW 扩建工程-二期	114,642,000.00	中央基建结余资金收回
合计	114,642,000.00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泽众水务	100.00	和本公司同受天富集团控制,且超过1年	2020年12月25日	取得控制权	164,527,040.96	21,396,261.71	163,709,697.09	23,709,574.01

(2). 合并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679,194,197.45
--现金	679,194,197.45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泽众水务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1,277,070,157.01	1,197,736,038.12
货币资金	285,336,287.27	114,134,280.96
应收款项融资	5,890,000.00	
应收款项	36,643,693.50	202,620,578.81
预付款项	117,294.32	686,168.33
存货		7,925,512.91
其他流动资产	1,006,028.84	6,709,159.96
长期股权投资	57,203,235.61	60,471,065.87
投资性房地产	512,555.33	557,769.53

固定资产	605,885,331.46	567,400,558.16
在建工程	282,876,201.86	234,752,369.78
无形资产	1,677.70	29,704.19
长期待摊费用	667,393.87	1,048,761.91
递延所得税资产	930,457.25	1,400,107.71
负债：	770,315,389.81	712,377,532.63
借款	312,558,270.83	97,300,000.00
应付票据	10,000,000.00	40,000,000.00
应付款项	136,460,770.41	284,997,889.94
预收款项		16,685,726.61
合同负债	13,345,911.87	
应付职工薪酬	2,044,339.60	1,028,744.54
应交税费	1,502,054.15	2,981,810.6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5,000,000.00	25,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507,285.73	
长期应付款	152,037,350.10	143,278,528.35
递延收益	96,859,407.12	101,104,832.53
净资产	506,754,767.20	485,358,505.49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506,754,767.20	485,358,505.49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天富农电	石河子	石河子	电力	100.00		设立
玛纳斯水利	玛纳斯	玛纳斯	电力	100.00		设立
南热电	石河子	石河子	电力	75.40		设立
金阳新能源	石河子	石河子	电力	100.00		设立
天富售电	石河子	石河子	电力	54.13		设立
天源燃气	石河子	石河子	煤气、天然气	100.00		设立
石河子天富水利电力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水利电力”)	石河子	石河子	工程施工	86.67		设立
石河子开发区天富生化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天富生化”)	石河子	石河子	化工	75.00		设立
新疆天富特种纤维纸浆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特种纤维”)	石河子	石河子	造纸	80.00		设立
天富检测	石河子	石河子	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肯斯瓦特水力	玛纳斯	玛纳斯	电力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泽众水务	石河子	石河子	供水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南热电	24.60%	-13,154,929.08		-15,680,945.29
天富售电	13.33%	50,642,476.30	16,783,644.49	632,086,756.25
水利电力	45.87%	6,573,238.72		18,199,195.55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南热电	23,467,644.83	281,347,591.33	304,815,236.16	356,993,916.99	10,085,843.46	367,079,760.45	23,881,653.14	337,431,315.95	361,312,969.09	355,716,054.01	14,386,117.90	370,102,171.91
天富售电	108,314,086.83	1,483,365,111.85	1,591,679,198.68	159,551,817.88	53,961,053.87	213,512,871.75	35,081,136.07	1,606,634,429.39	1,641,715,565.46	274,252,985.63	63,111,015.94	337,364,001.57

水利 电力	1,938, 905,9 08.41	18,58 2,370. 78	1,957, 488,2 79.19	1,821, 591,3 30.17		1,821,59 1,330.17	1,397, 893,4 99.25	19,033,6 16.85	1,416, 927,11 6.10	1,338, 206,3 42.65		1,338, 206,3 42.65
----------	--------------------------	-----------------------	--------------------------	--------------------------	--	----------------------	--------------------------	-------------------	--------------------------	--------------------------	--	--------------------------

子公司 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 入	净利润	综合收 益总额	经营活 动现 金流量	营业收 入	净利润	综合收 益 总额	经营活 动现 金流量
南热电	3,917,707. 56	-53,475,3 21.47	-53,475,3 21.47	-12,558.97	3,924,334. 96	-197,119,5 62.77	-197,119,56 2.77	7,299,888.0 8
天富售电	891,874,2 52.12	110,404,3 52.08	110,404,3 52.08	51,689,261. 58	816,019,3 14.95	75,493,577 .59	75,493,577. 59	-922,969,5 46.47
水利电力	487,963,5 80.97	49,299,41 3.65	49,299,41 3.65	127,904,425 .46	1,148,26 6,450.32	-38,864,3 23.83	-38,864,32 3.83	-8,541,53 8.52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 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 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 营企业投资的会 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一、联营企业						
利华绿原	铁门关市	铁门关市	天然气	44.17		权益法核算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利华绿源	利华绿源
流动资产	21,592,167.77	27,290,522.26
其中: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非流动资产	193,417,887.48	207,151,656.80
资产合计	215,010,055.25	234,442,179.06
流动负债	97,187,141.30	107,270,302.11
非流动负债	49,115,431.87	54,414,953.34

负债合计	146,302,573.17	161,685,255.45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68,707,482.08	72,756,923.61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30,348,094.83	
调整事项	-9,178,794.83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9,178,794.83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6,273,106.79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68,983,048.36	85,256,326.95
财务费用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2,434,514.75	-32,802,254.87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434,514.75	-32,802,254.87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银行借款、应付债券、融资租赁、其他计息借款、货币资金等。这些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在于为本公司的运营融资。本公司具有多种因经营而直接产生的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如应收款项和应付款项等。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董事会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但是董事会已授权本公司管理层设计和实施能确保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得以有效执行的程序。董事会通过管理层递交的月度报告来审查已执行程序的有效性以及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合理性。本公司的内部审计师也会将审计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及其有关发现汇报给审计委员会。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一）金融工具分类

1.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1）2020年12月31日

金融资产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货币资金	2,046,044,377.10	—	—	2,046,044,377.10
应收票据	193,387,440.00	—	—	193,387,440.00
应收账款	513,635,269.45	—	—	513,635,269.45
应收款项融资	—	—	116,517,893.56	116,517,893.56
其他应收款	168,957,497.13	—	—	168,957,497.13

（2）2020年1月1日

金融资产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货币资金	1,516,665,959.46	—	—	1,516,665,959.46
应收票据	55,455,803.62	—	—	55,455,803.62
应收账款	529,442,035.31	—	—	529,442,035.31
应收款项融资	—	—	97,291,737.32	97,291,737.32
其他应收款	408,180,034.91	—	—	408,180,034.91

2.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

（1）2020年12月31日

金融负债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合计
短期借款	—	2,198,093,041.67	2,198,093,041.67
应付票据	—	446,481,244.52	446,481,244.52

金融负债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合计
应付账款	—	824,192,461.03	824,192,461.03
其他应付款	—	431,956,071.76	431,956,071.7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1,895,164,146.15	1,895,164,146.15
长期借款	—	5,702,396,310.69	5,702,396,310.69
长期应付款	—	1,266,994,098.31	1,266,994,098.31

(2) 2020年1月1日

金融负债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合计
短期借款	—	1,568,311,483.62	1,568,311,483.62
应付票据	—	298,717,981.42	298,717,981.42
应付账款	—	1,087,695,837.02	1,087,695,837.02
其他应付款	—	551,091,686.37	551,091,686.3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822,701,060.82	822,701,060.82
长期借款	—	4,515,524,625.15	4,515,524,625.15
应付债券	—	937,097,282.68	937,097,282.68
长期应付款	—	2,253,962,255.67	2,253,962,255.67

(二)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本公司除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外，无其他重大信用集中风险。应收账款前5名金额：206,673,843.31元。

(三) 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12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年以上	合计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2,198,093,041.67	—	2,198,093,041.67
应付票据	446,481,244.52	—	446,481,244.52
应付账款	824,192,461.03	—	824,192,461.03
应付利息	—	—	—
其他应付款	431,956,071.76	—	431,956,071.7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95,164,146.15	—	1,895,164,146.15
长期借款		5,702,396,310.69	5,702,396,310.69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1,266,994,098.31	1,266,994,098.31

接上表：

项目	2020 年 1 月 1 日		
	1 年以内	1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1,568,311,483.62	—	1,568,311,483.62
应付票据	298,717,981.42	—	298,717,981.42
应付账款	1,087,695,837.02	—	1,087,695,837.02
应付利息	53,166.67	—	53,166.67
其他应付款	551,091,686.37	—	551,091,686.3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22,701,060.82	—	822,701,060.82
长期借款		4,515,524,625.15	4,515,524,625.15
应付债券	—	937,097,282.68	937,097,282.68
长期应付款		2,253,962,255.67	2,253,962,255.67

（四）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公司目前主要的金融工具市场风险为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长期借款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和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公司持续监控整体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并无利率互换安排。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应收款项融资		116,517,893.56		116,517,893.56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16,517,893.56		116,517,893.56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 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转移一项债务所需支付的价格。以下方法和假设用于估计公允价值。

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等，因剩余期限不长，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等。

非上市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长期应收款、长短期借款、应付债券等，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确定公允价值，以合同条款和特征在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市场收益率作为折现率。

上市的金融工具，以市场报价确定公允价值。

本公司采用的公允价值在计量时分为以下层次：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企业在计量日能取得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和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企业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融资系银行承兑汇票，其剩余期限较短，账面余额与公允价值相近。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天富集团	石河子	发、供电, 供热, 供水、承包工程	174,137.81	29.26	41.14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八师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其他说明:

天富集团及其全资子公司石河子市天富智盛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富智盛”)、石河子市天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合计持有本公司 41.14%的股权。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之“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之“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 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新疆天富小沟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新疆天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其他
石河子天富实业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石河子开发区天富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新疆安妥欣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新疆天富现代服务有限公司	其他
新疆天富电力设备维护有限公司	其他
新疆天富养老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新疆天富远大建筑产业化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石河子天富饭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新疆大白杨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新疆新铁富桥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石河子市天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八师石河子市财金投资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石河子市金盾保安守护押运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石河子市天信典当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石河子市天信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新疆天信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石河子市中小企业服务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天富智盛	股东的子公司
新疆天富易通供应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新疆博瑞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富欣鼎（舟山）供应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新疆富欣鼎供应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新疆天富国际经贸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新疆天祥旭日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中油天富石化（海南）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新疆天富国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新疆天富万国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石河子开发区天富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新疆天宁金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石河子立城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新疆天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石河子市公共交通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新疆天富煤业有限公司	其他
中商天富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
新疆电力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其他
石河子国民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新疆玛石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石河子市建富城市管廊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
利华绿原	其他
石河子开发区赛德消防安全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石河子天富欣美电器有限公司	其他
浙大阳光生物	其他
石河子市天富电力设计有限公司	其他
新疆富恒物流有限公司	其他
新疆天富蓝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
新疆天富消防安保有限公司	其他
上海合达炭素材料有限公司	其他
天科合达	其他
新疆天富垃圾焚烧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中网天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新疆天富文化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石河子首创水务有限公司	其他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新疆天富易通供应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	902,922,799.30	773,382,797.57
新疆天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13,940,781.09	95,089,791.71
新疆天富信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	31,721,599.62	57,238,650.17
新疆天富现代服务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4,222,175.10	29,104,679.63
石河子市天富电力设计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7,381,213.93	15,863,329.16

新疆天富消防安保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5,393,342.39	16,825,274.06
石河子开发区赛德消防安全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	1,036,693.31	
新疆天富电力设备维护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617,113.49	1,024,135.38
新疆天富垃圾焚烧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	384,911.58	
新疆天富文化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	380,586.89	142,591.31
天富集团	接受劳务	59,900.00	199,956.29
石河子立城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	51,771.84	
新疆天富远大建筑产业化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53,801.77
新疆天富小沟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24,992,650.49	4,613,644.77
新疆天富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8,747,876.40	31,188,456.45
新疆天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2,084,389.85	74,231,666.96
石河子立城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8,219,053.81	17,023,075.24
新疆天富国际经贸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8,162,268.56	12,552,478.93
新疆天富消防安保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6,472,018.68	1,327,433.63
新疆天富易通供应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3,794,706.04	3,282,602.16
新疆天富远大建筑产业化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429,838.73	9,610,585.25
新疆天富垃圾焚烧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3,410,423.67	
新疆天富现代服务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420,509.73	3,589,086.10
石河子开发区天富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211,009.17	
新疆天富电力设备维护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1,150.44	892,119.32
新疆天富南山煤矿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37,877,251.27
富欣鼎（舟山）供应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311,449.38
新疆天富文化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476,991.16
天富智盛	受让股权	679,194,197.45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天富集团	提供劳务	28,745,661.57	53,168,873.91
新疆天富垃圾焚烧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劳务	3,906,546.62	
新疆天富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2,443,611.43	
新疆天富养老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劳务	1,472,157.05	1,733,944.95
新疆天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262,211.02	3,170,032.87
新疆天富现代服务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798,163.60	17,375,748.72
石河子开发区天富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劳务	734,285.83	5,572,170.52
石河子立城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劳务	731,120.43	
新疆天富电力设备维护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357,136.96	2,658,342.09
石河子市天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12,314.94	
浙大阳光生物	提供劳务		18,443,815.85
新疆天富消防安保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309,090.91
新疆天富南山煤矿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劳务		10,227.28
新疆天富现代服务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39,590,246.09	321,827.81
新疆天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26,923,748.65	21,412,393.69
石河子首创水务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13,049,141.81	11,378,927.05
新疆天富易通供应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出售商品	10,256,503.17	3,810,934.55
浙大阳光生物	出售商品	9,185,964.84	16,445,336.35
新疆天科合达蓝光半导体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3,764,437.96	2,462,133.84
新疆富恒物流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3,541,565.53	3,942,764.19

新疆天富垃圾焚烧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出售商品	1,741,243.57	
新疆天富小沟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出售商品	1,623,571.16	868,762.34
新疆天富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1,468,725.78	30,840.43
天富集团	出售商品	366,021.59	2,166,695.36
石河子开发区赛德消防安全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出售商品	152,208.66	244,746.73
石河子立城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出售商品	143,568.14	274,038.63
新疆天富电力设备维护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63,322.08	11,954.64
新疆天富消防安保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59,184.83	
石河子开发区天富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出售商品	35,650.28	16,864.58
八师石河子市财金投资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30,410.49	65,873.72
石河子天富欣美电器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17,553.42	20,375.19
新疆天富国际经贸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13,600.00	
新疆天富远大建筑产业化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10,400.00	2,075.47
新疆天富养老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出售商品	3,200.00	16,965.08
石河子市天富电力设计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2,000.00	4,206.29
石河子市天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1,911.49	
天富智盛	出售商品	1,600.00	800.00
石河子开发区天富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出售商品	800.00	76,413.00
新疆天富蓝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11,654.82
石河子市金盾保安守护押运有限责任公司	出售商品		7,140.95
石河子天富饭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出售商品		62,372.04
新疆天富南山煤矿有限责任公司	出售商品		1,405,162.12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新疆天富易通供应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2,438,095.24	2,438,095.24
新疆天富现代服务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1,238,095.24	1,238,095.24
新疆天富现代服务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402,857.15	402,857.15
新疆天富现代服务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476,190.48	
新疆天富现代服务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3,428.58	3,428.58
新疆天富现代服务有限公司	运输设备	26,548.67	26,548.67

石河子开发区天富房地产开发有 限责任公司	专用设备	96,902.65	
新疆天富电力设备维护有限公司	土地使用权		39,619.05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天富集团	土地使用权	391,431.20	426,660.00
天富集团	土地使用权	14,299.08	452,312.70
天富集团	房屋及建筑物	331,890.94	361,761.12
天富集团	房屋及建筑物	91,743.12	
天富集团	运输设备	1,177,431.60	
天富集团	专用设备	10,088,495.57	10,088,495.57
石河子开发区天富房地产开发有 限责任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1,241,480.12
新疆天富现代服务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3,688.07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 履行完毕
天富集团	50,000.00	2016-12-29	2021-12-29	否
天富集团	30,000.00	2017-10-27	2020-10-27	是
天富集团	30,000.00	2018-1-31	2021-1-30	否
天富集团	30,000.00	2018-3-9	2023-3-8	否
天富集团、泽众水务	50,000.00	2018-9-7	2020-11-24	是
天富集团	60,000.00	2018-11-15	2020-4-1	是
天富集团	64,000.00	2018-11-28	2023-11-28	否
天富集团	37,000.00	2019-1-22	2024-1-21	否
新疆天富易通供应链管理 有限公司	3,000.00	2019-3-8	2020-3-8	是
天富集团	7,000.00	2019-3-13	2020-3-13	是
天富集团	20,000.00	2019-5-31	2020-5-31	是
天富集团	20,000.00	2019-6-3	2020-6-3	是
天富集团	20,000.00	2019-6-3	2020-6-3	是
天富集团	50,000.00	2019-6-26	2020-6-24	是
天富集团	20,000.00	2019-7-25	2020-7-24	是
天富集团	8,000.00	2019-7-26	2020-6-25	是
天富集团	7,000.00	2019-7-26	2020-6-25	是
天富集团	50,000.00	2019-8-6	2020-11-21	是
天富集团	10,000.00	2019-8-15	2020-8-15	是
天富集团	70,000.00	2019-8-16	2024-8-16	否
天富集团	20,000.00	2019-8-20	2020-8-20	是

天富集团	40,000.00	2019-9-27	2020-9-27	是
天富集团	25,000.00	2019-10-8	2024-10-8	否
天富集团	15,000.00	2019-10-22	2020-10-21	是
天富集团	30,000.00	2019-12-9	2021-4-9	否
天富集团	28,000.00	2019-12-18	2021-1-7	否
天富集团	20,000.00	2020-1-3	2021-1-3	否
天富集团	20,000.00	2020-2-10	2021-2-10	否
天富集团	10,000.00	2020-2-20	2021-3-5	否
天富集团	20,000.00	2020-3-3	2021-11-30	否
天富集团	15,000.00	2020-4-29	2021-4-29	否
天富集团	15,000.00	2020-5-22	2021-5-20	否
天富集团	10,000.00	2020-5-28	2021-5-28	否
天富集团	10,000.00	2020-5-28	2021-5-28	否
天富集团	20,000.00	2020-6-29	2021-2-23	否
天富集团	20,000.00	2020-7-29	2021-2-23	否
天富集团	15,000.00	2020-10-20	2021-10-19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天富集团	44,800.00	2012-7-19	2027-7-18	否
天富集团	10,000.00	2014-6-11	2022-6-10	是
天富集团	15,700.00	2014-10-14	2029-10-9	否
天富集团	60,000.00	2015-5-20	2020-5-15	是
天富集团	20,000.00	2015-10-29	2021-1-25	否
天富集团	20,000.00	2015-10-30	2020-10-15	是
天富集团	11,200.00	2015-10-29	2022-10-22	是
天富集团	10,000.00	2017-3-10	2020-3-9	是
天富集团	20,000.00	2017-5-12	2020-5-11	是
天富集团	20,000.00	2017-6-28	2022-6-28	否
天富集团	6,625.00	2018-2-22	2023-2-22	否
天富集团	6,625.00	2018-2-22	2023-2-22	否
天富集团	13,250.00	2018-2-22	2023-2-22	否
天富集团	7,500.00	2018-8-31	2023-8-31	否
天富集团	15,000.00	2018-9-27	2028-9-27	否
天富集团	16,000.00	2018-10-16	2028-10-16	否
天富集团	9,500.00	2018-10-30	2030-10-30	否
天富集团	12,000.00	2018-10-30	2030-10-30	否
天富集团	9,700.00	2018-11-28	2023-11-28	否
天富集团	28,000.00	2018-11-30	2031-11-27	否
天富集团	13,600.00	2018-11-30	2023-11-30	否
天富集团	7,700.00	2018-11-30	2023-11-30	否
天富集团	43,000.00	2018-12-26	2030-12-26	否
天富集团	50,000.00	2019-2-15	2024-2-15	否
天富集团	30,000.00	2019-2-19	2020-2-19	是
天富集团	5,000.00	2019-4-17	2020-4-17	是
天富集团	10,000.00	2019-4-25	2020-4-25	是

天富集团	10,000.00	2019-5-7	2020-5-5	是
天富集团	25,000.00	2019-5-29	2024-5-28	否
天富集团	20,000.00	2019-5-31	2020-5-31	是
天富集团	10,000.00	2019-7-15	2020-7-10	是
天富集团	76,900.00	2019-7-23	2020-4-30	是
天富集团	20,000.00	2019-7-30	2020-7-29	是
天富集团	10,000.00	2019-8-15	2020-8-15	是
天富集团	30,000.00	2019-9-20	2020-9-19	是
天富集团	17,000.00	2019-9-24	2029-9-24	否
天富集团	21,000.00	2019-9-24	2029-9-24	否
天富集团	5,200.00	2019-9-24	2029-9-24	否
天富集团	4,517.00	2019-9-25	2029-9-17	否
天富集团	3,472.00	2019-11-14	2034-10-25	否
天富集团	20,000.00	2020-1-2	2023-1-2	否
天富集团	20,000.00	2020-1-3	2021-1-2	是
天富集团	5,000.00	2020-2-14	2021-2-14	是
天富集团	20,000.00	2020-2-21	2022-2-21	否
天富集团	10,000.00	2020-2-26	2021-2-9	否
天富智盛	10,000.00	2020-2-27	2023-2-25	否
天富集团	10,000.00	2020-3-13	2022-3-13	否
天富集团	5,000.00	2020-3-27	2021-3-27	否
天富智盛	4,500.00	2020-4-10	2021-4-1	是
天富集团	10,000.00	2020-4-17	2021-4-16	否
天富集团	10,000.00	2020-4-28	2023-4-28	否
天富智盛	10,000.00	2020-4-29	2023-4-26	否
天富集团	10,000.00	2020-4-30	2022-4-30	否
天富集团	10,000.00	2020-5-14	2022-5-14	否
天富集团	30,000.00	2020-5-26	2021-5-26	否
天富集团	5,000.00	2020-5-29	2027-5-27	否
天富集团	6,000.00	2020-5-29	2027-5-27	否
天富集团	5,000.00	2020-6-10	2021-6-9	否
天富集团	10,000.00	2020-6-19	2021-6-8	否
天富集团	12,000.00	2020-7-14	2027-5-27	否
天富智盛	10,000.00	2020-7-17	2021-7-17	否
天富集团	20,000.00	2020-7-30	2021-7-29	否
天富集团	5,000.00	2020-8-10	2021-8-10	否
天富集团	10,000.00	2020-8-14	2021-8-14	否
天富智盛	10,000.00	2020-9-22	2023-6-18	否
天富集团	29,300.00	2020-10-29	2021-10-27	否
天富集团	10,000.00	2020-11-6	2021-11-4	否
天富集团	15,000.00	2020-11-13	2023-11-12	否
天富集团	15,000.00	2020-11-24	2023-11-24	否
天富集团	10,000.00	2020-11-26	2021-11-26	否
天富集团	10,000.00	2020-11-26	2023-11-26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15.85	559.10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天富集团	10,025,067.20	312,287.46	5,793,230.85	115,864.62
应收账款	新疆天富现代服务有限公司	4,510,223.47	149,499.97	5,934,183.17	189,850.51
应收账款	石河子首创水务有限公司	3,859,488.12	77,189.76	3,509,007.00	70,180.14
应收账款	新疆天富养老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654,210.00	13,084.20	0	0
应收账款	新疆天富信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384,702.82	7,694.06	0	0
应收账款	新疆天科合达蓝光半导体有限公司	372,897.59	7,457.95	442,909.73	8,858.20
应收账款	新疆天富小沟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313,045.63	6,260.91	77,750.78	1,555.02
应收账款	石河子开发区天富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44,871.51	14,330.52	714,230.16	545,528.46
应收账款	新疆天富易通供应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42,707.40	889.53	140,136.78	2,820.42
应收账款	石河子开发区赛德消防安全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20,827.64	416.55	0	0
应收账款	新疆天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596.07	71.92	1,216,020.01	24,320.40
应收账款	石河子市天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159.98	43.20	0	0
应收账款	石河子立城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0	0	1,329,847.99	50,612.96
应收账款	新疆富恒物流有限公司	0	0	28,295.68	565.91
应收账款	新疆天富消防安保有限公司	0	0	340,000.00	6,800.00
应收账款	新疆天宁金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0	0	517,280.00	10,345.60
应收账款	新疆天富电力设备维护有限公司	0	0	1,116,117.86	22,322.36
应收账款	石河子开发区天富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0	0	57,838.56	1,156.77
应收账款	八师石河子市财金投资有限公司	0	0	7,423.19	148.46
应收账款	新疆天富南山煤矿有限责任公司	0	0	711,336.38	16,275.63
其他应收款	利华绿原	822,283.70	20,445.67	0	0
其他应收款	天富集团	723,168.00	42,510.08	723,168.00	14,463.36
其他应收款	石河子开发区天富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678,818.91	678,818.91	678,818.91	678,818.91
其他应收款	新疆立业天富能源有限公司	45,150.00	45,150.00	45,150.00	45,150.00
其他应收款	新疆天富信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31,000.00	21,200.00	21,000.00	21,000.00
其他应收款	天科合达	8,628.12	8,628.12	0	0
其他应收款	新疆天科合达蓝光半导体有限公司	0	0	17,300.00	346.00
其他应收款	新疆天富消防安保有限公司	0	0	0	0
其他应收款	石河子市天富电力设计有限公司	0	0	2,116.80	42.34

其他应收款	新疆天富远大建筑产业化有限公司	0	0	62,704.00	1,254.08
其他应收款	新疆天富国际经贸有限公司	0	0	60,892.40	0
其他应收款	新疆天富现代服务有限公司			228,541.60	4,570.83
预付款项	石河子开发区天富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6,367.84	0	6,367.84	0
预付款项	新疆天富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641.00	0	1,641.00	0
预付款项	新疆天富消防安保有限公司	0	0	616,345.32	0
预付款项	新疆天富国际经贸有限公司	0	0	29,436.63	0
合同资产	天富集团	49,500.00	247.50	49,500.00	247.50
合同资产	新疆天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	150.00	0	0
合同资产	新疆天富现代服务有限公司	0	0	593,566.41	2,967.83
长期应收款	浙大阳光生物	0	0	32,948,300.00	25,575,440.1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新疆天富易通供应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5,498,583.68	110,524,258.57
应付账款	新疆天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4,490,704.21	3,586,351.96
应付账款	新疆天富小沟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9,479,473.36	100,000.00
应付账款	新疆天富现代服务有限公司	7,948,412.13	818,436.58
应付账款	新疆天富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4,391,162.93	21,832,249.53
应付账款	石河子立城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	0
应付账款	新疆天富远大建筑产业化有限公司	1,227,478.27	65,212.00
应付账款	石河子市天富电力设计有限公司	866,428.57	5,184,459.54
应付账款	新疆天富电力设备维护有限公司	455,926.60	844,891.55
应付账款	新疆天富国际经贸有限公司	341,786.28	11,050,857.91
应付账款	利华绿原	100,000.00	0
应付账款	天富集团	0	53,312.50
应付账款	石河子开发区天富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0	77,483.57
应付账款	新疆天富消防安保有限公司	0	432,891.07
应付账款	新疆天富南山煤矿有限责任公司	0	425,888.45
应付账款	新疆天富文化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0	583,195.80
应付账款	石河子天富欣美电器有限公司	0	74,201.59
其他应付款	新疆安妥欣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12,790,000.00	12,790,000.00
其他应付款	天富集团	8,755,322.09	25,425,765.16
其他应付款	新疆天富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6,450,918.07	386,323.35
其他应付款	新疆天科合达蓝光半导体有限公司	150,000.00	150,000.00
其他应付款	新疆天富易通供应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5,440.00	63,310,000.00
其他应付款	新疆天富现代服务有限公司	0	76,957.23
其他应付款	新疆天富养老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0	41,340.00
其他应付款	新疆天富国际经贸有限公司	0	21,835.00
其他应付款	新疆天富远大建筑产业化有限公司	0	10,000.00
其他应付款	上海汇合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0	80,000.00
其他应付款	石河子开发区天富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0	729,388.00
其他应付款	天富智盛	0	119,868,034.09
其他应付款	浙大阳光生物	0	6,999.16
其他应付款	新疆天富电力设备维护有限公司	0	63,665.50
其他应付款	石河子天富实业有限公司	0	37,598.46

其他应付款	新疆天富消防安保有限公司	0	10,000.00
其他应付款	石河子市天众通合商贸有限公司	0	10,000.00
合同负债	新疆天宁金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09,636,113.38	298,586,078.57
合同负债	天富集团	149,433,428.96	120,943,301.57
合同负债	新疆天富养老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70,190,648.52	66,493,921.95
合同负债	新疆天富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7,913,065.93	0
合同负债	新疆天富现代服务有限公司	2,399,790.12	2,093.52
合同负债	新疆天富电力设备维护有限公司	1,467,889.91	117,268.19
合同负债	石河子立城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330,275.23	277,901.49
合同负债	石河子开发区天富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50,072.84	48,008.00
合同负债	新疆天富国际经贸有限公司	53,887.09	0
合同负债	新疆天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2,719.83	0
合同负债	新疆天富蓝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7,522.94	30,000.00
合同负债	新疆天富易通供应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0	87,000.00
合同负债	新疆天富远大建筑产业化有限公司	0	27,027.59
合同负债	石河子开发区天富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0	25,770.28
合同负债	石河子首创水务有限公司	0	20,000.00
合同负债	新疆天富小沟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0	471.70
合同负债	新疆天富南山煤矿有限责任公司	0	281,632.22
合同负债	新疆天富阳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0	6,000.00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为关联方及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情况详见附注十二、4。

2.本公司所属子公司水利电力与马永生施工合同纠纷，2020年10月马永生向和田地区中级人民法院提交民事起诉状，水利电力、朱效武、于田县阡农农业科技综合开发有限公司被列为被告，原告请求石河子市人民法院依法判决三名被告支付马永生工程款2,504.32万元及违约金150.26万元。目前，和田地区中级人民法院已开庭审理，尚未判决。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重要的对外投资	收购天富集团所持有的天科合达15,000,000股股份（见注）	37,500.00	

注：

根据公司2021年1月1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收购北京天科合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2.3167%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与天富集团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收购天富集团所持有的天科合达5,000,000股股份，占天科合达总股本的2.3167%，收购价格以公司前次参与天科合达增资价格确定，为25元/股，合计金额为12,500.00万元。本次收购完成后，公司持有天科合达6.0235%的股份，为天科合达第三大股东。

根据公司2021年3月10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收购北京天科合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4.6335%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拟以现金方式收购控股股东天富集团所持有的天科合达10,000,000股股份，占天科合达总股本的4.6335%，收购价格以公司前次收购及参与天科合达增资价格确定，为25元/股，合计金额为25,000.00万元。本次收购完成后，公司将持有天科合达10.6570%的股份，为天科合达第二大股东；天富集团将持有天科合达13.6244%的股份，仍为天科合达第一大股东。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4,968,395.22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2021年4月19日，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本公司2020年12月31日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13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股利14,968,395.22元，该项利润分配预案尚待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详见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43.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经营分部为基础披露分部信息，经营分部根据本公司的内部财务报告系统确定，分为电力、水及热力供应、天然气销售、工程施工三个主要经营分部。经营分部的资料列示如下：

项目	电力、水及热力供应		天然气销售		工程施工	
	本期	上期	本期	上期	本期	上期
一、对外交易收入	4,318,550,343.22	4,034,118,456.79	434,445,219.72	525,215,840.36	142,783,570.19	477,295,290.05
二、分部间交易收入	1,593,605,301.61	1,710,528,687.33	1,447,744.94	2,208,936.93	351,563,732.85	676,293,679.55
三、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17,113,747.06	—	—	—
四、资产减值损失	-26,922,400.23	-430,546,079.75	-21,169,374.19	-6,974,783.53	-2,836,008.12	-10,780,599.30
五、信用减值损失	-15,316,902.44	-165,260,995.45	-101,298.24	1,604,202.84	7,345,971.87	1,753,365.08
六、折旧费和摊销费	1,074,931,487.99	1,055,897,876.06	42,226,279.66	44,677,262.14	2,444,660.59	2,203,829.18
七、利润总额（亏损总额）	556,774,684.03	-644,313,281.68	3,281,671.48	49,990,583.07	75,624,600.61	-33,659,286.27
八、所得税费用	22,461,302.08	-50,141,277.47	3,201,225.01	13,871,518.18	15,822,456.90	5,205,037.56
九、净利润（净亏损）	534,313,381.95	-594,172,004.21	80,446.47	36,119,064.89	59,802,143.71	-38,864,323.83
十、资产总额	23,106,087,756.07	22,424,481,259.39	852,351,986.91	817,187,249.65	1,954,393,556.82	1,416,927,116.10
十一、负债总额	7,013,745,754.05	6,601,812,912.72	566,395,989.61	526,553,975.21	1,904,249,538.58	1,338,206,342.65
十二、其他重要的非现金项目	—	—	—	—	—	—
1. 折旧费和摊销费以外的其他现金费用	42,239,302.67	595,807,075.20	21,270,672.43	5,370,580.69	-4,509,963.75	9,027,234.22
2.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	—	26,273,106.79	—	—	—
3. 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额	779,348,638.02	1,344,564,509.96	31,568,419.97	11,081,639.28	-47,823,134.46	6,177,242.25

续上表：

项目	不可分配项目		抵销		合计	
	本期	上期	本期	上期	本期	上期
一、对外交易收入	—	—	—	—	4,895,779,133.13	5,036,629,587.20
二、分部间交易收入	—	—	-1,946,616,779.40	-2,389,031,303.81	—	—
三、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271,086.91	488,596.47	—	—	-20,384,833.97	488,596.47
四、资产减值损失	—	—	—	272,322,100.00	-50,927,782.54	-175,979,362.58
五、信用减值损失	—	—	-6,649,393.17	158,388,422.69	-14,721,621.98	-3,515,004.84
六、折旧费和摊销费	12,358.88	—	-4,908,936.69	14,215,863.08	1,114,705,850.43	1,116,994,830.46
七、利润总额（亏损总额）	-386,746,627.69	-368,480,543.91	-112,772,055.88	593,102,260.47	136,162,272.55	-403,360,268.32
八、所得税费用	—	—	-4,865,186.31	53,769,922.06	36,619,797.68	22,705,200.33
九、净利润（净亏损）	-386,746,627.69	-368,480,543.91	-107,906,869.57	539,332,338.41	99,542,474.87	-426,065,468.65
十、资产总额	386,409,281.00	551,178,934.79	-4,366,046,115.07	-3,740,483,046.67	21,933,196,465.73	21,469,291,513.26
十一、负债总额	7,798,128,039.86	7,732,008,686.67	-1,962,274,386.81	-1,931,567,010.63	15,320,244,935.29	14,267,014,906.62
十二、其他重要的非现金项目	—	—	—	—	—	—
1. 折旧费和摊销费以外的其他现金费用	—	—	6,649,393.17	-430,671,034.79	65,649,404.52	179,533,855.32
2.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262,909,371.53	66,180,458.44	—	—	289,182,478.32	66,180,458.44
3. 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额	—	—	-47,056,634.23	-177,768,123.59	716,037,289.30	1,184,055,267.90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本公司与晶鑫硅业供电合同纠纷，2019年12月3日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第八师中级人民法院提交民事起诉状，请求人民法院依法判决被告晶鑫硅业偿还拖欠本公司的电费3,909.80万元，违约金640.86万元。2020年1月4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第八师中级人民法院已立案，同年6月19日经人民法院调解并出具民事调解书：被告晶鑫硅业自2020年7月开始每月15日前付220.00万元，给付至2021年11月15日，剩余189.48万元于2021年12月20日付清；违约金200.00万元于2020年7月15日付100.00万元，8月15日付100.00万元。由于晶鑫硅业资金紧张，本公司于2021年3月25日与该单位重新签订还款协议，协议规定：晶鑫硅业于2021年4月25日前偿还欠款300.00万元，自2021年5月起，每月25日前偿还欠款165.00万元，并于2023年12月25日将全部欠款偿还完毕。如有一笔应付款项逾期未给付或者未足额给付，将按照承诺以逾期付款金额为基数，按照逾期付款当月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的2倍向本公司支付自应付款之日至实际还款之日的逾期付款利息损失。后续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根据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八师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转让天富生化公司部分资产的批复》（师国资发[2011]14号）同意天富生化部分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对外转让。该资产经湖北万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评估（万信新评报字[2010]第008号），资产账面价值为6,414.94万元，评估值为6,014.83万元。根据天富生化与浙大阳光生物签订的《资产转让合同》，上述资产的转让价格为6,014.83万元，转让价款分10年全部付清。其中资产转让合同签订后满第一年支付200.00万元，第二年度支付300.00万元，第三年度支付400.00万元，第四年度支付500.00万元，第五年度支付600.00万元，第六至第十年支付全部余款4,014.83万元（即第六至第九年度每年支付800.00万元，第十年度支付814.83万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共收到浙大阳光生物资产转让款共计3,440.00万元。后续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本公司与杭州上昵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昵生物”）股权转让合同纠纷，2019年12月13日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石河子市人民法院提交民事起诉状，请求人民法院依法判决被告上昵生物偿还拖欠本公司的股权转让款及拖欠期间相应的资金利息。2020年6月23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石河子市人民法院出具民事调解书（（2020）兵9001民初1086号），双方自愿达成协议：上昵生物支付股权转让款1,645.00万元及截至2020年1月28日的利息71.56万元，共计1,716.56万元，自2020年6月起于每月28日前支付原告100.00万元并承担占用利息，至2021年9月28日前本息支付完毕。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共计收到上昵生物股权转让款2,405.00万元。后续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2018年4月8日，本公司与沙湾万特就欠缴电费事宜签订了还款协议，约定沙湾万特所欠公司2,298.30万元应予2018年9月28日前全部付清。公司经多次催缴无果后，于2019年6月向新疆石河子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讼请求包括：（1）请求法院依法判决沙湾万特向公司支付截至2019年5月欠费1,671.23万元；（2）请求法院依法判决沙湾万特向本公司支付诉讼费及其他费用。2019年6月16日，新疆石河子市人民法院立案受理本公司诉沙湾万特供用电合同纠纷一案。7月沙湾万特经沙湾县人民法院裁定进入破产重整程序；目前，沙湾万特正计划重整后进行生产，同时与本公司沟通，拟签订协议采用预购电的方式恢复生产，欠款逐月偿还。后续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5.本公司与如意纺织租赁合同纠纷，2019年12月13日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石河子市人民法院提交民事起诉状，请求人民法院依法判决被告如意纺织偿还拖欠本公司的租赁费797.00万元及拖欠期间相应的资金利息56.79万元。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石河子市人民法院于2020年5月18日开庭调解：7月18日之前付300万元，8月18日将余款497.00万元付清。目前，如意纺织未履行判决书给付义务。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经双方核对，如意纺织对该部分租赁费予以确认，并计划在以后期间陆续还款。后续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6.本公司与石河子市鑫磊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磊光电”）供电合同纠纷，2019年12月12日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石河子市人民法院提交民事起诉状，请求人民法院依法判决被告鑫磊光电偿还拖欠本公司的电费268.60万元及违约金10.90万元。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石河子市人民法院于2020年4月9日开庭审理，5月28日出具判决书，同意本公司上述诉求。目前，鑫磊光电未履行判决书给付义务，本公司正在加紧办理申请法院强制执行。后续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85,267,497.66
1 至 2 年	73,392,532.02
2 至 3 年	21,276,354.78
3 至 4 年	14,395,497.95
4 至 5 年	4,119,931.41
5 年以上	28,188,825.07
合计	326,640,638.8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3,595,226.66	13.35	35,153,630.66	80.64	8,441,596.00	13,498,403.33	4.05	13,498,403.33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83,045,412.23	86.65	27,807,847.96	9.82	255,237,564.27	319,389,692.69	95.95	25,745,355.53	8.06	293,644,337.16
其中：										
账龄组合	281,435,344.48	86.16	27,807,847.96	9.82	253,627,496.52	318,305,735.34	95.62	25,732,050.60	8.08	292,573,684.74
应收关联方组合	1,610,067.75	0.49			1,610,067.75	1,083,957.35	0.33	13,304.93	1.23	1,070,652.42
合计	326,640,638.89	/	62,961,478.62	/	263,679,160.27	332,888,096.02	/	39,243,758.86	/	293,644,337.1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应收电费 (37 家)	37,004,627.72	28,563,031.72	77.19	预计无法收回
应收热费 (10 家)	5,153,766.06	5,153,766.0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应收材料款 (10 家)	1,436,832.88	1,436,832.8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43,595,226.66	35,153,630.66	80.64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账龄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183,495,629.31	3,669,912.59	2.00
1-2 年 (含 2 年)	57,869,943.62	3,472,196.62	6.00
2-3 年 (含 3 年)	15,446,553.39	1,544,655.34	10.00
3-4 年 (含 4 年)	5,800,226.81	1,740,068.05	30.00
4-5 年 (含 5 年)	4,119,931.41	2,677,955.42	65.00
5 年以上	14,703,059.94	14,703,059.94	100.00
合计	281,435,344.48	27,807,847.96	-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账表, 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认定	13,498,403.33	21,655,227.33				35,153,630.66
账龄组合	25,732,050.60	2,075,797.36				27,807,847.96
应收关联方组合	13,304.93	-13,304.93				
合计	39,243,758.86	23,717,719.76				62,961,478.6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八师天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90,071,520.00	27.58	1,801,430.40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晶鑫硅业	33,778,777.51	10.34	1,184,376.52
沙湾万特	16,883,192.01	5.17	8,441,596.01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八师财政局财政支付中心	12,165,154.81	3.72	729,909.29
如意纺织	11,087,078.22	3.39	221,741.56
合计	163,985,722.55	50.20	12,379,053.78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39,747,824.57	756,858,864.78
合计	539,747,824.57	756,858,864.7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97,517,742.52
1 至 2 年	107,324,246.54
2 至 3 年	447,677,625.59
3 至 4 年	20,836,818.91
4 至 5 年	2,550,261.13
5 年以上	100,080,692.06
合计	775,987,386.75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100,030,463.43	180,240,463.43
备用金	715,375.86	979,860.85
往来款	675,241,547.46	816,658,381.13
合计	775,987,386.75	997,878,705.41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 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未发 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发 生信用减值)	
2020年1月1日余额	1,824,046.54		239,195,794.09	241,019,840.63
2020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809,760.74		27,021.08	1,836,781.82

本期转回			6,617,060.27	6,617,060.27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3,633,807.28		232,605,754.90	236,239,562.18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241,019,840.63	1,836,781.82	6,617,060.27			236,239,562.18
合计	241,019,840.63	1,836,781.82	6,617,060.27			236,239,562.1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交银金融租赁	保证金	41,500,000.00	注	5.35	
远东宏信融资租赁	保证金	40,000,000.00	2-3 年（含 3 年）	5.15	
新疆新润气流纺有限公司	往来款	18,848,588.60	5 年以上	2.43	18,848,588.60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	保证金	15,000,000.00	2-3 年（含 3 年）	1.93	
上昵生物	往来款	9,450,000.00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1.22	567,000.00
合计	/	124,798,588.60	/	16.08	19,415,588.60

注：1 年至 2 年（含 2 年）为 27,500,000.00 元；3 年至 4 年（含 4 年）为 14,000,000.00 元。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729,683,431.11	311,822,100.00	2,417,861,331.11	2,222,928,663.91	311,822,100.00	1,911,106,563.91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05,706,135.92		205,706,135.92	5,709,392.57		5,709,392.57
合计	2,935,389,567.03	311,822,100.00	2,623,567,467.03	2,228,638,056.48	311,822,100.00	1,916,815,956.48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南热电	252,322,100.00			252,322,100.00		252,322,100.00
玛纳斯水利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金阳新能源	160,369,612.38			160,369,612.38		
天富农电	639,606,989.41			639,606,989.41		
水利电力	52,000,000.00			52,000,000.00		
天源燃气	136,129,962.12			136,129,962.12		
特种纤维	32,000,000.00			32,000,000.00		32,000,000.00
天富生化	7,500,000.00			7,500,000.00		7,500,000.00
天富售电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天富检测	5,000,000.00			5,000,000.00		
肯斯瓦特水力	318,000,000.00			318,000,000.00		
泽众水务		506,754,767.20		506,754,767.20		
合计	2,222,928,663.91	506,754,767.20		2,729,683,431.11		311,822,1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其他综合	其他权益	宣告发放	计提减值	其他		

				确认的投资损益	收益调整	变动	现金股利或利润	准备		余额
二、联营企业										
石河子开发区赛德消防安全服务有限公司	5,709,392.57			-3,256.65						5,706,135.92
天科合达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小计	5,709,392.57	200,000,000.00		-3,256.65						205,706,135.92
合计	5,709,392.57	200,000,000.00		-3,256.65						205,706,135.92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983,205,987.28	3,375,493,335.54	3,724,575,630.58	3,362,187,233.26
其他业务	66,703,320.05	28,353,170.86	37,310,531.75	27,866,453.46
合计	4,049,909,307.33	3,403,846,506.40	3,761,886,162.33	3,390,053,686.72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9,805,944.55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256.65	-141,807.9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13,704,914.74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0,000.00	
债务重组利得	2,908,177.65	
资产证券化次级收益	6,537,412.63	5,101,598.00
合计	29,258,278.18	-108,745,124.71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1,520.8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8,374,447.22	
债务重组损益	2,908,177.6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21,396,261.7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0,000.0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9,366,765.3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404,544.89	
所得税影响额	-2,172,749.9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3,239,566.47	
合计	68,310,311.39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82	0.0421	0.042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67	-0.0172	-0.0172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
备查文件目录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

董事长：刘伟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1 年 4 月 19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